

白聖長老 編著

大佛頂首楞嚴經表解

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 印贈

一切佛經，及闡揚佛法諸書，無不令人趨吉避凶，改過遷善。明三世之因果，識本具之佛性。出生死之苦海，生極樂之蓮邦。讀者必須生感恩心，作難遭想。淨手潔案，主敬存誠。如面佛天，如臨師保。則無邊利益，自可親得。若肆無忌憚，任意褻瀆。及固執管見，妄生毀謗，則罪過彌天，苦報無盡。奉勸世人，當遠罪求益，離苦得樂也。

校訂重印緣起自序

古德云：「開慧楞嚴，成佛法華。」時值末法，邪說橫流，魚目混珠，大法陵夷久矣！故於今日，欲得不失菩提涅槃道路，當首推楞嚴。良以眾生，性定難明，真妄莫辨，認識為心，不能悟解，如經云：「一切眾生，從無始來，生死相續，皆由不知常住真心，性淨明體，用諸妄想，此想不真，故有輪轉。」當年佛欲阿難，銷惑除疑，抉擇分明，捨識用根，心悟實相，令獲如來無餘涅槃，故說此經。夫真如實相，天然本妙，近具根中，遠賅萬法，迷悟一念，如隔千山，是故楞嚴慧解之重要，豈費口舌哉？

楞嚴雖佳，其奈今時難得明師指導，縱有明師現前，凡夫肉眼，亦不知親近。是故有心研讀者，每每不得其門而入，退而求諸楞嚴注疏，古來不下百種，但以末法眾生，聞煩則厭，復以古文用詞艱澀，苟非文學造詣有素，頗難入門。今幸得此楞嚴表解，觀其內容，純以表解解析經文，令人見之，一目瞭然，茅塞頓開，而其用詞，不深不淺，煩簡適中，誠稀有難得之寶典，堪為入道之助緣，是以如獲珍璧，自喜沾沾。

此佛頂經表解為二十年前，白聖長老於台北十普寺三藏佛學院講解楞嚴經時所編，今余幸於南普陀佛學院同學藏書中，獲得恭閱，惟原稿乃銅版手刻，復以當時政府遷台不久，一切料技不如現在，故油印文件亦欠佳，是以字跡模糊，線條不清，表解不明，甚或全部脫落，如是東闕西漏，殘體斑斑，致令閱讀困難，傷神花眼，

難解難入，今承親教師上廣下化老法師之鼓勵，復蒙彰化安瀾念佛會之鼎力支持，因緣成熟，遂發心完成此項校對重印工作。

釐定業務，重重連瑣，層層複雜，進行緩慢，前後歷修正筆誤，填補闕漏，標清綱目，遣送打字，劃線制表，重繪楞嚴壇圖等等，為克盡厥責，力求明確，復作最後校對，兢兢業業，如臨深淵，如履薄冰，恐有少誤，貽害眾生，因果昌彰，罪過無量。是以自始至終，謹慎從事，絲毫不敢苟且。

余，年事尚輕，涉歷不廣，復以障深慧淺，根器陋劣，自愧佛法熏習太淺，惟其真理幽微，難可思議，苟非大開圓解，難得體用彰明，即事即理，圓融無礙。是故謹遵近代高僧圓瑛法師所著，大佛頂首楞嚴經講義，作為修殘補漏之依據，而今宣暢流通，發揚光大，上報佛恩，下資含識，苟能增益行人，庶幾不負大悲佛陀度生之本懷，慧律但求無過，曷敢居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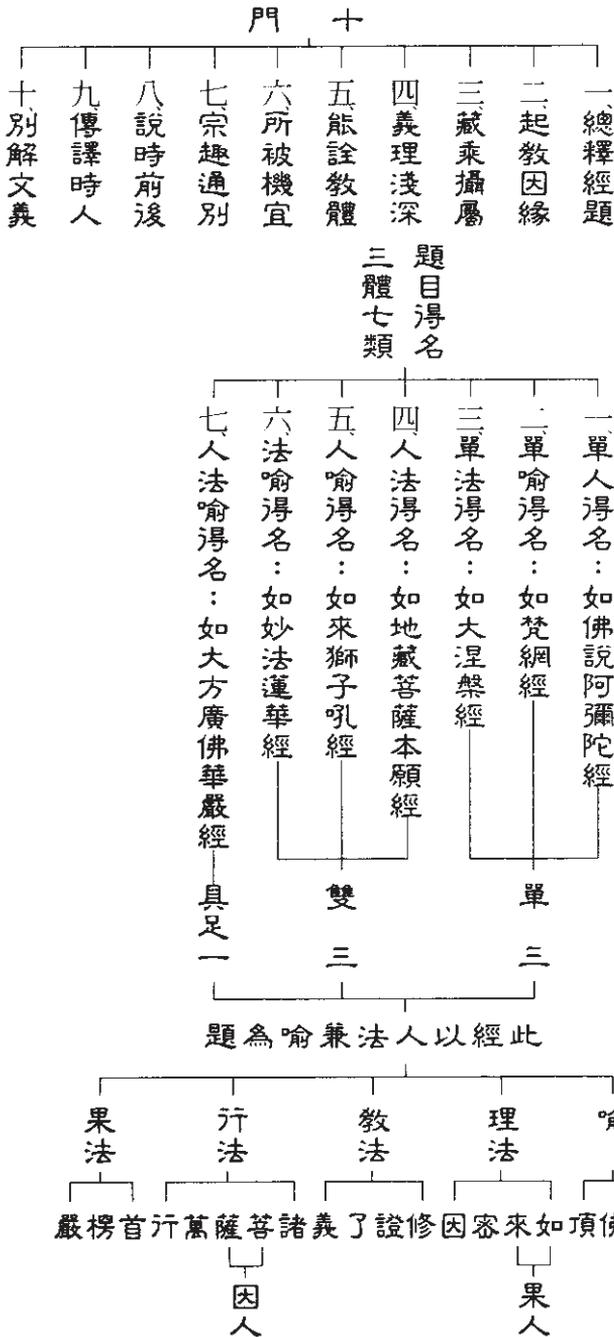
今既校訂重印有成，如復出現綱目不宜，制表不當，乃慧律之過，咎不敢辭。若以脈絡分明，析理精詳，易讀易入，堪作參考，此皆出於白公長老之所賜，非余障深凡夫之所能。

尚祈

十方緇素大德，慈悲鑒核，若見有錯誤之處，敬乞不吝賜教，是所至禱！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表解

今遵賢首大師以十門表解此經（次序稍別）：一、總釋經題



楞嚴經題
目總釋表

大佛頂

大稱讚之詞
佛頂表顯之義



首楞嚴

究竟果覺



經

佛者覺也
覺有三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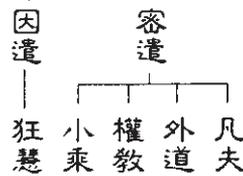
自覺
覺他
覺滿

又佛有

本覺
始覺
究竟覺

如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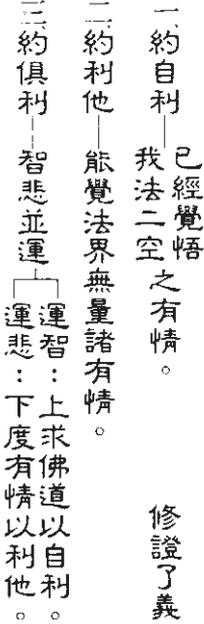
密因遣五人過



如來十號之一，做同先遮號。

菩薩

此云覺有情
有三義



有 用根不用識
二 稱性不著相。

此經諸菩薩
有五十五位

- 十信 全根力亦植佛種。
- 十住 生佛家亦為佛子。
- 十行 廣六度亦行佛事。
- 十回向 回佛事亦向佛理。
- 四加行 泯心佛亦滅數量。
- 十地 契真如亦窺涅槃。
- 等覺 齊佛際亦破生相。

此經四義

- 貫串三定：妙奢摩他、三摩、禪那所應知之義。
- 攝受親因：度脫阿難尊者及性比丘尼，得菩提心。
- 三世修道：過去諸如來斯門已成就，現在諸菩薩今各入圓明，未來修學人當依如是十方三世共遵不易。
- 圓通法門：首楞嚴圓妙大定。

楞嚴經表解

經

梵語：修多羅
此云：契經
謂
上契諸佛之理。
下契衆生之機。

萬行 六度萬行

- 一 布施
- 二 持戒
- 三 忍辱
- 四 精進
- 五 禪定
- 六 般若 (妙智慧)

經具四義

- 貫 貫串義理。
- 攝 攝受根機。
- 常 三世不易。
- 法 十方尊軌。

二、起教因緣法不孤起，遇緣則興，佛法因緣，有總有別。

一總 據法華經 所云有四

- 一、為開衆生佛之知見：佛知見乃衆生六根中之性，人人本具佛性——如開鑛
- 二、為欲示衆生佛之知見：佛指尋常日用中，眼根見色等，指六根中性——如指金
- 三、欲令衆生悟佛知見：依理起行，迴光返照，悟明本性是佛，生佛平等——如知金
- 四、欲令衆生入佛知見：反觀內照，始覺智照本覺理，修證入佛知見道——如得金

一、特多聞忽定力：於聞思修，偏重聞慧，少思修，如人說食，終不能飽，佛為特多聞，忽定力，說此經。

二、警狂慧破邪思：自恃天真，玩留惡習，不依佛方便之門，屈於欲魔，大定為破欲之將軍，故佛為說此經。

三、指真心顯根性：二次激心，三番破識，十番顯見，佛意欲修大定，須以真心為本修因，顯真心，即大定全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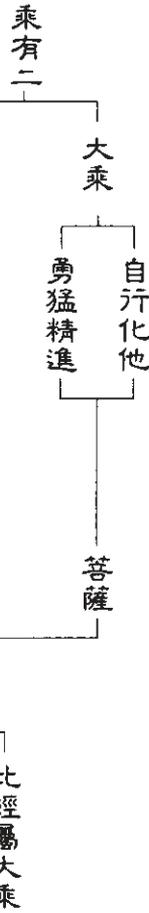
四、示性定勸實證：凡外權小，全取第六識，作我法二空觀，所修入住出定，非究竟堅固性定，佛令悟自性本定，修真常性定，證圓通。

五、銷倒想除細惑：迷心在內，認法居心外，固執因緣，謬執自然；滿慈尊者二疑：(一)疑萬法生續之由，(二)疑五大圓融之故。佛逐答除細惑，故說此經。

六、明二門判今後：(一)平等門：一心萬法，本原無差，平等一相，心為大總相法門體，離心無有一法可得。(二)方便門：明知迷悟只一途，聖凡無二路，巧從方便門，揀擇真妄，知真本有，達妄本空。

二別 約本經 因緣惟六

三、藏乘掇屬



四、義理淺深



茲依賢首光明五教

一、小教：惟依六識三毒，建立染淨根本，未盡法源，但說人空，不明法空。

二、始教：說諸法皆空，即空宗，有遮無表，未盡大乘法理，故名為始。

三、終教：亦名分教；廣談法相，少說法性，即相宗，有成佛不成佛之分，故名分教。

說如來藏隨緣，成阿賴耶識，緣起無性，一切皆如，定性二乘，無性闡提，悉當作佛，方盡大乘至極之說，故名為終。

四、頓教：亦名實教；多談法性，少及法相，縱說法相，亦會歸性，以稱實教。

不依地位漸次，不說法相，唯辨真性，五法（名、相、妄想、正智、如如）三自性（漏計執性、依他起性、圓成實性）皆空。八識，二無我（我法）俱遣。呵教離念絕相泯心

，一念不生，即如如佛，故名為頓。

五、圓教：總一法界，性海圓融，緣起無礙，身毛塵刹，互相涉入，重重無盡，十信滿心，即攝五位，成等正覺，故名為圓。

此經

正屬終（實）教：滿慈尊者究萬法生續之因，如來答一念覺明為咎，又十二類生，本元真如即

是如來，成佛真體，二乘回心，皆當作佛。（四卷）

頓教：狂性自歇，歇即菩提，勝淨明心，本周法界，不從人得。（四卷）又：是名

妙蓮華，金剛王寶覺，如幻三摩提，彈指超無學。（五卷）

圓教：一為無量，無量為一，小中現大，大中現小（四義）。不動道場，徧十方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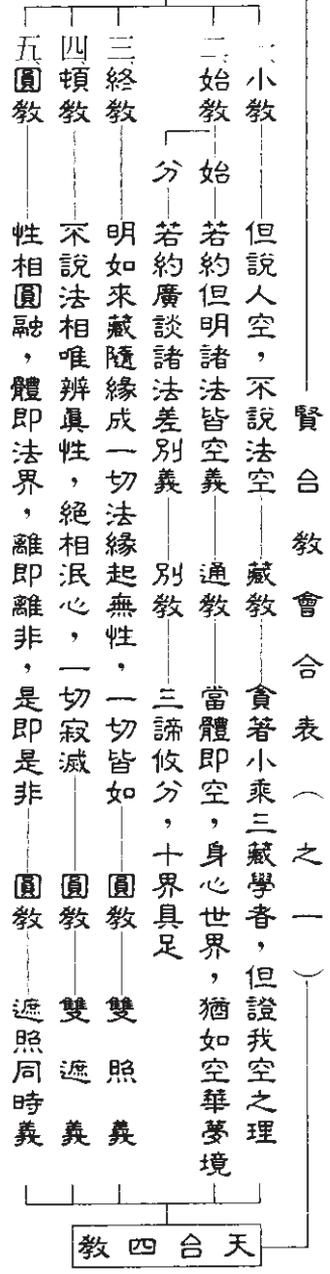
，身含十方，無盡虛空；於一毫端，現寶王刹；坐微塵裏，轉大法輪（四相

）。四義交澈，四相無碍，乃至事事無碍（四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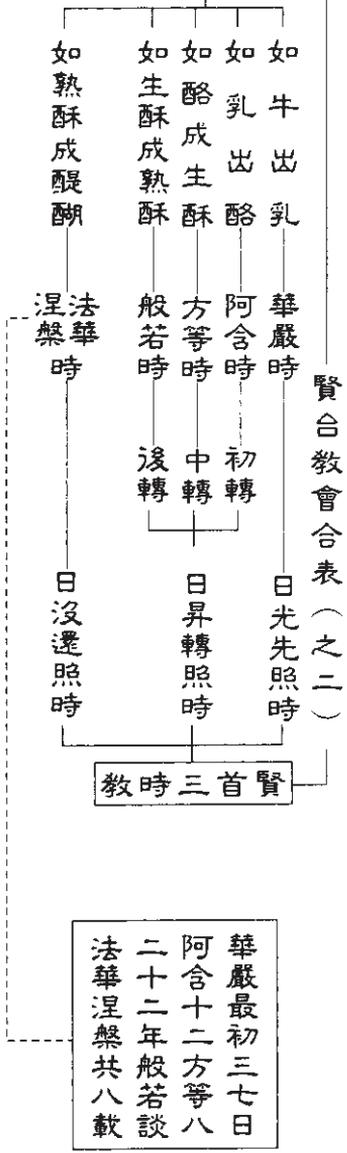
依宗判教：若以五教攝經，後終頓圓三教攝此；若以經攝教，亦可全賅。以不廢小乘，果法戒品兼存始

教。八識三空故也。

賢首五教



天合宗五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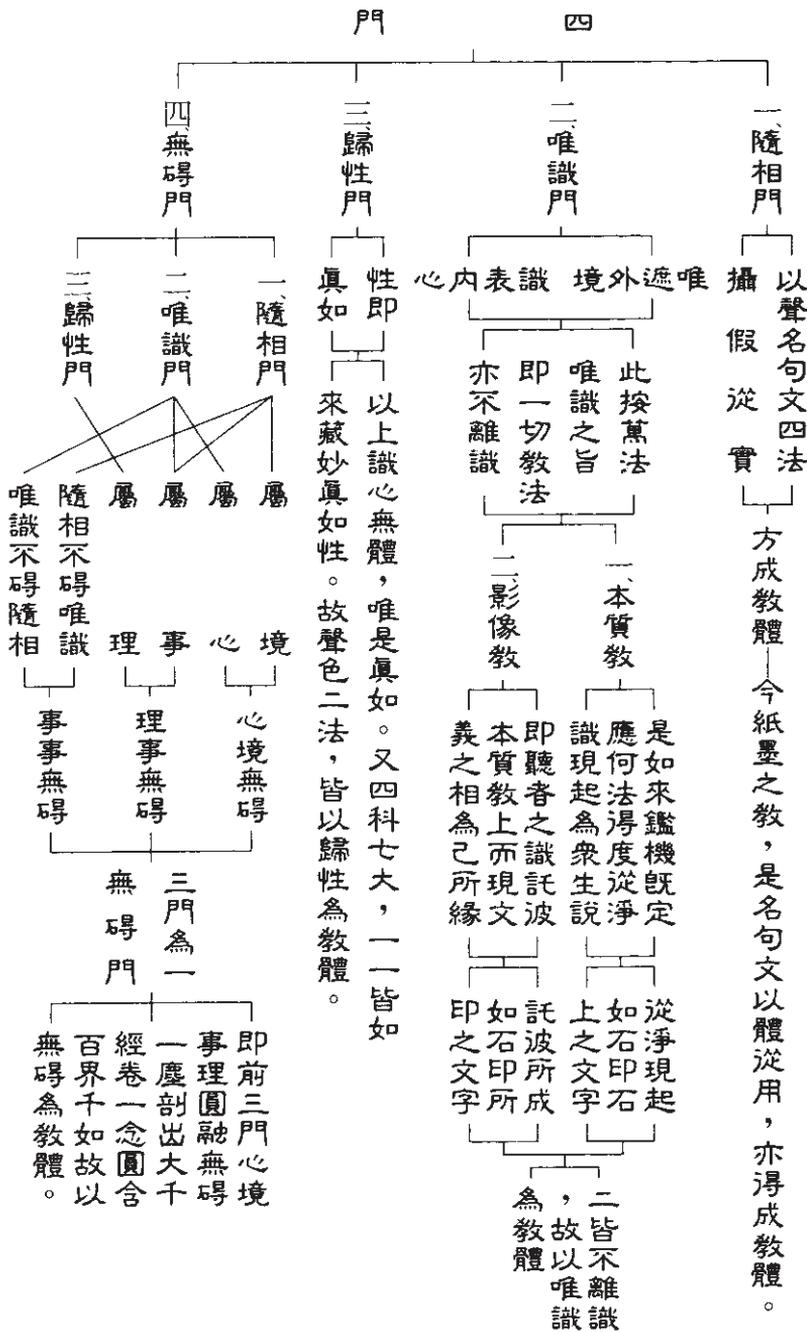


五、能詮教體

教體

如來教法所依之體，文殊菩薩答佛偈：我今啓如來，佛出娑婆界，此方真教體，清淨在音聞。據此：則知釋迦佛以音聲而作佛事，是以音聲為教體。

今依賢首大師略作四門，以明教體：



六、所被機宜

所被之機有四

- 一 回心聲聞——汝等若欲損捨聲聞，修菩薩乘，入佛知見，應當審觀因地發心，與果地覺，為同為異。
- 二 並為緣覺——哀愍會中，緣覺聲聞，於菩提心未自在者，開無上乘妙修行路。
- 三 兼及有學——令有學者，從何攝伏，嚆昔攀緣，得陀羅尼，入佛知見。
- 四 兼為定性——令汝會中，定性聲聞，及諸一切未得二空，回向上乘阿羅漢等，皆護一乘，寂滅場地。

又此經為對四種重病

- 一 認識為心——以攀緣心為自性者，不知常住真心，用諸妄想。
- 二 特聞忽定——阿難尊者白佛：自我出家，特佛憐憐，求多聞故，未證無為。
- 三 求他加被——常自思惟，恃佛威神，勿勞我修，將謂如來，惠我三昧不知身心，本不相代。
- 四 特性忘修——知真本有，達妄本空。
 - 證真——真雖本有，不方便顯之，則終不能見。
 - 斷妄——妄雖本空，不方便破之，則終不能覺。

七、宗趣通別

賢首師云：當部所崇曰宗，宗之所歸曰趣，具通局二門，通指一代時教，局約本經：

通
教時代
有二

權乘 多重修成動張因果
圓實 多重性具首明悟入
果即宗
悟即宗
入即宗
此經若就通中，以悟明心地為宗。
圓實以取宗趣，證入果地為趣。

圓定為宗
阿難尊者所講，妙奢摩他，三摩、禪那
而如來所示，三如來藏心
得成菩提，中中流入
即十方佛究竟極果

極果為趣
世尊示 一門深入圓修之法，圓滿菩提，非心，無體
即十方佛究竟極果

一破顯對
激破識心為宗 三番破識，令其捨識無處，非心，無體
顯發根性為趣 十番顯見，破妄識無處，非心，無體
偏指根性為宗 所顯根性，雖偏就眼根，以明見精圓妙，無非藏性

二偏全對
全彰三藏為趣
四科 一為無量，無量為一
七續 地水火風空見（眼根）識（六識）
四義 一為無量，無量為一
為空不空藏
全及偏由

三悟入對
圓悟華屋為宗 此亦躡前所彰藏性，喻如華屋，必得其門而入，
求門深入為趣 即阿難尊者大開圓解之後，繼續圓修也。

四體用對
證圓通體為宗 一門深入，越三空，入法界，即證圓通體
發自在用為趣 獲三勝，上合諸佛，力下同眾，生悲仰，即發自在用

五行位對
運圓定行為宗 即無作妙三十二應，四無畏，能取佛果。
歷圓因位為趣 歷前圓因，五十五位，能取佛果。

六分滿對
分證諸位為宗 躡前圓滿，始證大圓滿覺，成無上菩提。
圓滿菩提為趣 覺行圓滿，始證大圓滿覺，成無上菩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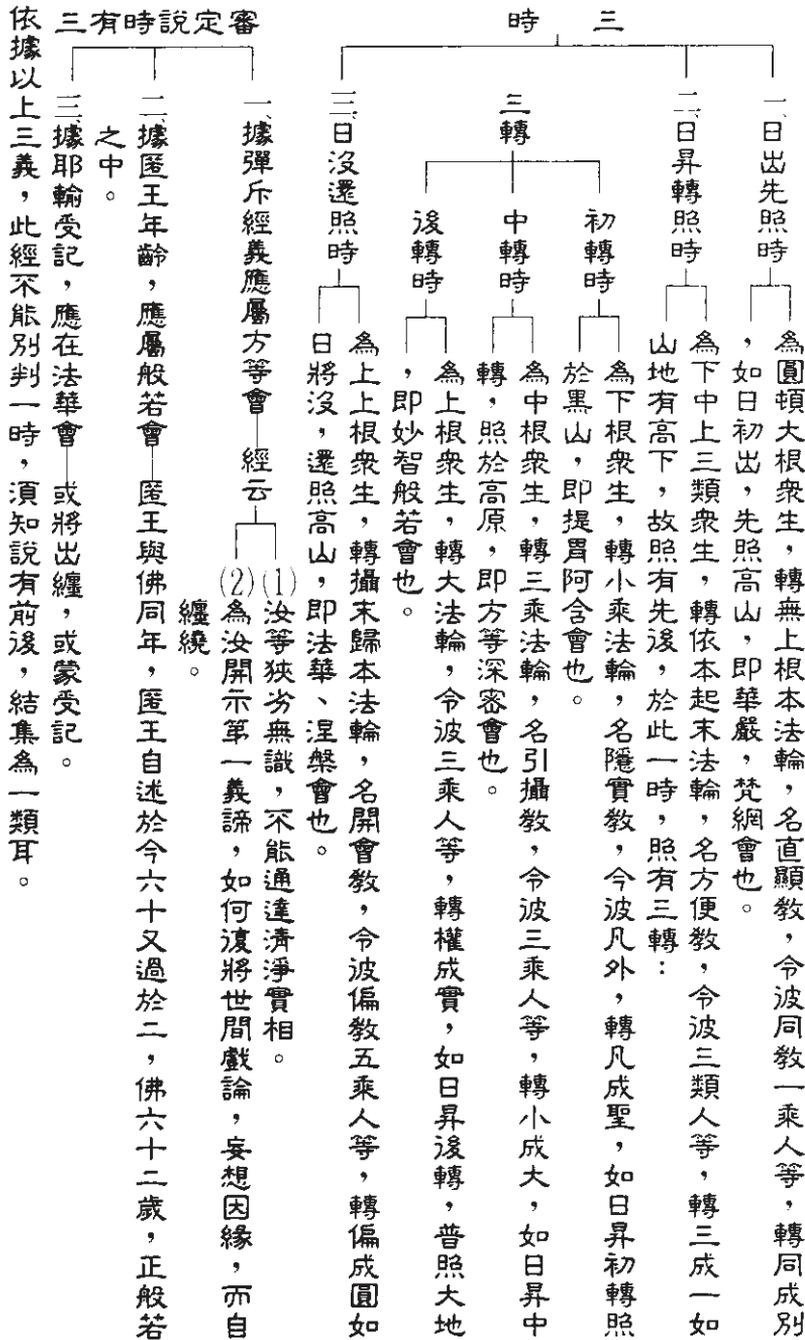
依交先法師
據本經六對

局
二有經本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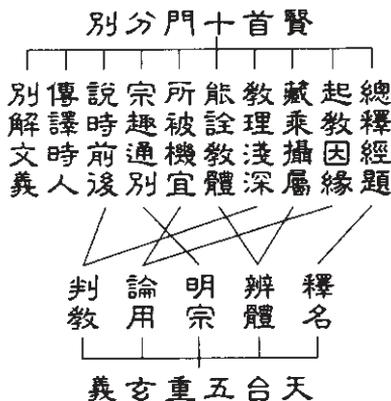
門二局通

八、說時前後

此經說時，諸家不一，今先明賢首三時後再審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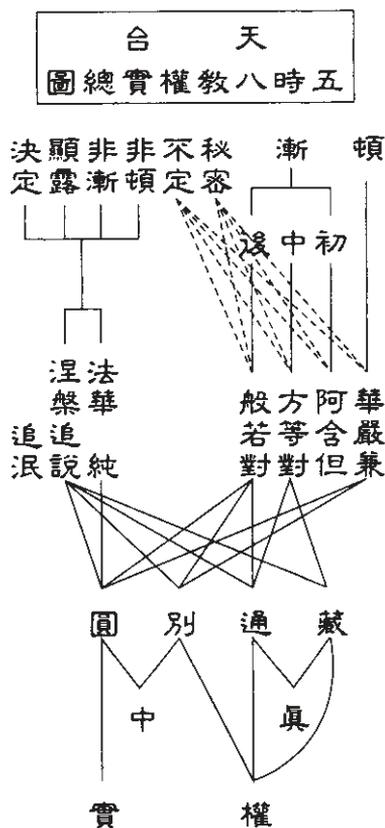
賢合教會合表 (附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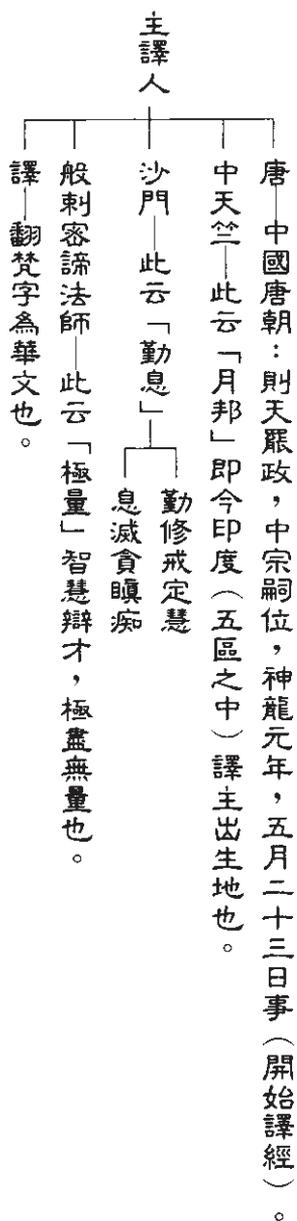
化儀八教

如來五時言教

化法四教



九、傳譯時人



譯語人

- 烏菴國——此云「苑」——
 即阿輪迦王之苑園。
 舊稱烏場，在北天竺。
- 沙門——（同前）
- 彌伽釋迦——此云「能降伏」，以能降伏內外魔障。
- 譯語——即翻音，將梵音變成華語（定言詞成章句）

又有四種沙門

- 一、勝道——修行證果者。
- 二、說道——宏法利生者。
- 三、活道——持戒修身，以道自活者。
- 四、污道——不持戒律，敗壞佛門者。

證譯人

- 羅浮山——廣東惠州增城縣。
- 南樓寺——山中之寺也。
- 懷迪師——迪者進也，以此師常懷精進之意。
- 證譯——以師精通經論兼諳梵語，故請作證也。

菩薩戒 梵網戒本有十重四十八輕，通一切人受。另有六重二十八輕，但在家人受。兩種皆曰菩薩戒。

弟子 以菩薩為兄，以佛為父，故自稱弟子也。

前正議大夫 前者先也，正議，史稱正諫，乃言官之名，大夫者，大正風化，扶樹人才有維持世道，舉薦賢能之責。

同者兼也。

潤文人

同中書門下平章事

中書門下 (二俱內省左) 右相府之名 中書省 多掌王言 門下省 多出政事

乃權兩相也。

平章事

平均 平章百姓，即均理政務 章顯 顯彰法度。事，即政務法度之事。

清河房融

清河 地名，今河北之清縣，房相梓里也。房融 姓房名融。

筆受 兼筆確定文字，潤色精細也。

十、別解文義

分三：一序分，二正宗分，三流通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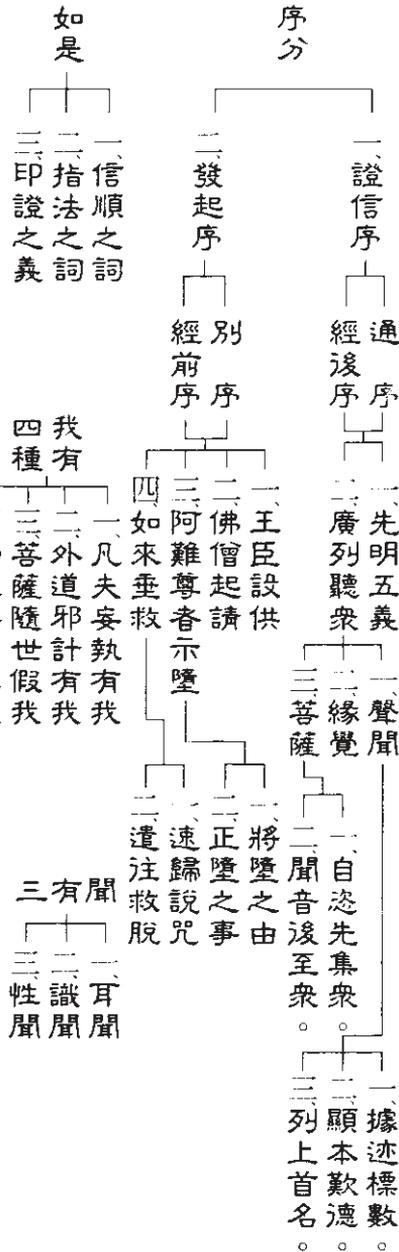
此三分，始於道安法師，證於親光菩薩佛地論，亦有三分之意：一起教因緣分；二聖教所說分，三信受奉行分，與道安法師全同，故後代法師皆依之。

道安法師分經為三分

- 一序分 如人之首 (在一頁五行一字)。
- 二正宗分 如人之身 (在三頁五行十字)。
- 三流通分 如人之足 (在二一三頁三行十二字)。

序分

序分



聞我是如 (義四有)



釋迦牟尼
 夜睹明星 自覺
 說法五十年 覺他
 雙林入滅 覺行圓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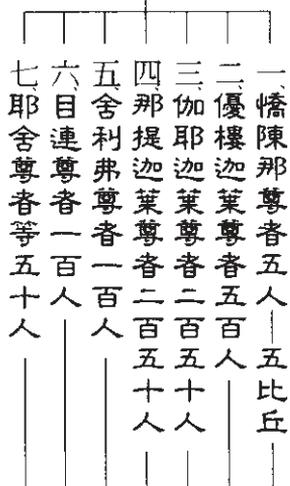
佛有三身
 化身 隨類化現
 報身 相好莊嚴
 法身 法性理體

室羅筏城（此云豐德城）有四義

一、五欲
 二、財寶
 三、多聞
 四、解脫
 德 豐

袪桓精舍
 袪 袪陀，此云「戰勝」（太子之）
 桓 桓園也。
 精舍 精進修道之舍也。

千二百五十人俱
 一、憍陳那尊者五人 五比丘
 二、優樓迦葉尊者五百人
 三、伽耶迦葉尊者二百五十人
 四、那提迦葉尊者二百五十人
 五、舍利弗尊者一百人
 六、目連尊者一百人
 七、耶舍尊者等五十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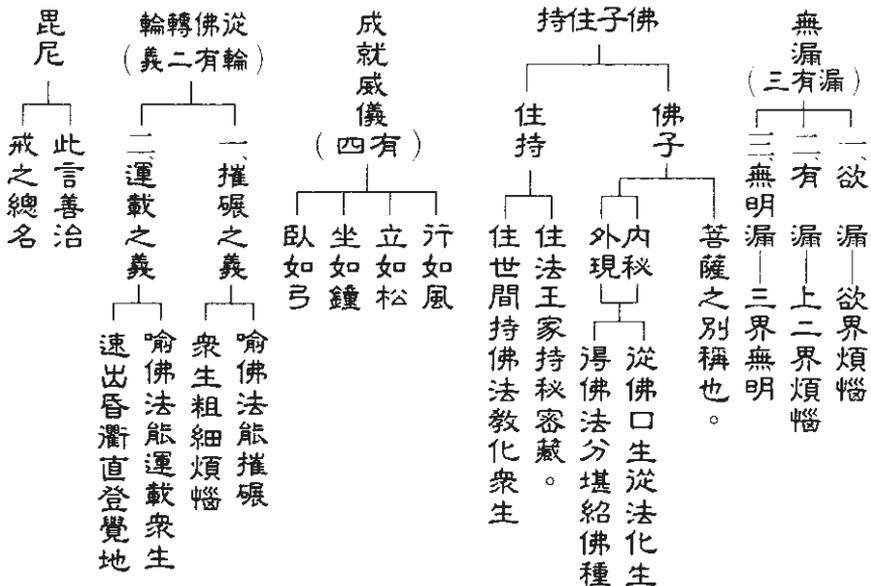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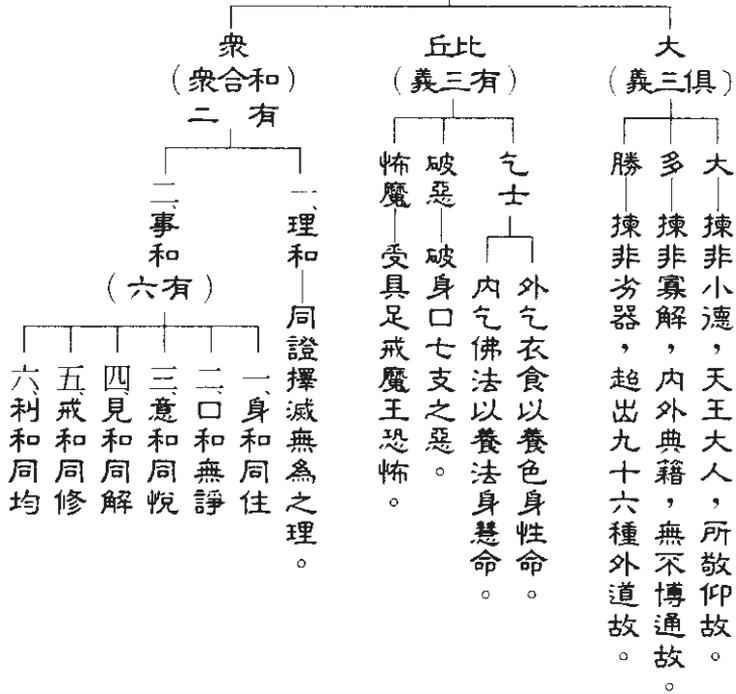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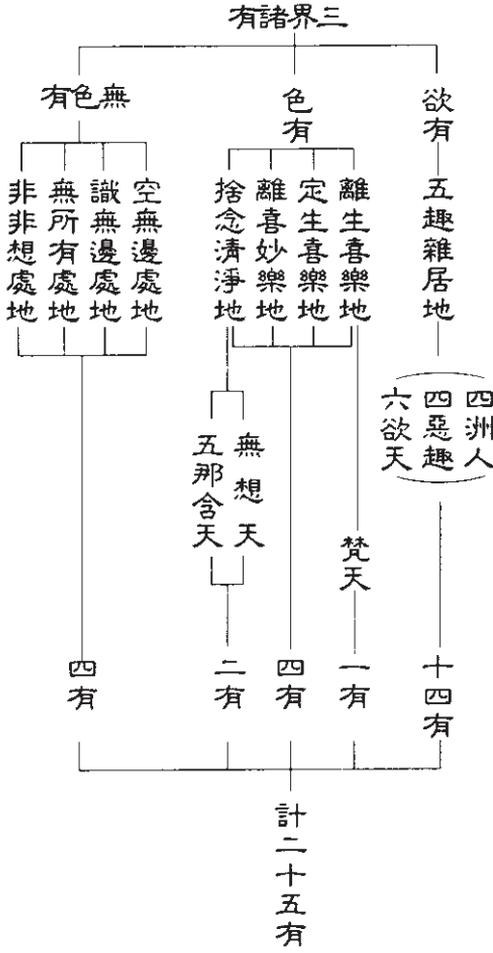
馬勝尊者
 小賢尊者
 摩訶南尊者
 十力迦葉尊者
 憍陳那尊者
 父族
 母族
 共一千二百五十人

（序後經）就成種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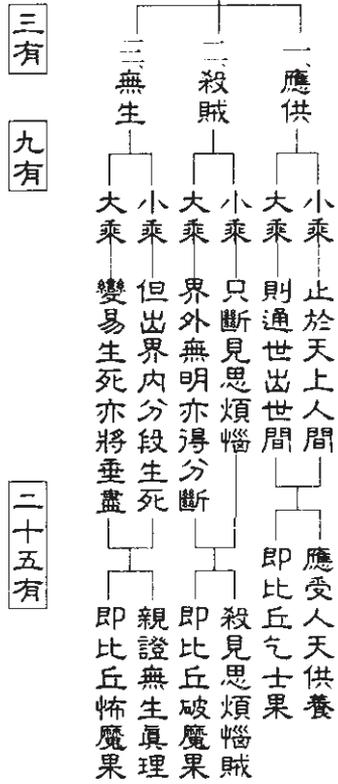
一、信 如是
 二、聞 我聞
 三、時 一時
 四、主 佛
 五、處 在···精舍
 六、衆 與大比丘···上首
 （先明五義）
 （廣列聽衆）

大比丘衆





漢羅阿大 (義三含)



首上子弟

大智舍利弗尊者 此言「鶯子」
 摩訶目犍連尊者 此言「大采菽氏」
 摩訶拘絺羅尊者 此言「大膝」
 富樓那彌多羅尼子尊者 此言「滿願慈女子」
 須菩提尊者 此言「空生」(或「善現」、「善吉」)
 優婆尼沙陀尊者 此言「麈性」

夏休

結夏 亦名坐臘
 佛制比丘結夏 安居九旬禁足 為結制辨道 自四月十六日起
 為護生避嫌
 佛制七月十五日解制
 休夏 亦云 解夏 為九旬限滿
 謂解制時，作自恣法，考劾九旬功德。

自恣

孤山曰：自恣津開三日 (七月十五日) 自恣者 自知己過，自行陳說
 自不知過，恣任僧舉

拔濟未來
 越諸塵累

塵即塵沙煩惱 謂未來衆生，陷於煩惱污泥之中。
 須拔之令出，而置菩提正路。
 累即累墮生死 謂未來衆生，墮於生死苦海之中。
 必濟之令度而登涅槃彼岸。

辟支迦羅

此云 緣覺 獨覺
 有學 研真斷惑為有學。
 有學 真窮惑盡為無學。

欽奉——是欽承奉事，敬順無違之義，乃表菩薩之心。

慈嚴——是慈悲嚴肅，恩威並用之稱，用顯如來之德。

將求——是欲求未求，存諸心，而未形於口也。

密義

- 一 秘密之義——菩薩志在菩提，自是理趣冲深，所謂大乘戒法，其深秘密之義。
- 二 隱密之義——即菩薩所求法義，此經尚未明言，故曰密義。

宣示深奧

- 一 謂宣揚指示幽深隱奧之法，即羯磨作法，以除三乘聖賢之見聞疑罪也。
- 二 既曰宣示深奧，當有一部類似此經之大法也。如法華前之無量義經也。

迦陵頻伽——此云：「妙聲」，又云：「仙音」，鳥名。

文殊師利——此云：「妙德」，或云：「妙吉祥」。

波斯匿——此云「月光」，與佛同時降生，其父王見諸光明，不知是佛生祥瑞，謂是太子福力，命名月光

勝軍。

諱日

- 一 忌諱——親喪之日，俗謂忌辰，忌舉吉事，哀切不勝。
- 二 隱諱——人子於是日，隱諱而不言，言之即慟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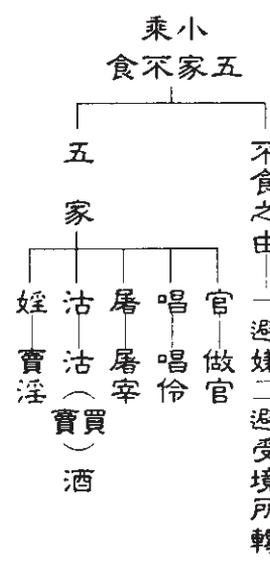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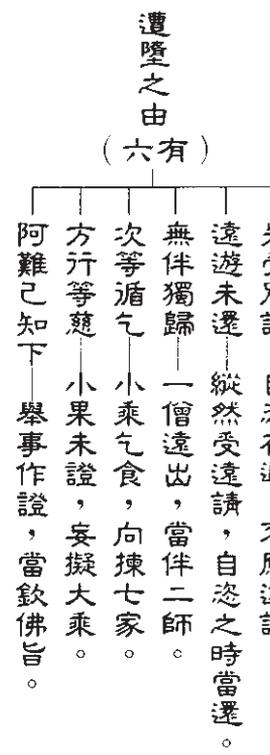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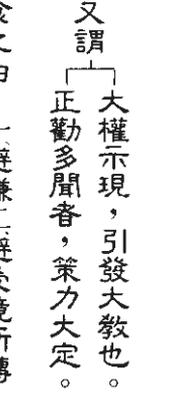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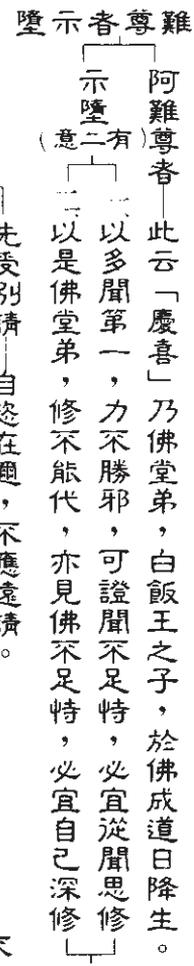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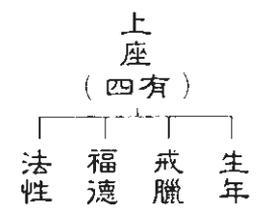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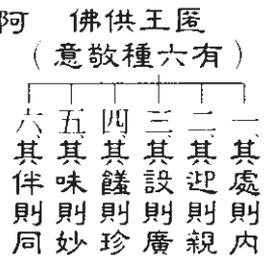
宮掖——王宮左右掖庭也。

長者——道高德長之人也。

者——具十德——姓貴、位高、大富、威猛、智深、年耆、行淨、禮備、上歎、下歸。

居士——居家修道之士。

士——守道居正，身處塵勞，心恆清淨之士。



檀越 檀 梵語「檀那」，此云「布施」
越 是華言謂超過也
梵華並舉，謂能行布施超越貧窮苦海故。

旃陀羅 此云「屠者」或「殺者」亦云「嚴幟」
謂屠殺為業，不許與良民共處
四姓外最惡者。

刹利度印 刹利四姓
一刹帝利 王種（田主）
二婆羅門 淨裔
三毘舍 商人
四首陀 農人
等心乞食
一由內證平等理，外不見有貧富相。
二心離貪慢，慈無偏利。
三表威德，不懼惡勢，沽酒媼女家。
四息凡夫猜疑。
五破二乘分別。

世尊 世 一六凡有情世間
尊 二三乘正覺世間
九法界之所尊敬
城隍 城外之濠塹也，無水為隍。
郭門 護城之門也。
幻術 虛幻咒術也。

不平乞食 須菩提尊者（此云「空生」）此人乞食，捨貧乞富，即遭謗。
迦葉尊者（此云「飲光」）此人乞食，捨富乞貧即遭疑。

威儀 行路之儀表也。
齋法 化齋之法式也。

摩登伽女 摩登伽 此云「小家種」（母名）
女名 鉢吉跡，此云「本姓」
依母彰名也。

娑毘迦羅 此云「金頭」或云「黃髮」。
即黃髮外道也。

先梵天咒
黃髮外道，偽云：過去先梵天所授也，波傳與摩登伽。此咒謂能移日月墮地，能咒梵天使下；迷惑於人，令人失性，其咒力也。

媯席——登伽之寢室也。
媯躬——登伽之身體也。

戒體——受戒時（登壇）白羯磨竟，所得妙善無漏色法，即是無作戒體也。

三番羯磨
一、此是第一番羯磨已成，十方妙善戒法，由心業力，悉皆震動。

二、此是第二番羯磨已成，十方妙善戒法，於虛空中，如雲如蓋，覆沒頂上。

三、此是第三番羯磨已成，十方妙善戒法，從汝頂門流入身心，充滿正報，是為戒體。

頂——（肉髻頂相）表如來藏本覺理體。

光明——表始覺妙智。

光具百寶——表慈悲解脫遮之攝受衆生。

光具無畏——表威德神通之力，折伏衆生。

從頂放光——表由本覺理體，起始覺智用。

先出千葉寶蓮——表由始覺智用，廣修萬行因心。

化佛坐蓮華中——表由因心而證果覺。

宣說神咒——表由果覺起大用化度衆生。

一、從頂——表依理起智。

二、從面門——表諸智將開。

三、從卍字——表因心顯見。

四、從諸佛頂——一多無碍。

五、從五體——表耳根圓通，總攝諸根。

現瑞說咒表
(法)

本經：
共有五次放光

正宗分

正宗分

一經中具示妙定始終

一阿難尊者請定 (六〇面)

一說總定

(首楞經) 令得圓證，妙莊嚴果 (六六面)

二如來答定

一正說經

一說妙奢摩，令悟妙心，本具圓定 (六八面)

二說妙三摩，令依妙心，一門深入 (五三九面)

三說妙禪那，令住圓定，歷位修證 (九二八面)

三阿難尊者證悟 (一〇〇三面)

二說經名 (九九九面)

二說別定

二經後別詳初心緊要

一精研七趣；警淹 (一〇〇五面)

二詳辨五魔；護墜 (一一一八面)

總三定成一定具足萬行，十方如來依

總定

此首楞嚴證圓果，即佛說「大佛頂首楞嚴王」，總三定成一定具足萬行，十方如來依此一門超出妙莊嚴路，為諸佛成菩提之「果」法也。

別定

一妙奢摩他，悟圓理，即佛說「如來密因」藏性「理」法，亦能「微密觀照，開解照了」，是名奢摩他，依正因佛法（如來藏性）略兼了因佛性（大開圓解），乃即定（圓理）之慧（圓悟），悟澈法流源底，為菩提之最初方便。

二妙

二起圓修，即佛說「修證了義」大乘「教」法，而能「依解起行，從根解結」，是名妙三摩。依正因佛性（六根中性）略兼緣因佛性（稱性起修），乃即慧（圓悟）之定（圓修），俱依一門深入，為菩提之初方便。

三妙

三得圓證，即佛說「諸菩薩萬行」中道「行」法，亦能「帶果行因，歷位修證」，是名妙禪那。依正因佛性（證圓通體）雙兼緣了二因（起智運悲，上求下化），乃性具圓妙定慧中中流入果海，為菩提之方便。

禪那

得圓證，即佛說「諸菩薩萬行」中道「行」法，亦能「帶果行因，歷位修證」，是名妙禪那。依正因佛性（證圓通體）雙兼緣了二因（起智運悲，上求下化），乃性具圓妙定慧中中流入果海，為菩提之方便。

得圓證

得圓證，即佛說「諸菩薩萬行」中道「行」法，亦能「帶果行因，歷位修證」，是名妙禪那。依正因佛性（證圓通體）雙兼緣了二因（起智運悲，上求下化），乃性具圓妙定慧中中流入果海，為菩提之方便。

歷位修證

歷位修證，即佛說「諸菩薩萬行」中道「行」法，亦能「帶果行因，歷位修證」，是名妙禪那。依正因佛性（證圓通體）雙兼緣了二因（起智運悲，上求下化），乃性具圓妙定慧中中流入果海，為菩提之方便。

起智運悲

起智運悲，上求下化，乃性具圓妙定慧中中流入果海，為菩提之方便。

上求下化

上求下化，乃性具圓妙定慧中中流入果海，為菩提之方便。

乃性具圓妙定慧中中流入果海，為菩提之方便。

乃性具圓妙定慧中中流入果海，為菩提之方便。

為菩提之方便。

為菩提之方便。

楞嚴大定

楞嚴大定，即佛說「諸菩薩萬行」中道「行」法，亦能「帶果行因，歷位修證」，是名妙禪那。依正因佛性（證圓通體）雙兼緣了二因（起智運悲，上求下化），乃性具圓妙定慧中中流入果海，為菩提之方便。

楞嚴大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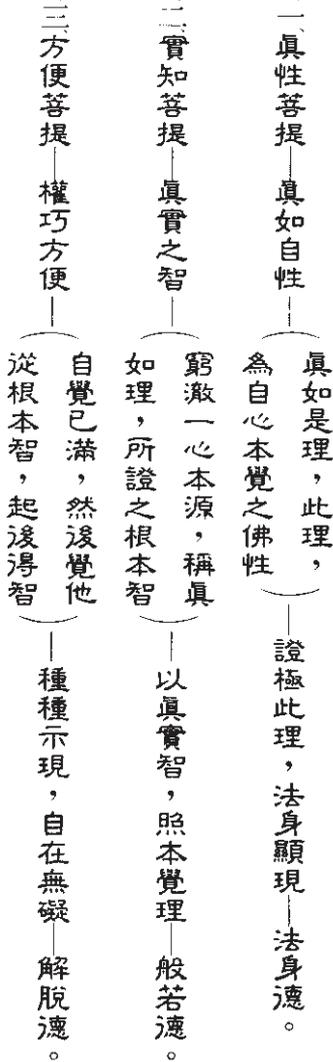
楞嚴大定，即佛說「諸菩薩萬行」中道「行」法，亦能「帶果行因，歷位修證」，是名妙禪那。依正因佛性（證圓通體）雙兼緣了二因（起智運悲，上求下化），乃性具圓妙定慧中中流入果海，為菩提之方便。

楞嚴大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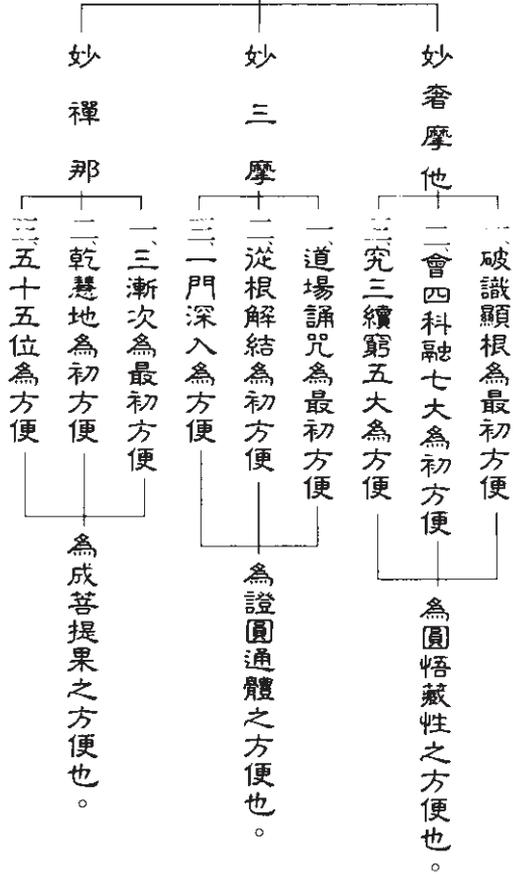
楞嚴大定，即佛說「諸菩薩萬行」中道「行」法，亦能「帶果行因，歷位修證」，是名妙禪那。依正因佛性（證圓通體）雙兼緣了二因（起智運悲，上求下化），乃性具圓妙定慧中中流入果海，為菩提之方便。

菩提
——
道覺：云此

有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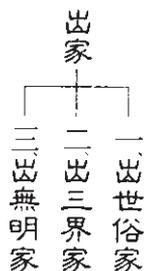


楞嚴三定之方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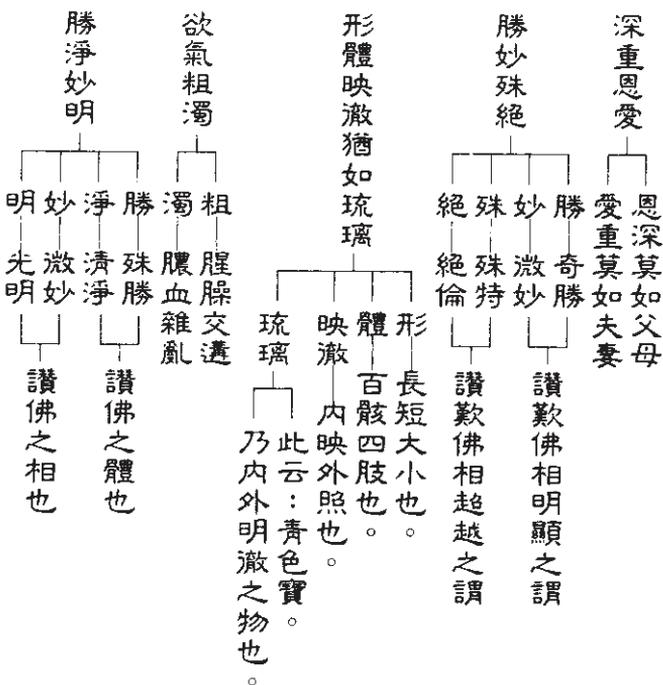


相二十三

- 1 足安平相
- 2 千輻輪相
- 3 手指纖長相
- 4 手足柔軟相
- 5 手足纒網相
- 6 足跟滿足相
- 7 足趺高好相
- 8 勝如鹿王相
- 9 手過膝相
- 10 馬陰藏相
- 11 身縱廣相
- 12 毛光生青色相
- 13 身毛上靡相
- 14 身金色相
- 15 常光一丈相
- 16 皮膚細滑相
- 17 七處平滿相
- 18 兩腋滿相
- 19 身如獅子相
- 20 身端直相
- 21 肩圓滿相
- 22 四十齒相
- 23 齒白齊密相
- 24 四牙白淨相
- 25 頰車如獅子相
- 26 咽中津液得上味相
- 27 廣長舌相
- 28 梵音深遠相
- 29 眼色如紺青相
- 30 眼睫如牛王相
- 31 眉間白毫相
- 32 頂成肉髻相



生死相續



常住真心
 一、常住 豎窮三際，不生不滅
 二、真心 法界一相，無妄無偽

妄想
 所執第六意識，妄想分別之心
 (見相思惟；緣塵分別影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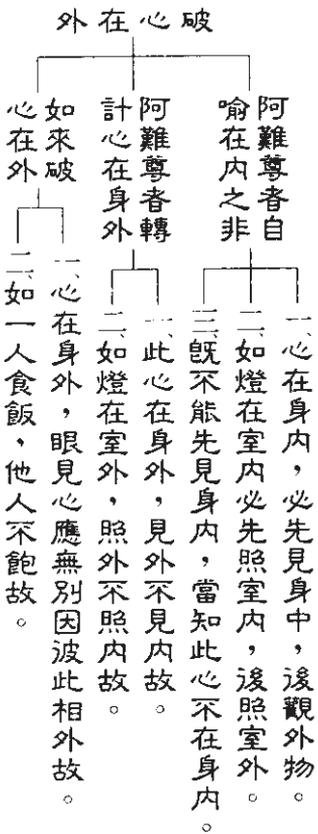
真發明性
 承上 沒今欲研無上菩提，真實發明自性者。(約經文)
 教誡 沒今欲研無上菩提者，必須真實發明自己本有不生不滅之真性(根性)為

因地心。(約義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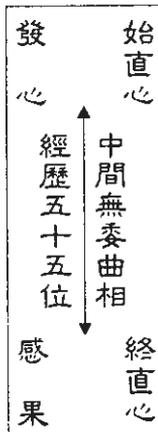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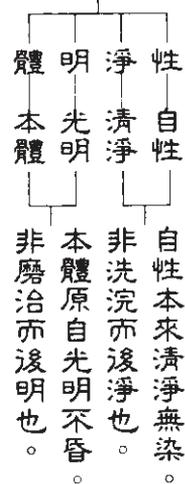
直心
 一起信論云：直心正念真如(又，直心是道場)
 二淨名經云：隨其直心，則能發行。
 三華嚴經云：菩提妙法樹，生於直心地。

討賊喻

國王 喻常住真心 賊媒 喻眼根(妄見)
 賊主 喻妄想心 賊伴 喻塵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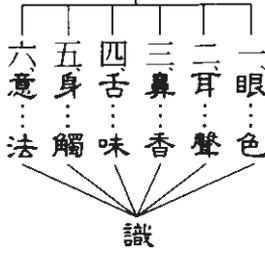


性淨明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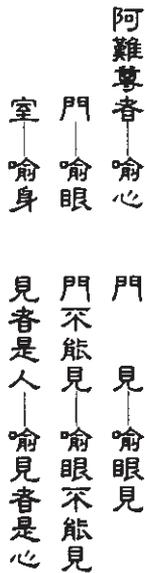


發兵 喻定慧

破心隨合 (一) 十八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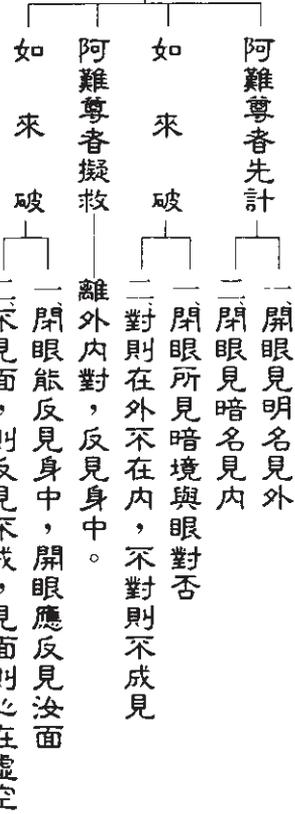
破心隨合 (二) 門見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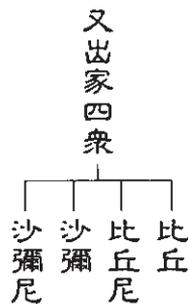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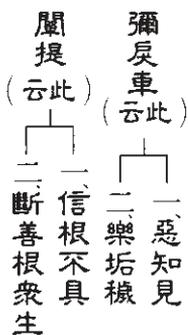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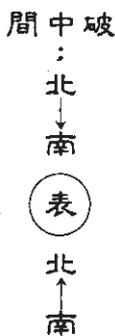


心法互生



破心在內外 (救在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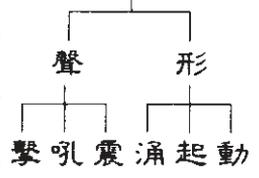




表顯破 相諸



六種震動



眼根不及眼識 (三有)

一、眼根有壞，著一塵即不見，不及識心，卒難破壞也。
 二、眼根有碍，隔一紙即不能見，不及識心，馳思千里也。
 三、眼根有限，見前不能見後，不及識心，漏緣一切也。

惡又聚

此云 線貫珠 一蒂三果同聚而生
 西域果名

魔羅

此云：殺者 能殺害衆生法身慧命故。
 有三品 上品 魔王
 中品 魔民
 下品 魔女 皆魔眷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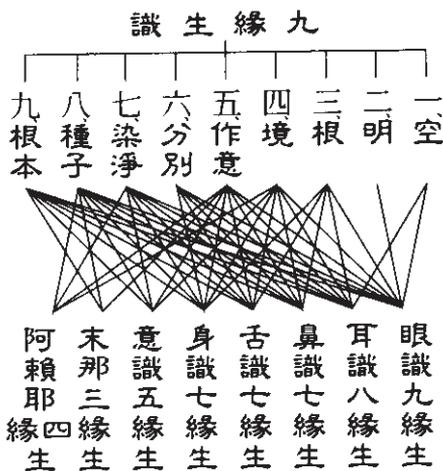
菩提

(三有)
 一、真性菩提 以理為道 即法身護
 二、實智菩提 以智慧為道 即般若護
 三、方便菩提 以透機施教為道 即解脫護

涅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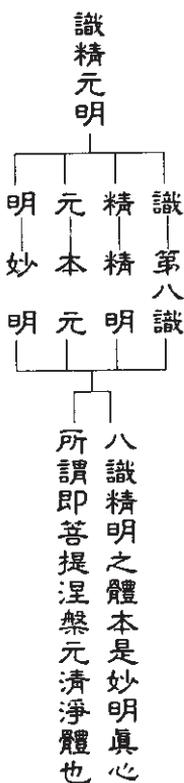
(三有)
 一、性淨涅槃 自性清淨故
 二、圓淨涅槃 諸妄滅盡故
 三、方便淨涅槃 隨緣示現故

楞嚴經表解



偈曰

眼識九緣生
耳識唯從八
鼻舌身三七
後三五三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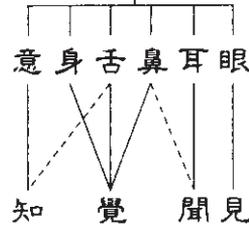
能生諸緣緣所遺者二(釋有)

八識「能生」見相二分
見分為能緣
相分為所緣
唯不能緣本生識海，故曰緣所遺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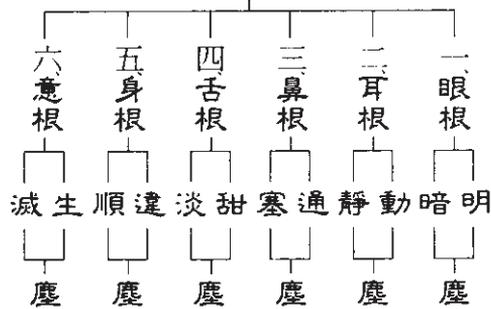
八識「能生」前七轉識，有能緣之功
一切萬法，為所緣之境
雖漏緣一切，一能反緣本識故曰緣所遺也。

無生法忍——真智安住無生無滅法理而不動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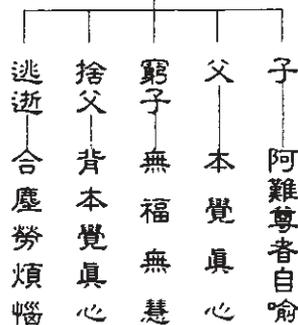
六根四用



楞嚴六根二十塵



譬如窮子捨父逃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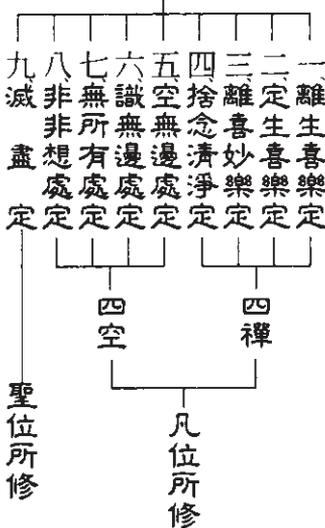


意識



楞嚴經表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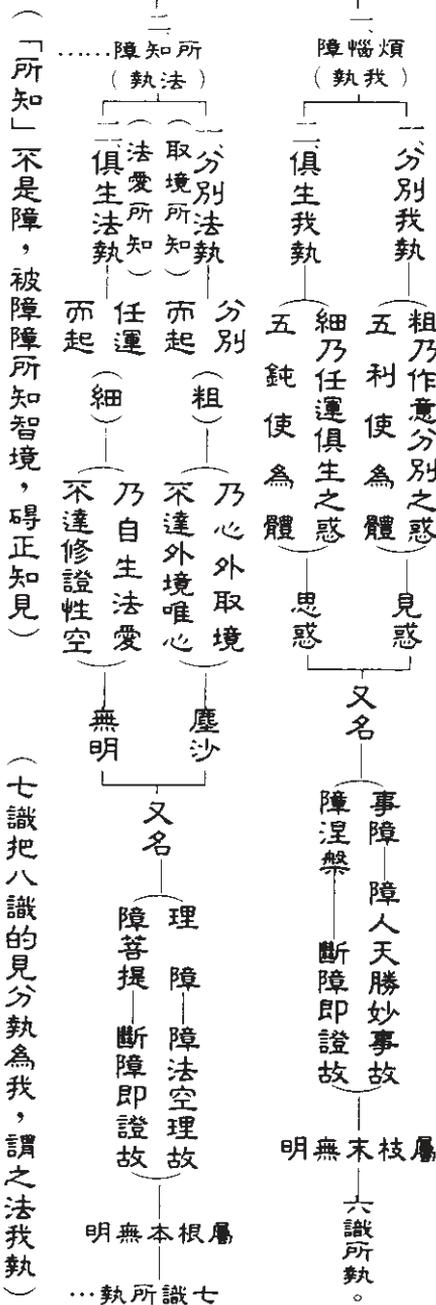
九次第定



聖位所修

凡位所修

障 二



寂常性



放光表顯



大法幢 即首楞嚴大定，又即下「三如來藏全體大用」。

妙微密性淨明心 即前心性

始本異稱 迷悟一體 曰妙。

微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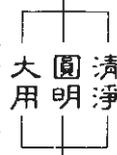
即上「寂常義」

乃無動搖生滅之本覺理體也

兜羅云



淨明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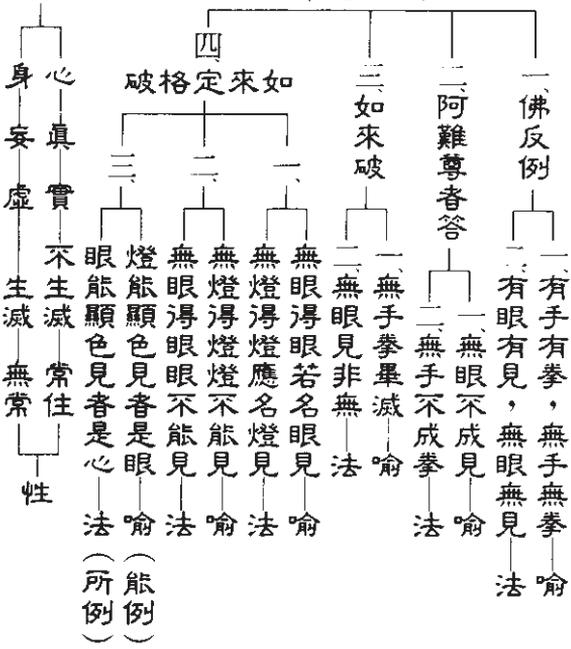
即上「妙明義」

此心之大用，乃有內觀此照之始覺智，用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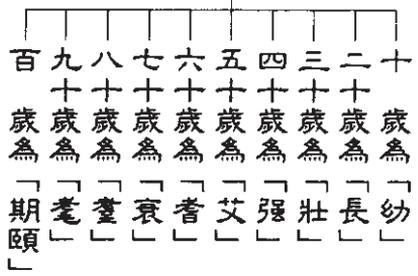
閻浮檀

此云「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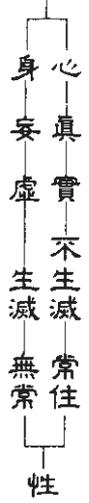
顯見是心 (法表)



年紀代名



顯出



楞嚴經表解

客塵煩惱

喻主客

行客 見惑
 旅亭 分別境界
 惑宿 久緣
 或食 暫緣
 俶裝前途 捨此趣波
 不違安住 復緣他境
 主人 偏真法性
 無所住 常住不動故

三轉四諦

四諦 示相轉 勸修轉 作證轉
 此是苦 逼迫性 汝應知 我已知
 此是集 召感性 汝應斷 我已斷
 此是滅 可證性 汝應證 我已證
 此是道 可修性 汝應修 我已修

塵空喻

新霽(落雨初晴) 破見惑境
 清曠升天 見道之智日升於性天
 光入隙中 有智照照隱激境界
 發明空中諸塵 照到法性理中有激細思惑
 塵質搖動 思惑起滅不停
 虛空寂然 法性寂然不動

迦旃延此云「剪髮種」
 毘羅胝此云「不作」
 末伽黎此云「不見道」

二皆斷見外道

顯不見動

今顯 阿難尊者見無搖動(空義)
 昔教 煩惱 客人不住(粗)喻見惑
 法性 主人常住 喻偏真法性
 虛空寂然 喻法性不動

主客對明 殂落 古釋云
 魂升於天曰殂
 魂落於地曰落
 今取遷變之義
 離根也
 離塵也
 三支比量
 喻 同喻香火，異喻金剛

五位百法

一色法（十一個）

五根 眼、耳、鼻、舌、身。
六塵 色、聲、香、味、觸、法。

二心法（八個）

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以上為前五識）、意識、末那識、阿賴耶識。

三心所法（五十一個）

五遍行 作意、觸、受、思、想。
 五別境 欲、勝解、念、定、慧。
 十一善行 信、慚、愧、無貪、無瞋、無癡、無慢、無疑、惡見、不放逸、行捨、不害。
 六根本煩惱 貪、瞋、癡、慢、疑、惡見。
 十二隨煩惱
 十小 忿、恨、覆、惱、嫉、慳、誑、詔、害、憍。
 二中 無慚、無愧。
 八大 掉舉、昏沉、不信、懈怠、放逸、失念、散亂、不正知。
 四不定法 悔、眠、尋、伺。

四不相應（廿四個）

得、命根、衆同分、異生性、無想定、滅盡定、無想報、名身、句身、文身、生、住、老、無常、流轉、定異、相應、勢速、次第、方、數、和合、不和合。

五無為（六個）

虛空、擇滅、非擇滅、不動、受想滅、真如。

外道六師見道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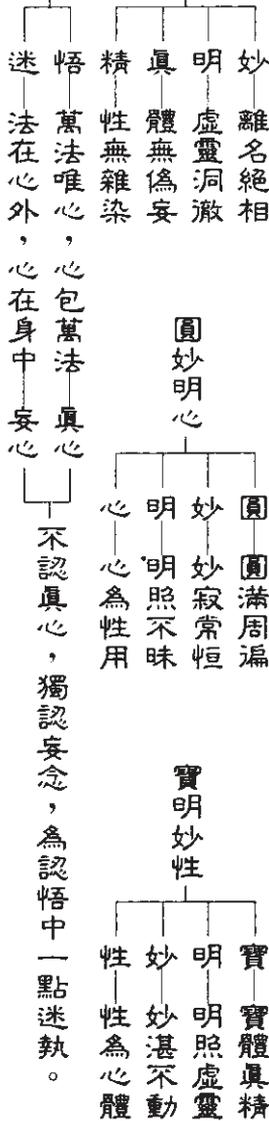
- 一、富蘭迦葉 所說諸法皆不生不滅。
- 二、末伽黎，拘舍羅 此云「牛舍」乃「末伽黎」之母，有呼「拘舍離子」。所說衆生，雖有苦樂，無有因緣，所謂自然而然。
- 三、刪闍耶毘羅胝子 所說衆生任運，時熟得道，所謂八萬劫滿，自然得道。
- 四、阿耨多翅舍欽婆羅 所說衆生現當受苦報，後受涅槃樂。
- 五、迦樓鳩駄迦旃延 所說諸法，亦有亦無。
- 六、尼犍陀若提子 所說皆由業定，無可逃避。

顯見不失

法 心體本無真妄，因迷悟而定真妄（正倒），衆生遺真認妄，一迷也；執妄為真，又一迷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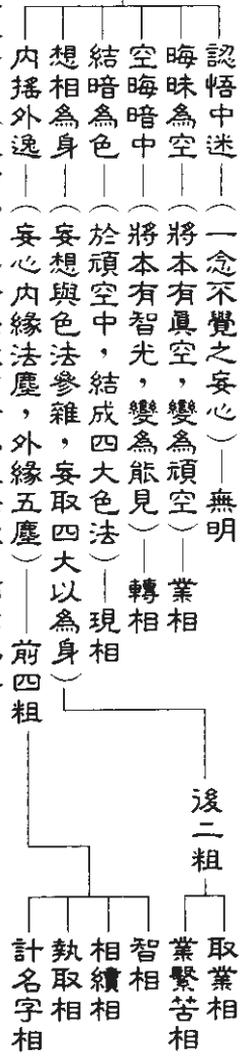
喻 海體本無大小，因瀛漚而判大小，衆生棄瀛認漚，一迷也；執漚為瀛，又一迷也。

妙明真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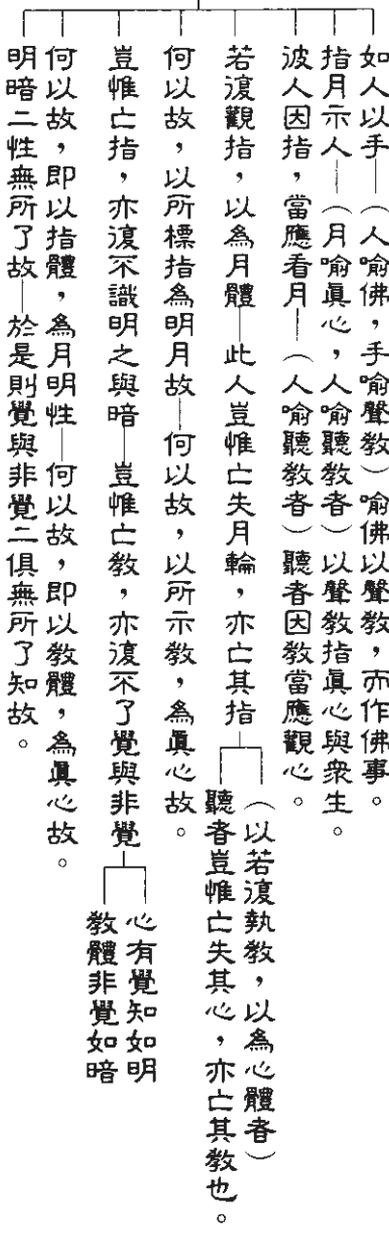


認悟中迷

迷真認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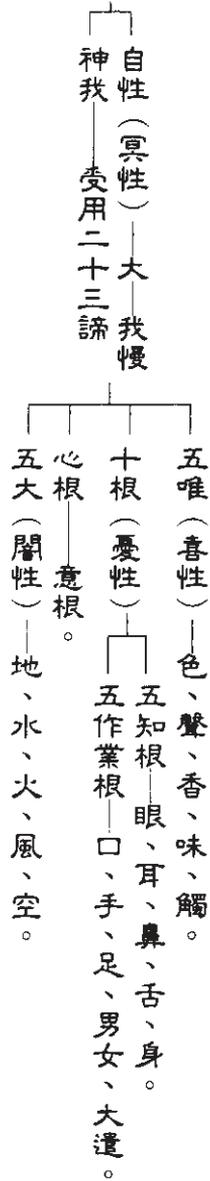
喻月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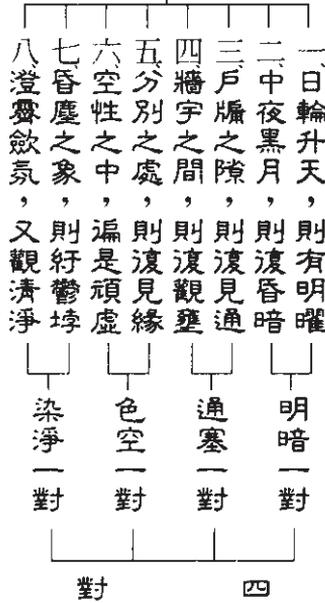
顯見無還

- 一 行客——喻分別心
- 二 旅亭——喻法音
- 旅客喻：三 寄宿旅亭——喻分別法音
- 四 暫止便去——喻離塵無體
- 五 亭主無去——喻真心無還

五十二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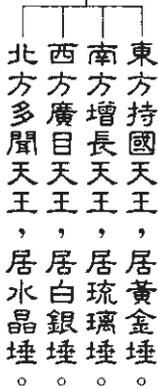
八還之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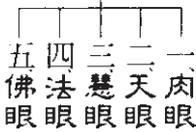
顯見不雜

阿那律尊者 此云「無貧」。
菴摩羅果 如桃相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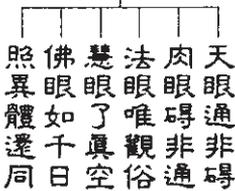
四天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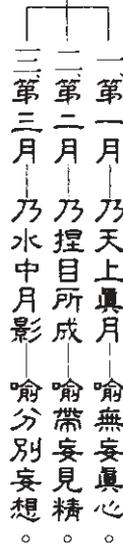
五眼



五眼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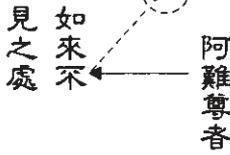


月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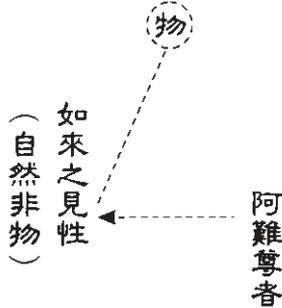


云何非汝：見不到「佛不見之地」的那個能見者，非汝阿難尊者之見性是什麼？故曰「云何非汝」？

(三)
若見能不見自然非波所不見之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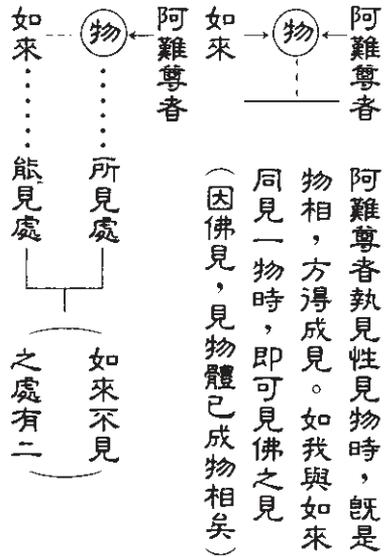
(四)
若不見吾不見之地自然非物云何非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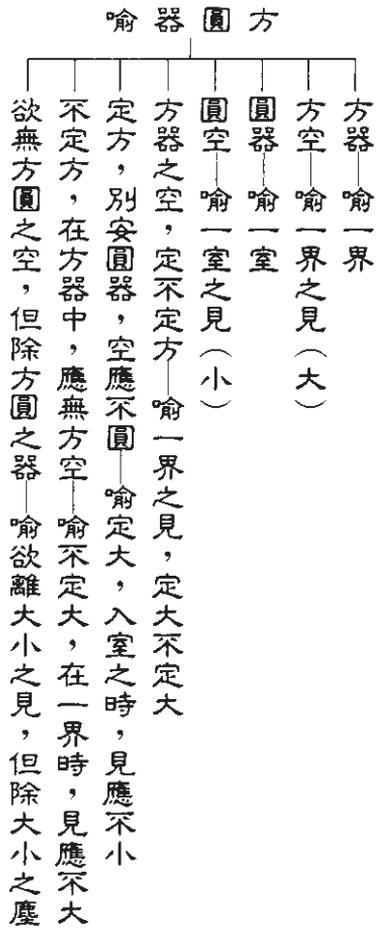
- 山 金 七
- 一 雙持山
 - 二 持軸山
 - 三 擔木山
 - 四 善見山
 - 五 馬耳山
 - 六 象鼻山
 - 七 魚嘴山

物 是 不 見 辯 反

- (一) 若同見者 名為見吾
- (二) 吾不見時 何不見吾 能不見之處。



顯見無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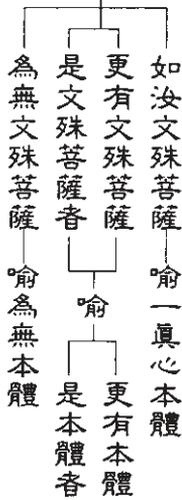
顯見不分

阿難尊者致疑

（四有）

- 一、身心無歸過 見必我真，我今身心，復是何物。
- 二、世間相違過 而今身心，分別有實，波見無別，分辨我身。
- 三、名實不符過 若實我心，（反乃）令我今見（變成所見）。
- 四、自語相違過 見性實我，而身非我，可是能見，豈非物能見我乎？。

如來問



外道四種不死矯亂

- 一、亦變亦恆
- 二、亦生亦滅
- 三、亦增亦減
- 四、亦有亦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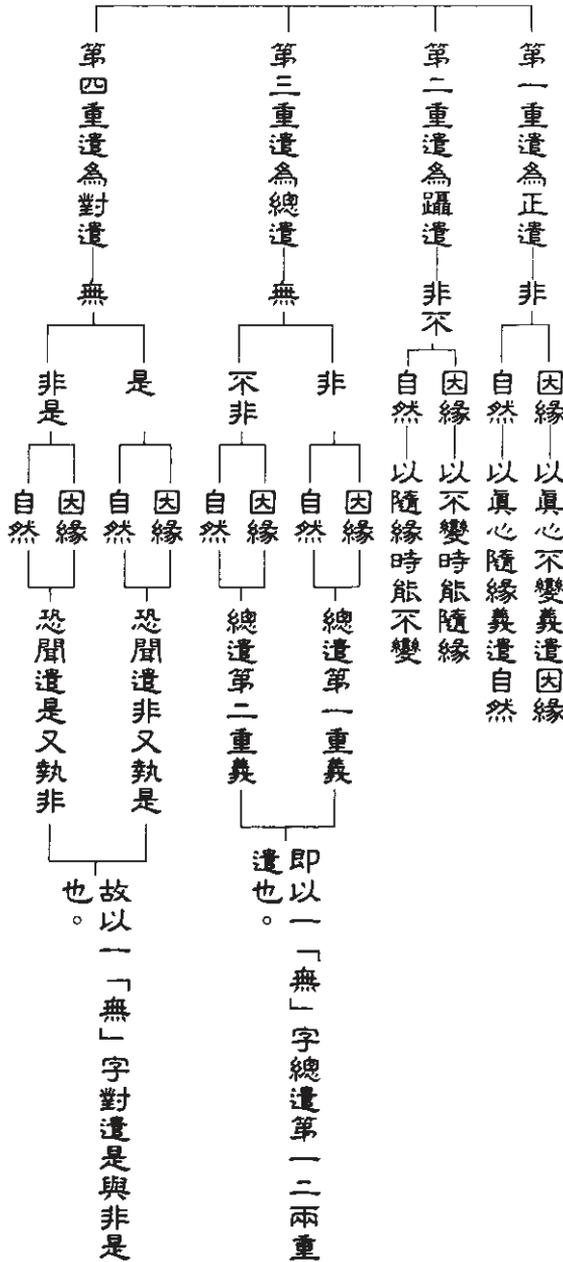
文殊
菩薩
答

我真文殊菩薩 喻一真本體
無是文殊菩薩 喻無是本體 (離是見) 月二
非無文殊菩薩 喻無非本體 (離非見) 喻

楞伽 此云「不可注」。
如第二月 喻見精明元 見分 見聞等
有是月非月 喻妄計是見非見 相分 色空等
但一月真 喻一真本體
離是月非月 喻離是見非見

顯見超情

因緣重四
自然遺離



又豎讀易解：以精覺真心「本無非與不非，亦無是與不是」有六重遣



二 喻 掌

撮摩 喻分別心

虛空 喻精覺妙明真心

以掌摩空 祇益自勞 喻以戲論分別真心，增長無明（生死）

虛空云何隨汝執捉 喻真心云何隨汝分別得到



阿難尊者領見漏常

覺緣 即見性（依覺體而有能緣之用）

漏（滿）界 不雜科「見性周遍，非汝而誰」

湛然 不動科「身境搖動，見無所動」

常住 不遷科「若真汝心，則無所去」

性非生滅 不滅科「波不變者，則無生滅」



佛說因緣破之曰

我說唯鈎鎖，離諸外道過

若離緣鈎鎖，別有生法者

是則無因論，波壞鈎鎖義

顯見離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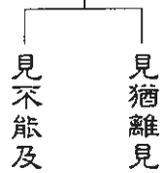


十科顯見總義

- 一顯其脫根脫塵，迴然靈光獨耀
- 二顯其離身離境，凝然本不動搖
- 三顯其盡未來際，究竟常住不滅
- 四顯其從無始來，雖然顛倒不失
- 五顯其無注無遷，挺物表而常住
- 六顯其不雜不亂，超象外以孤標
- 七顯其觀大觀小，轉物自在無礙
- 八顯其無是無非，見真妄情自息
- 九顯其諸情不墜，遠越外計權宗
- 十顯其自相亦離，轉入純真無妄

楞嚴經表解

見猶離見，見不能及！
云何復說，因緣自然，及和合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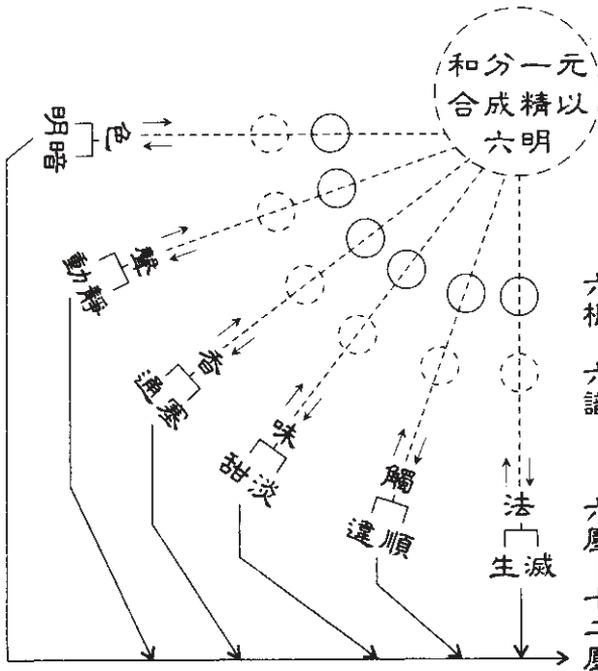
見猶離見
真見猶且要離本身上一分妄見。

云何還說不離因緣自然之戲論法嗎？

妄見尚且不能及於真見！

何況因緣自然之戲論法，豈能及乎真見嗎？

六根 六識 六塵 十二處



別業妄見

非眷人 例諸佛菩薩

圓影是燈色，是見色 例身境是藏性有是妄見成

若是燈色，何非眷人不見 例若藏性有何佛不見

若是見色，見已成色 例若妄見有，妄見已成身境

能見圓影，復是何物 例而衆生見身境者，復是何物。

若離燈別有，屏帳 例若離藏性別有，則時方梵天

几筵，應有影出 例、神我，應生薰法

若離眷見別有，則非 例若離妄見別見，應非妄見所

眼矚，何眷人見影 例見，何妄見衆生，方見身境

離即其難

見所明例

世間人 例衆生（凡外權小）

好目 例真見（真智）

赤眚 例無明

目有赤眚 例無明見病（妄見）

夜 指迷位

燈 指衆生本具如來藏性

五色圓影 例蘊五塵（身境）

結見非見

覺 直覺真見 見

所覺 能緣妄見 見

眚 所緣身境 見

眷 所覺是眷者 見

非眷中 真覺真見 非

非眷中 非隨於妄見之中 見

眷：過誤、災難、赦宥。

詳示妄因

色實在燈上現，見病則有影——例身境實在藏性中現，妄見則有相（身境）。

燈影見病，俱因眚成，能

見眚者，則非是病（好見）

例 身境妄見，俱是無明所成，能見無明妄見者，乃真見，非妄見。

（既知眚病所成）不應說此圓影是燈是見，非燈非見。（「是非」即是「即離」）例 既知無明所成，不應說此身境是藏性，是妄見、非藏性、非妄見。

一、二月喻

第二月非體（見體）非影（月影），捏目所成故不應說，是月形，非月形；是見有，非見有

二、法合

圓影，非見非燈，眚目所成故不應說，是燈非燈，是見非見

三、例法

身境，非妄見，非藏性，無明所成故不應說，是藏性，非藏性，是妄見，非妄見

（第一番進退合明文）

曝燈圓影——例見與見緣。（以目觀見國土及諸衆生皆是無始見病所病）

雜現似境——例現前境

例明別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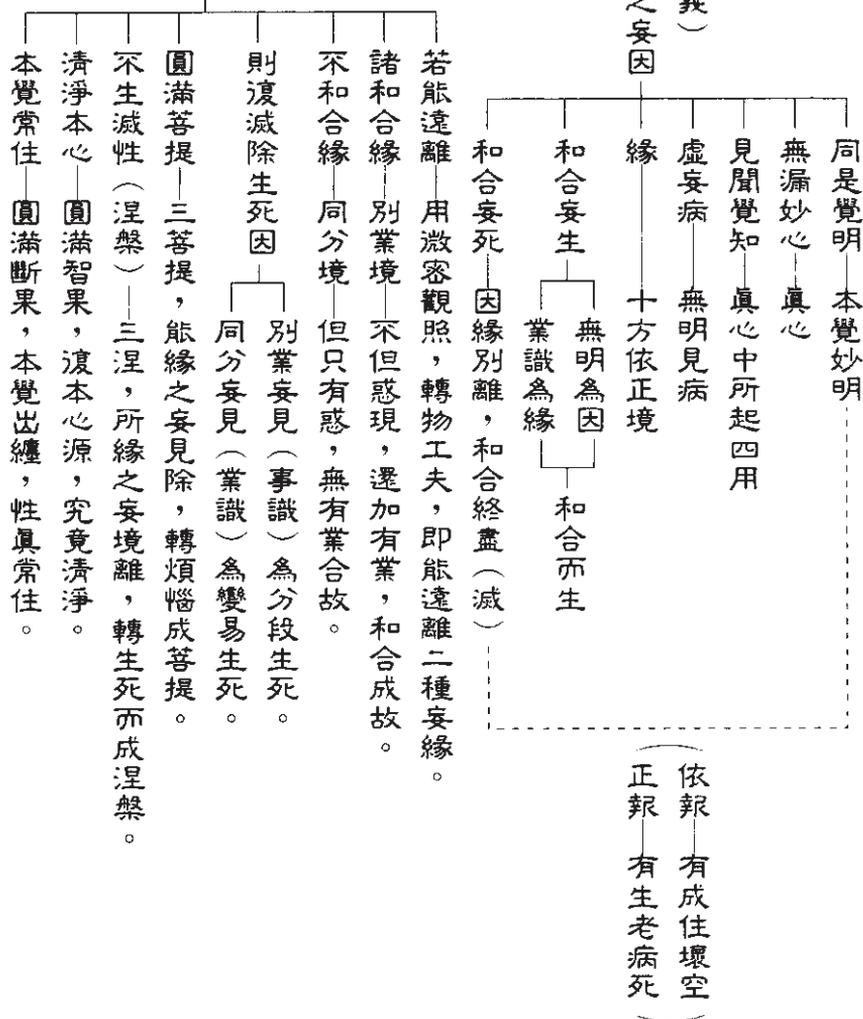
終波見者，目眚所成——例元我覺明，見所緣眚

眚即見勞，非色所造——例覺見即眚

然見眚者，終無見咎——例本覺明心，覺緣非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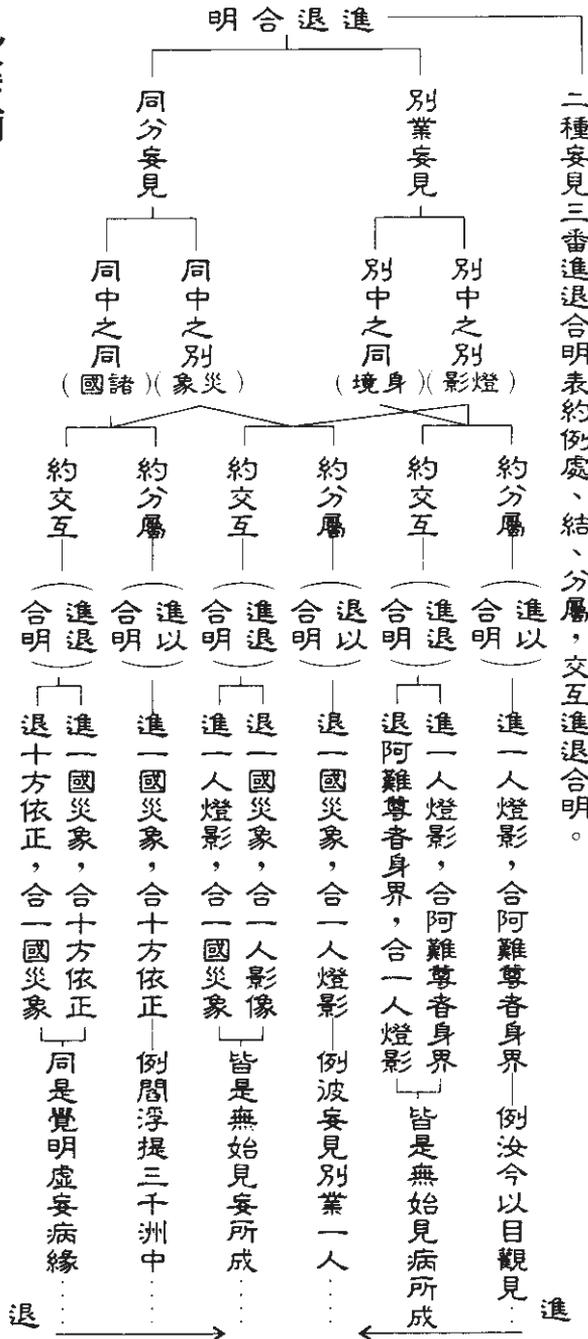
(約從真起妄義)

第三番以同合同之妄因



(約返妄歸真義)
結離見即覺

二種妄見三番進退合明表約例處、結、分屬，交互進退合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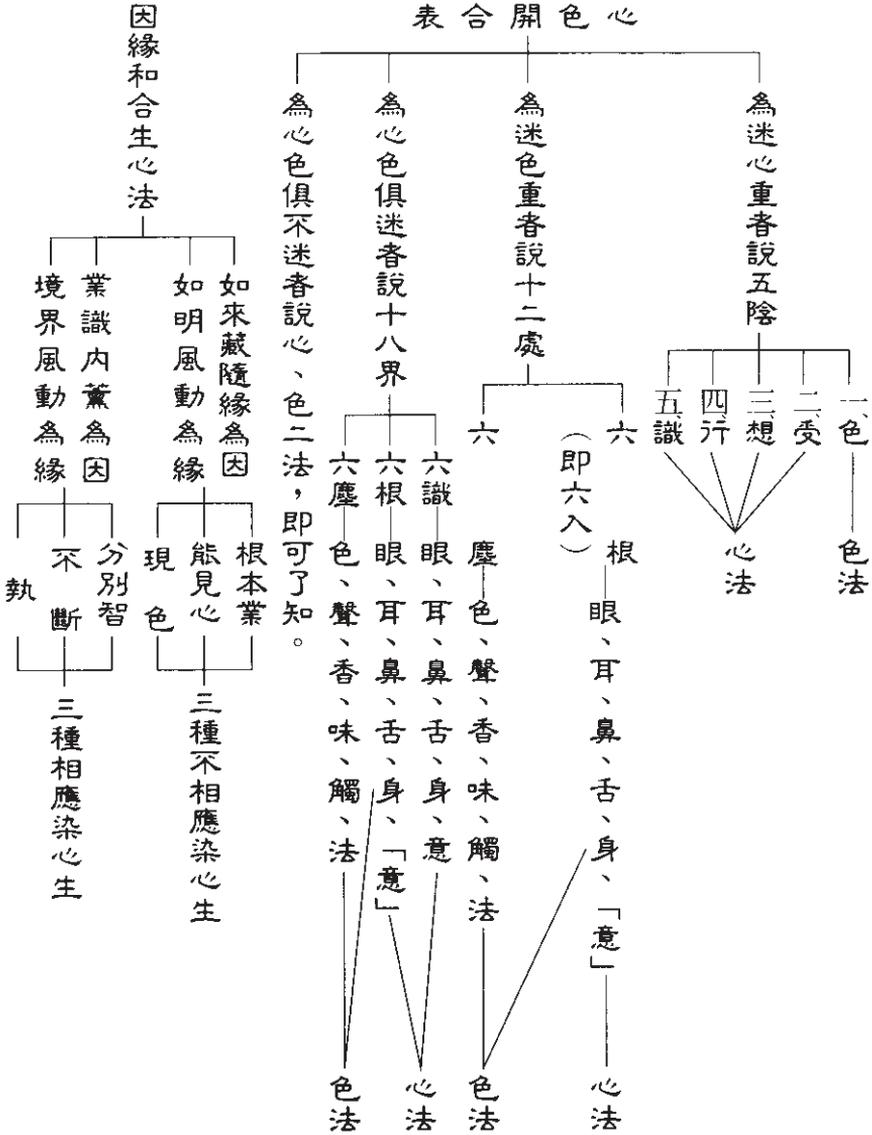


色陰喻

有人一喻衆生一念未動者。
 清淨目一喻本具真智。
 觀晴明空一喻本具真理。
 空中見華一喻業相中生現相。
 狂亂非相一喻身境虛妄等相。

淨目觀空，迴無所有。喻真智契理，一法不立。
 其人無故，不動目睛。喻衆生無端，妄起無明。
 瞪以發勞。喻業轉二相。瞪：喻識精即業相。勞：即勞見即轉相。
 是諸狂華非從以下
 (詳辨虛妄) 喻身境內外之色陰，皆為虛妄之相。

表合開色心



因緣和合生色法

染法
種子為因
現行為緣
薰生六凡法界

淨法
本覺內薰為因
聖教外薰為緣
薰波三聖法界

因緣別離滅色法

眾生始覺有功，了知身心世界，無我我所，觀智現前，分別念空，因緣別離，則六
後以始覺之功，照破諸法皆空，不但染法是空，乃至淨法（涅槃）亦妄，無明夢破
，業識還源，因緣別離，則三聖淨法，亦滅矣。

因緣別離滅心法

依本覺所起智照，於所緣境，不起分別，則境風既息，識浪自停，由是因緣別離，
則三種相應染心滅矣。
復依智照，照澈所有心念，不離無明，無明本空，覺海性澄，由是因緣別離，則三
種不應染心滅矣。

殊不能知

生滅 約心色二法

染心 有生住異滅
器界 有成住壞空

去來 約根身 有來去相。

本如來藏 約因 眾生心，即是如來密因。為成佛之因地心，故如來，藏此心中也。
約果 一切如來，所有恒沙淨德智慧光明無不藏此心中。

如 約不變之體。 常住 本無生滅 周圓 無處不漏

來 約隨緣之用。 妙明 不屬迷悟 妙 不可思議。一體具萬用，萬用即一體。

又 藏 體用互融。 不動 本無來去

真——無妄之謂，即一真一切真，萬法皆真。
如——不異之謂，即一如一切如，法法皆如。

性——真心體性（全相皆性）

受陰喻

有人——喻衆生一心本源。

手足宴安——喻真如不動。

百骸調適——喻性德自如。

忽如忘生，性無違順——喻心體離念，本無受陰。

其人無故妄動——喻衆生一念妄動。

二掌空摩，妄生諸相——喻真妄和合，妄生三細六粗及諸受陰。

想陰喻

有人——喻衆生未盡想陰者。

思崖足酸——喻想逆境則瞋起。

說梅出水——喻想順境則愛生。

行陰喻

暴流——喻七識中行。

波浪——喻行陰有造作義。

相續——喻行陰有遷流義。

前後不踰——喻行陰遷流，各有分齊，如一念中有九十剎那。

空——喻真如。

水——喻藏識。

是諸幻觸，以下（辨妄如文）——

喻受陰虛妄（詳辨如文）。

澀——喻三途苦受。

滑——喻人天樂受。

冷——喻二乘空受。

熱——喻權教法受。

識陰喻

有人喻三界衆生（迷位）——識陰未破者（修位）。取瓶喻業報身——業識。
 塞兩孔喻我法二執一起二執。空——識性——藏性。

滿中擊空——喻識陰（瓶外空）——由二執藏性受局。
 喻藏性

千里遠行——喻六道（由本道亦）——發心修行
 用餉他國——生五道——趣向佛果

（一念五陰，亦相妄性真）（擊空遠行）——業牽識走——轉識成智。

即波目睛——即波色陰文中不動目睛者。

瞪發勞相——目瞪久即生病勞（勞目）。
 由勞目即見勞相（空華）。

兼目與勞——目——雙兼好病二目（正指好目，兼明勞目）。
 勞——雙兼能所二見（能為勞見，所即空華）。

同是菩提——同是真性菩提心中。

瞪——即無故所起無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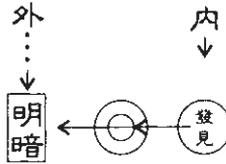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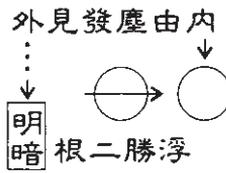
發——生起義。

勞相——能見之見分（六根中性）。
 所見之相分（六塵）。

妄顯例舉

楞嚴經表解

沾黏湛然之體
(精明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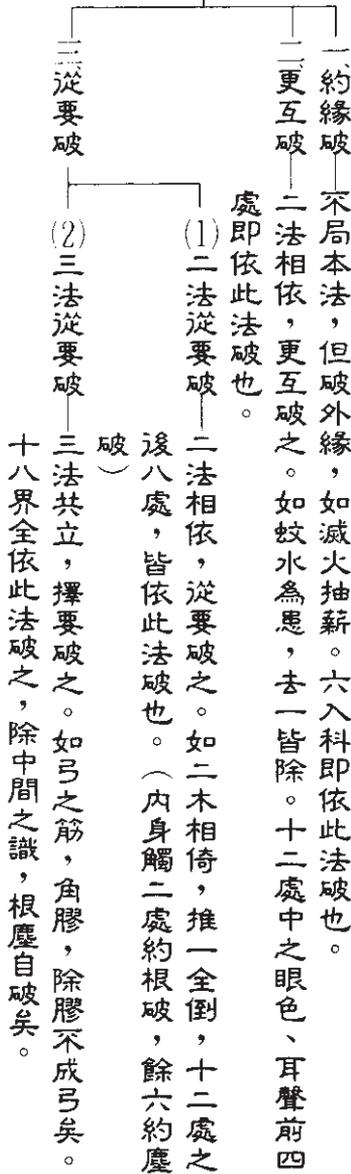


引發起能見之勞見

居中(二根之中)
吸取明暗塵相，名
為見性。

聲來耳邊喻

交光
三科破法 (三有)



佛喻音聲。

室城喻耳邊。

陀林喻鐘鼓。

佛去室城喻聲來耳邊。

陀林無佛——喻鐘鼓無聲。（以鐘鼓無聲，云何都聞破之）

耳往聲處喻

佛——喻耳。

室城——喻阿難尊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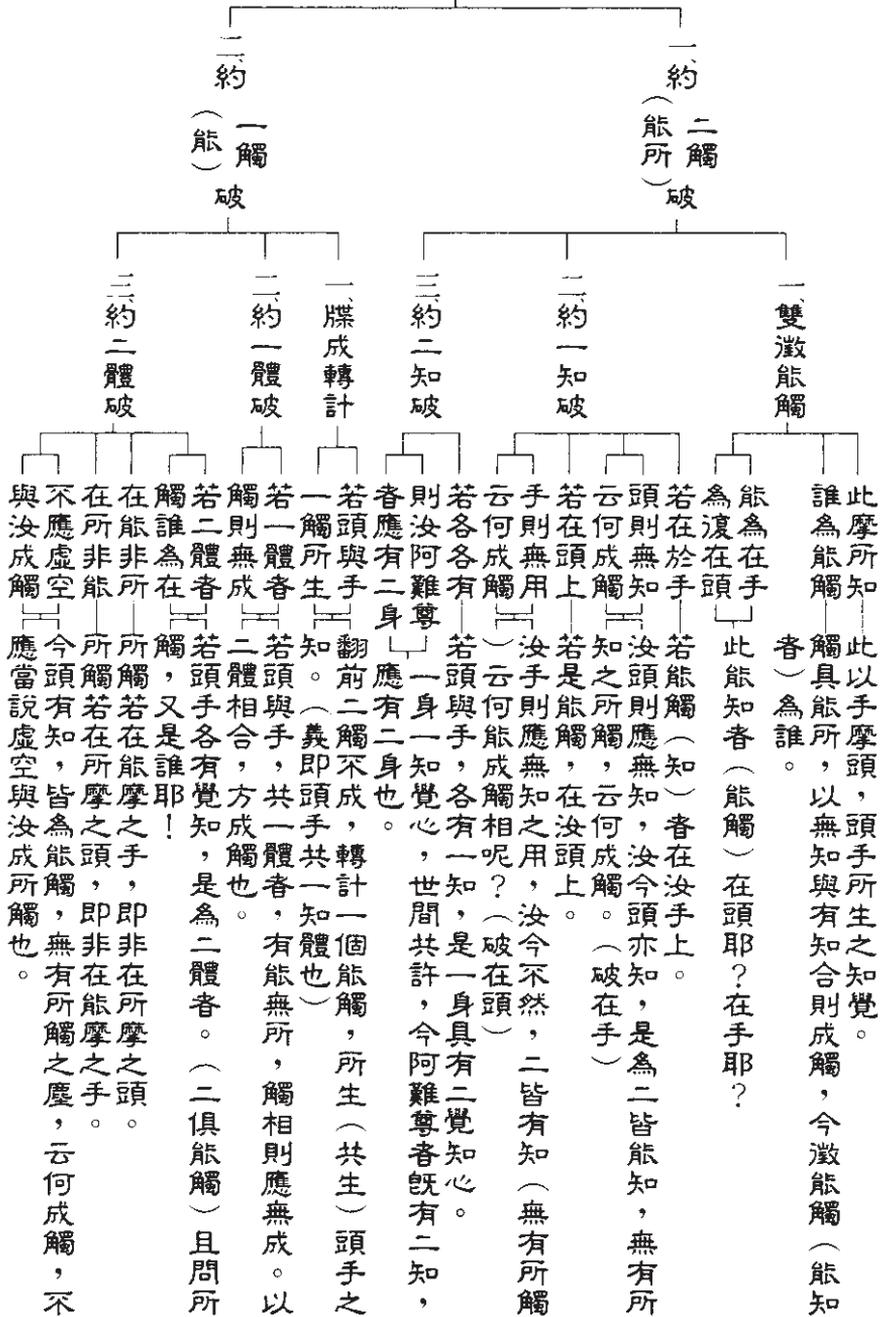
室城無佛——喻阿難尊者無耳。

陀林——喻聲。

佛歸陀林——喻耳往邊處。

（以阿難尊者無耳，云何他聞破之）

處二觸身



善性
惡性
無記性

同時意識與前五識緣境時，意根中即有三性影子現起，亦得為所緣境。

又生成法則——乃意根中生成法塵之定則。

意處
離法
有心別

離心別
有法塵

有知耶 異（離）汝意根耶 離汝有知則非塵，當同他人之心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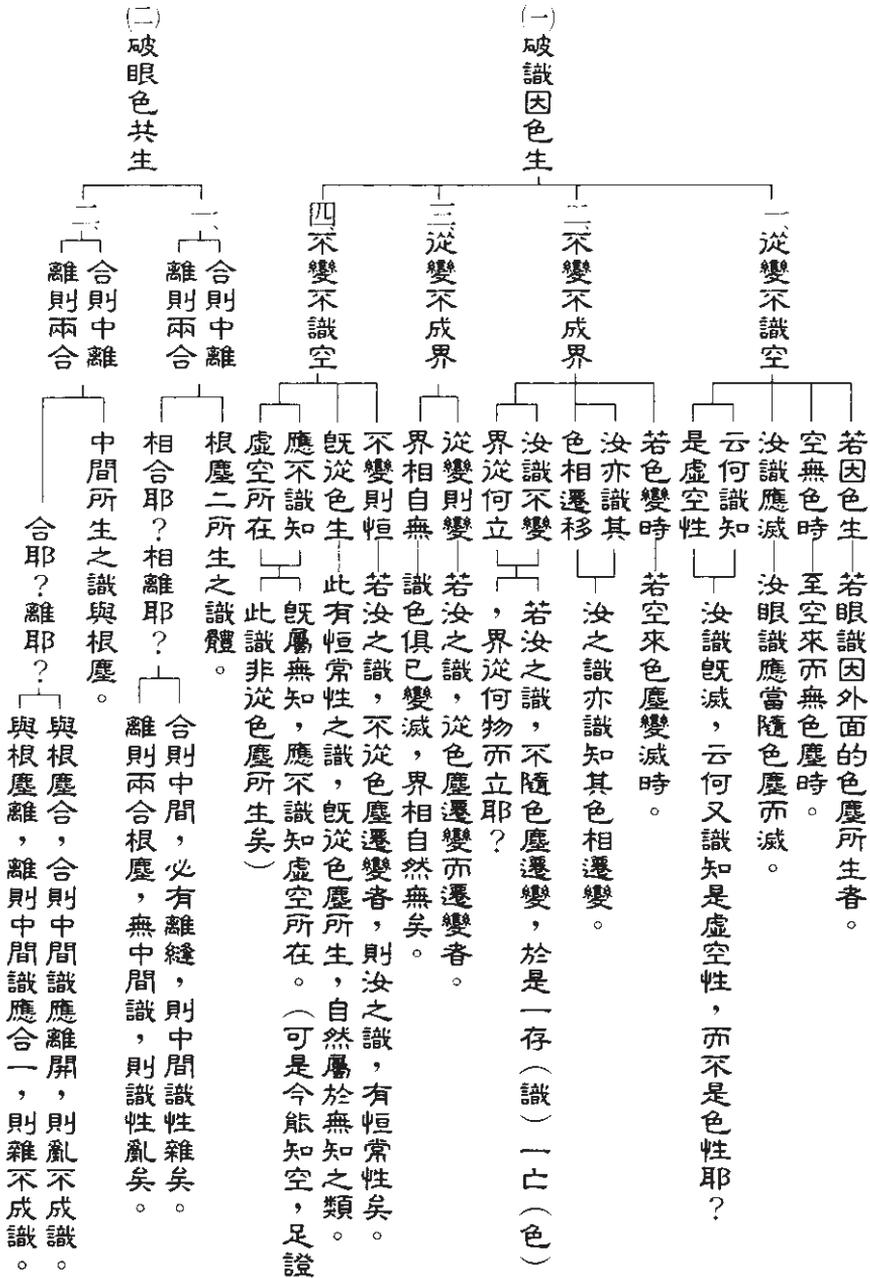
（有知即心） 即汝之意根耶 即汝有知，即是汝另一心量。云何於汝心外更有第

二個心，也是你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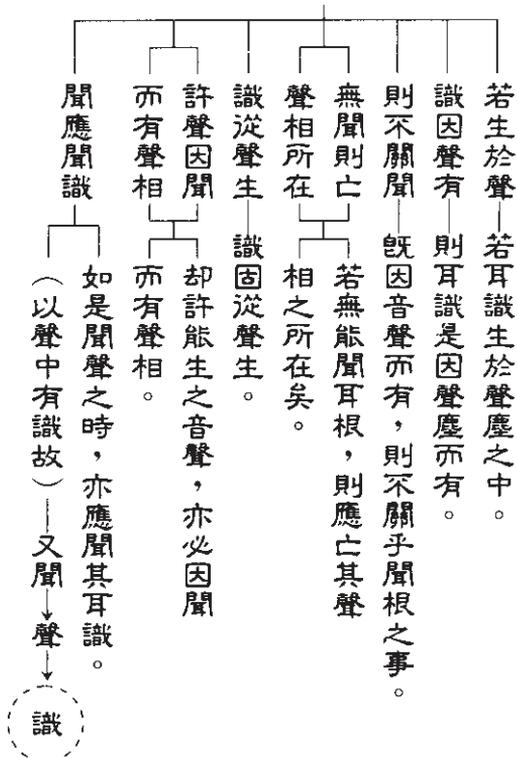
非（無）知耶 此離心別有，而又無知之法塵，既離五塵及虛空，當在何處？

（又是塵） 不應在虛空之外，縱在空外，離心即非心之所緣，處從誰立。

眼界色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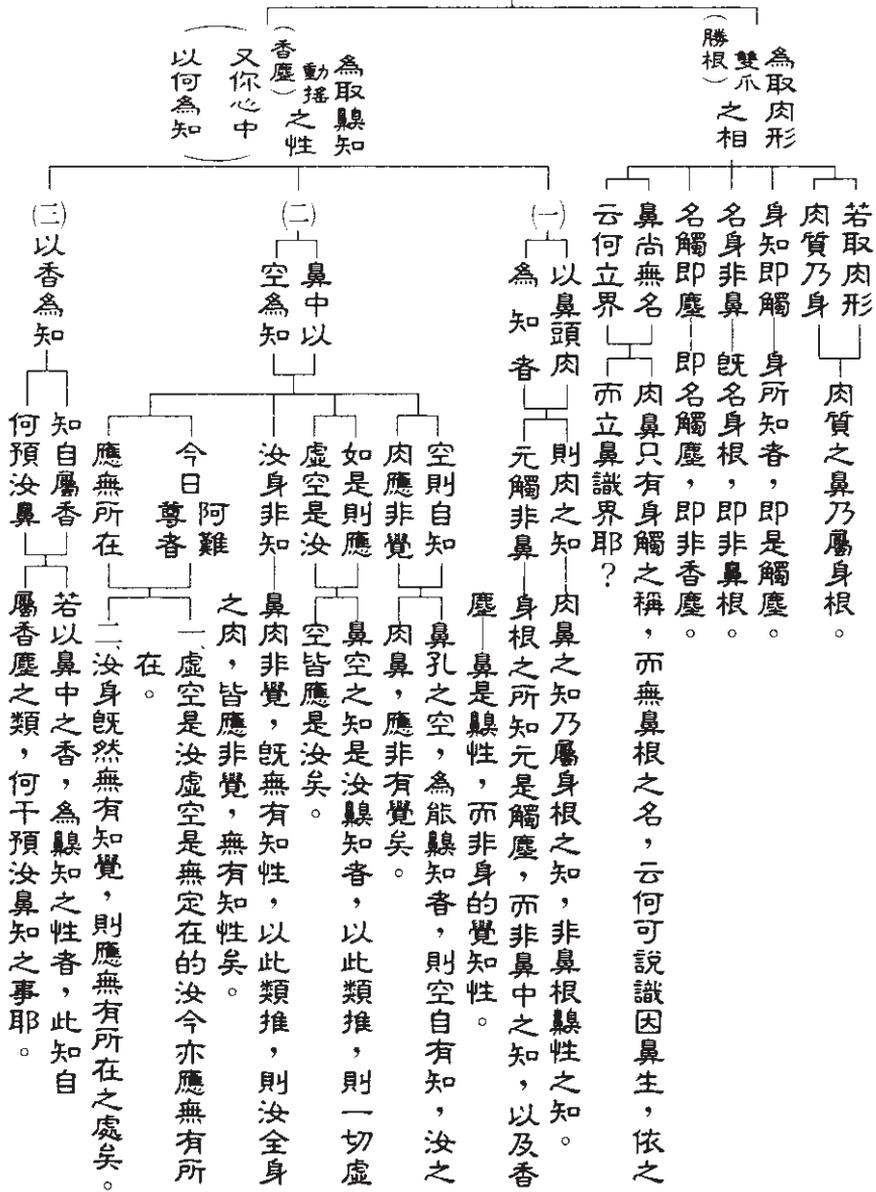
耳聲界
破識因聲生



聞識四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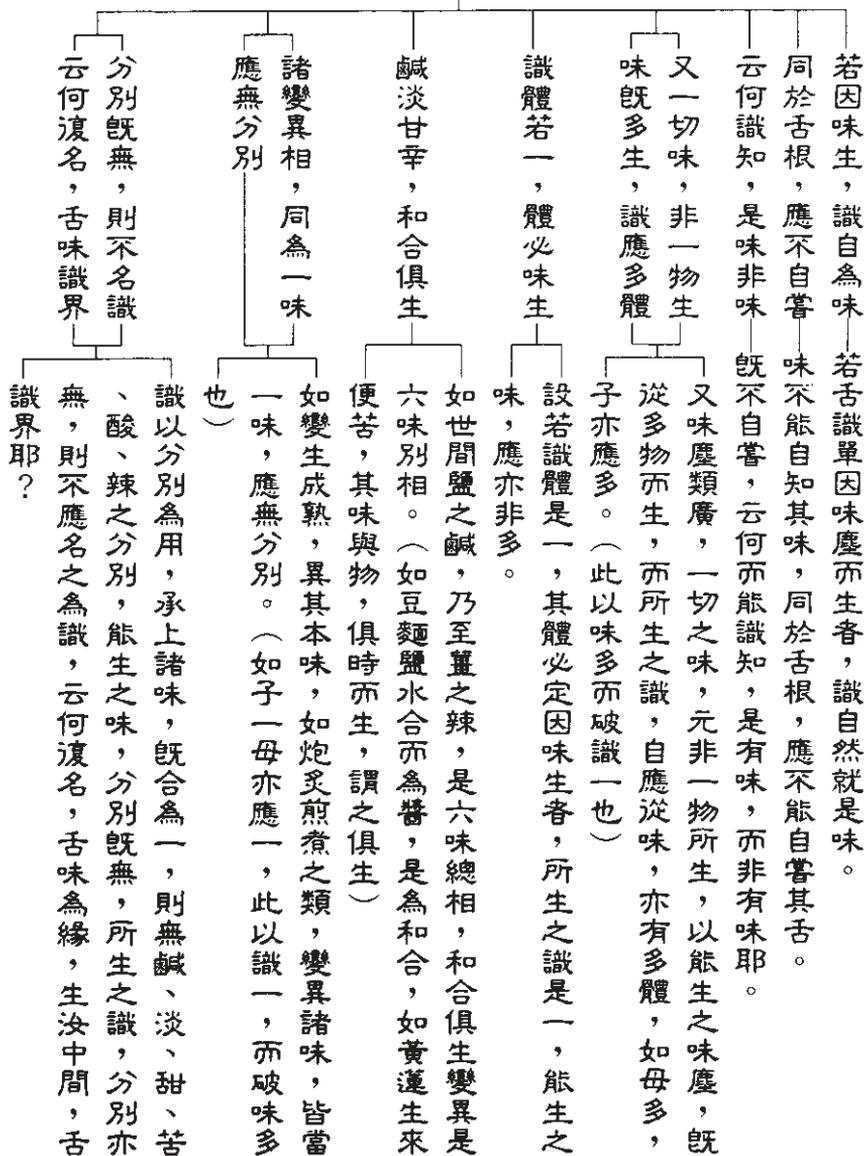


鼻香識界
若因鼻生
則汝心中
以何為界
破因鼻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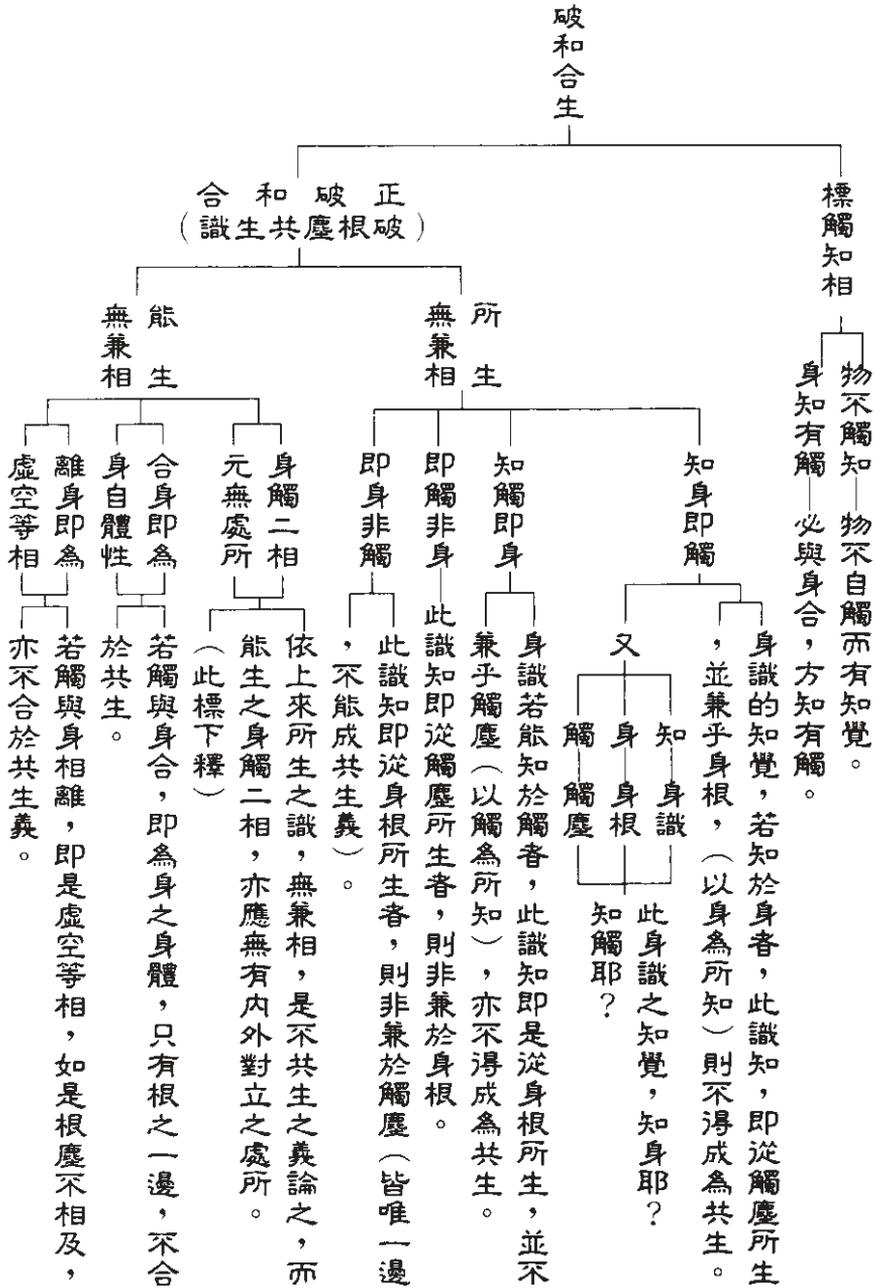
舌味識界

破因味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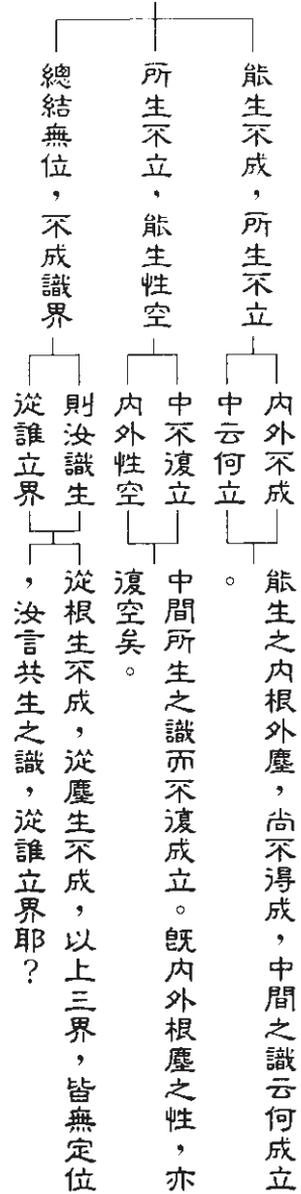


身觸識界

楞嚴經表解



明根塵識三
界互不得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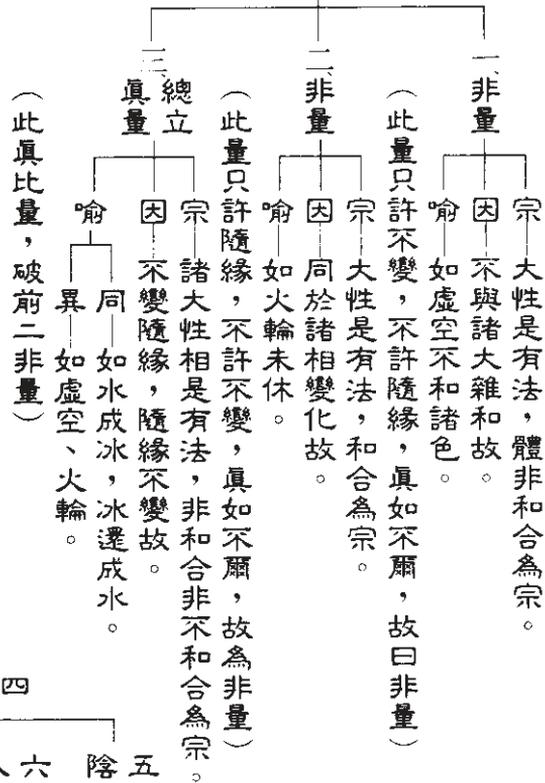


意法識界
破因意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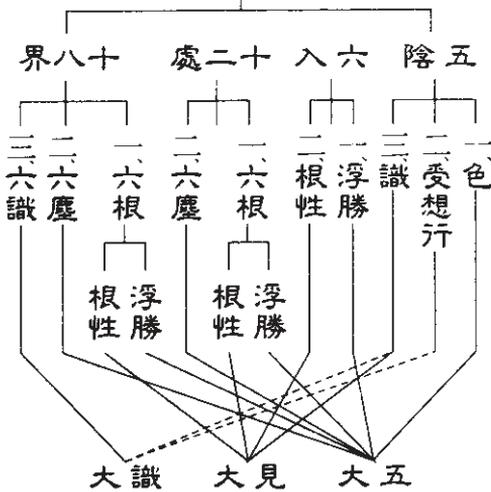
楞嚴經表解



總喻性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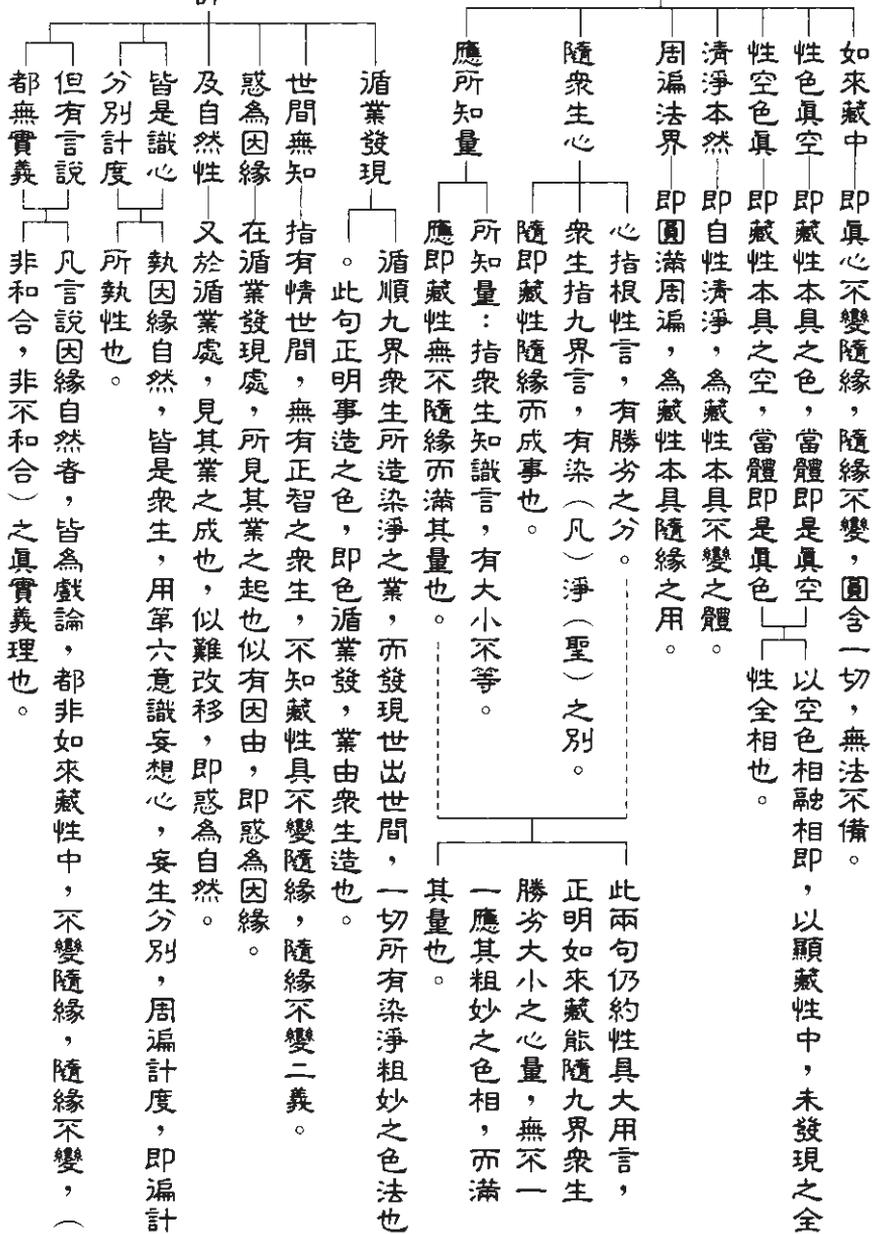


四科即七大



文大地

用體顯結之大地



文大火

陽燄 求火鏡 (即發光鏡)。

婆羅門 此云「淨裔」。

優樓頻螺 此云「木瓜林」。

迦葉波 此云「龜氏」。

阿難 此云「慶喜」。

瞿曇 此云「甘蕉」，又稱日種。

迦毘羅 此云「黃赤色」。

斫迦羅 此云「輪」。(他所立的道理，能推輓他宗之意)

鉢頭摩 此云「赤蓮花」。

訶薩多 此云「海水」。

太陰精 露水。

方諸 石珠 (即水精珠)

文大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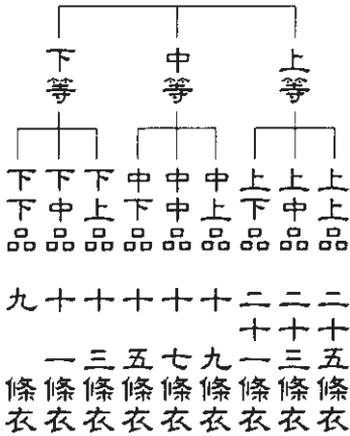
風大文

僧伽黎

此言「重複衣」
又云「雜碎衣」

俱有三等九品

袈裟 此云「壞色衣」。
頗羅墜 此言「利根」。
旃陀羅 此言「嚴幟」。



空大文

刹利種 此言「王族」。
 婆羅門 此言「淨行」。
 毘舍 此言「商人」。
 首陀 此言「農人」。

見大文

互為隱顯
 明暗色空

如言色空 是合明暗之色以對空也。
 如言明暗 是開色為二，以攝空也。
 如言見空 是以空攝色，而對見也。
 如言明暗虛空 是開色為二，以對見也。

又 見為能見之根性。
 明暗色空為所見之塵境。

就塵詳辨

一、為同一體（此見與塵） 則明與暗……一云何成。
 二、為非一體 汝離明暗……從何立見。
 三、或同或異 或同 明暗相背，云何或同。
 或異 離三元無，云何或異。
 四、非同非異 非同 空見無畔，云何非同。
 非異 見塵明暗不遷，云何非異。

又 為同一體 非同 為非一體 非同 為非一體 非同 為同一體 非同 為同一體

見聞覺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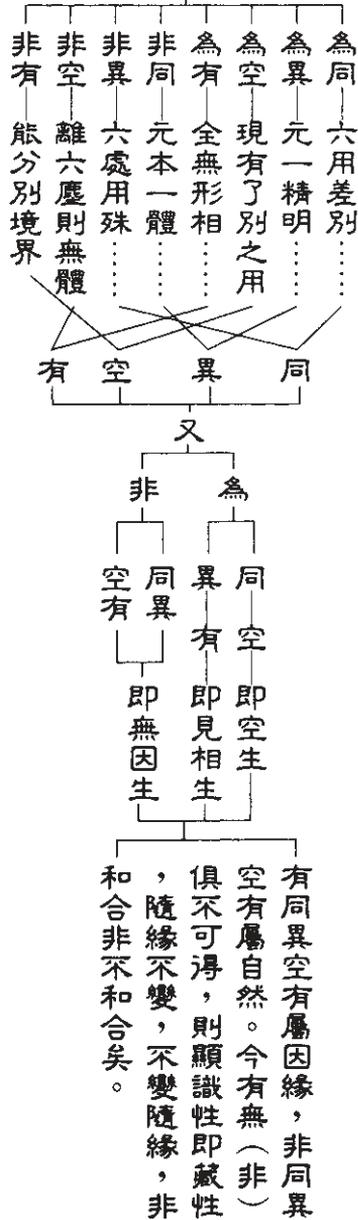
約就自體言 為有生滅 隨因緣和合邊
 約對五大言 為有同異 隨自然非和合邊
 為非同異 為非同異

又 蓋見聞覺知之性，即是如來藏性，而如來藏隨緣不變，則非和合，不變隨緣，則非不和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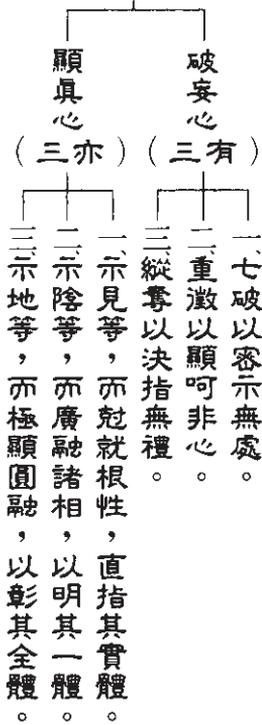
緣境之別

六根對境（性境）不起一念——無別分析。
 五識對境（性境）起第一念——隨念分別。
 意識緣境——同時意識，起第二念，計執名字——計度分別。
 獨頭意識，離前五識緣境之後，獨自緣塵影境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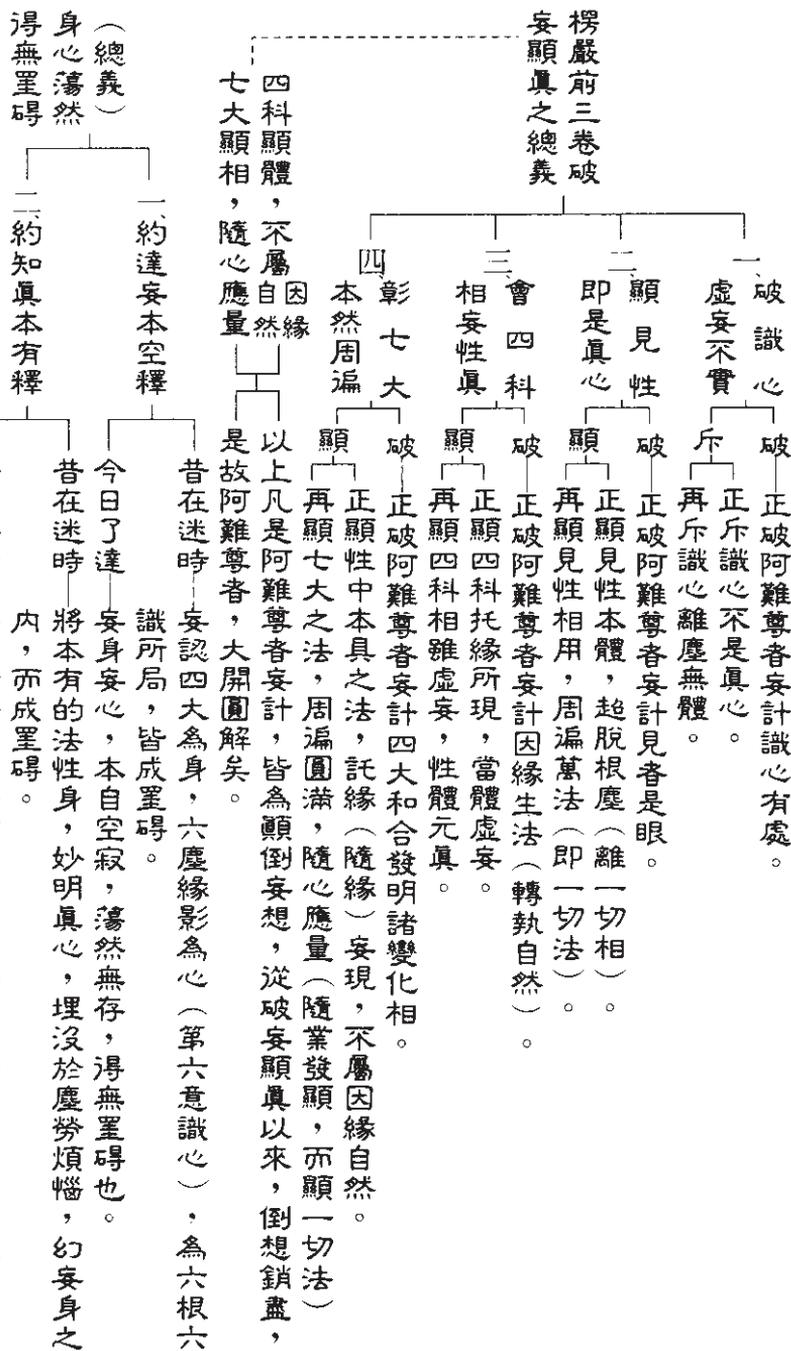
六處識心



總攝前要



楞嚴前三卷破妄顯真之總義



破識心
正破阿難尊者妄計識心有處。

虛妄不實
再斥識心離塵無體。

顯見性
正破阿難尊者妄計見者是眼。

即是真心
再顯見性本體，超脫根塵（離一切相）。

會四科
再顯見性相用，周遍萬法（即一切法）。

相妄性真
正破阿難尊者妄計因緣生法（轉執自然）。

彰七大
再顯四科托緣所現，當體虛妄。

本然周遍
正顯四科相離虛妄，性體元真。

四科顯體，不屬自然因緣
正破阿難尊者妄計四大和合發明諸變化相。

七大顯相，隨心應量
再顯七大之法，周漏圓滿，隨心應量（隨業發顯，而顯一切法）。

是故阿難尊者，大開圓解矣。
以上凡是阿難尊者妄計，皆為顛倒妄想，從破妄顯真以來，倒想銷盡，昔在迷時，妄認四大為身，六塵緣影為心（第六意識心），為六根六識所局，皆成罣碍。

昔在迷時，妄身安心，本自空寂，蕩然無存，得無罣碍也。
今日了達，將本有的法性身，妙明真心，埋沒於塵勞煩惱，幻妄身之內，而成罣碍。

今日悟知，法身清淨，遍一切處，則身蕩然，妙心圓明，含裹十方，則心蕩然，得無罣碍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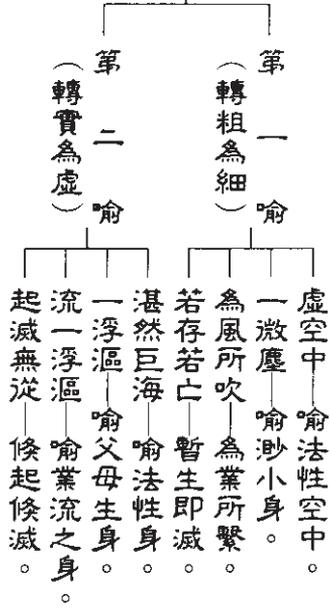
則心蕩然，得無罣碍也。

(總義) 身心蕩然 得無罣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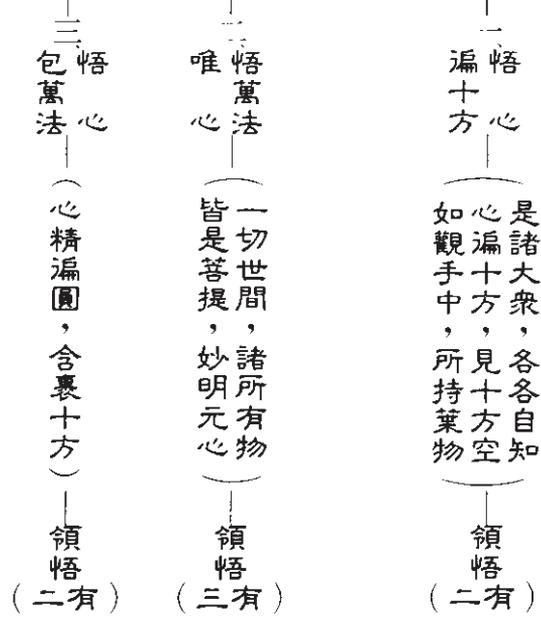
一約達妄本空釋

二約知真本有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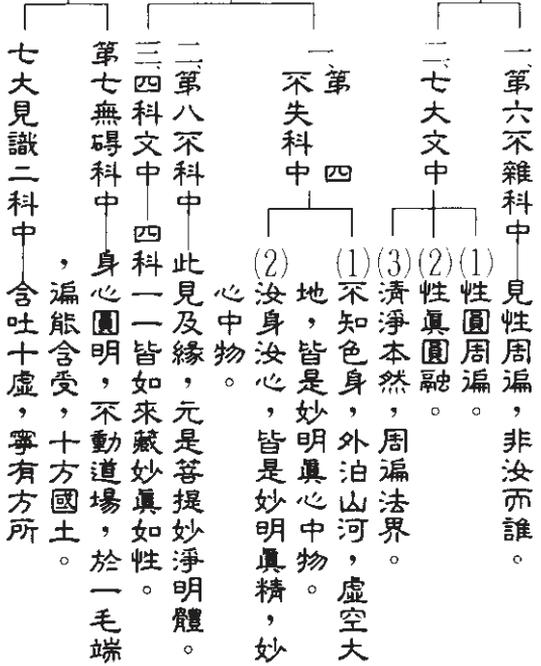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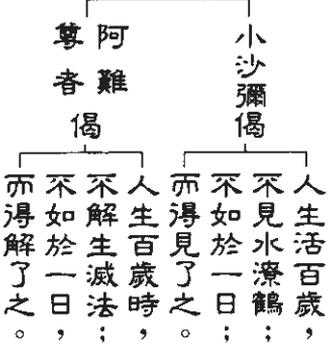
然蕩身悟



然蕩心悟 (義別)



阿難尊者涅槃因緣二偈



本文 三身

三渡

三大

三真實

阿難尊者讚佛偈

首楞嚴 此言「一切事究竟堅固」。

阿僧祇 此言「無量數」。

阿僧祇 此言「無量數」。

阿僧祇 此言「無量數」。

阿僧祇 此言「無量數」。

妙湛：法身（諸法所依之體，有佛性法性之別）
總持：報身（圓滿果覺之體，以智慧為身）
不動：應身（有勝應劣應之分，一分不動而普應）
解脫：用（圓真實（圓融無碍））
圓真實（圓融無碍）
法身渡 體 常真實（常住不變）
般若渡 相 通真實（周遍法界）

婆沙云：三祇修六度，百劫種相好。唯識云：一地前，歷一僧祇（才能到十回向圓滿）
。初至七地，滿二僧祇。八地至等覺，是三僧祇。今不歷僧祇者，何也？

（第一疑）

（第一疑）

（第一疑）

不歷僧祇 獲法身

（釋疑）

釋

觀阿難尊者希除細惑，願成寶王，皆是未獲法身之明證，況阿難尊者位居初果，至說定盡方進二果，豈可言其獲法身耶？（第二疑）

獲者得也，得有悟得證得之別，阿難尊者煩惱障重（位居初果），所知障輕（得悟法身），前已發大心求佛說三定，佛指示本具真心，即是菩提正因，昔被倒想所覆，現倒想已銷，如雲開見日，親見本有佛性，而悟得法身矣。

深心

悲心

運悲心於十方塵刹世界，廣行濟度（下化），以求福足。

智心

運智心於十方塵刹國土，奉侍諸佛（上求），以求慧足。

一劫濁 此濁無別體，四濁交湊即相。人壽由八萬四千歲，減到二萬歲，即入劫濁。人壽百歲，即為惡世。

五濁

二見濁 五利使為體，諸見熾盛為相。
三煩惱濁 五鈍使為體，三災感召為相。
四眾生濁 攬五陰果報身為體，惡名穢稱為相。
五命濁 色心（二法）連持為體，催年減壽為相。

大雄——能破微細深惑。

泥洹即涅槃——此言「滅度」。

大力——能拔無明深根。

舜若多——此言「虛空」。

大慈——能與究竟之樂。

爍迦羅——此言「堅固」。

大悲——能拔生死之苦。

富樓那尊者啓請文

如來第一義諦——即四科七大，一一皆如來藏妙真如性，全事即理（萬法唯心），性真圓融，周遍法界（

心包萬法）。

如來微妙法音——即四科全事即理，七大圓融，周遍皆精微真妙之法音。

聾人（耳根不利）——喻二乘人（智慧劣小）。

聾人喻

逾百步外——喻小乘逾大乘遙遠。

聆於蚊蚋——喻聞第一義諦微妙法音。

本所不見，何況得聞——喻此會所說之法，本所不見，何況得聞。

佛雖宣明至無疑惑地——小乘法執未亡，迷執萬法心外實有，五大互相陵奪。佛雖宣明萬法即心，五大圓

融，令我除疑，現今仍舊未詳無疑惑地——斯義即第一義。

尚紆疑悔

一疑萬法生續之因

始之忽生

二疑五大圓融之故。

終之相續

富樓那尊者啓請大文意

一經文

(1)佛問：「為復性明，稱名為覺，為覺不明，稱為明覺」。

(2)滿慈尊者答：「若此不明，明為覺者，則無所明」。

(3)佛斥云：「若無所明，則無明覺，有所非覺，無所非明，無明又非，覺湛明性」。

(4)佛又結云：「性覺必明，妄為明覺」。

(1)佛知滿慈尊者，法執未亡，執有修證功用。故假設真妄二覺以驗之——一是覺性，本具妙明之用，不假修證明照之真覺，「稱為為覺」。一是覺性本自不明，要假修證明照之妄覺，「稱為明覺」——以問滿慈尊者，要其自己說出所見之妄覺，而排棄性具妙明之真覺。

(2)滿慈尊者因法執未除，所以說出所見曰：「若不起智修行，加明照於覺體之上，稱名為覺者，此之覺體，則無所明照之功用。是乃深取妄覺，而反排棄真覺矣」。

(3)佛依滿慈尊者「若無所知之明於覺者，則稱無明之覺」之意，而斥破之曰：「汝若有所明照之時，即非妙明之真覺（以真覺體中。本具明照之用，今起意以明之，則非真覺矣）。若無所明照時，則此覺體，又非有明矣。以此非覺非明之妄執，遂將本有之覺明，完全墜在無明之中，既墜無明則又非本覺湛然妙明之真性也」。

(4)佛結示曰：本性覺體，自具妙明，不須假明以明之，由汝法執未除，必要加明於覺體之上，方稱為明覺（有明之覺）者，豈知此一加明之念，即是妄為（不當為而為之），遂將本具之妙明，轉為無明，自性之真覺，變成妄覺矣。

四勝義

- (一) 世間勝義——蘊處界等。
- (二) 道理勝義——苦集滅道等。
- (三) 證得勝義——二空真如等。
- (四) 勝義勝義——一真法界等。

二空——即我空、法空。
 一乘——一佛乘也。
 阿練若——此言「無喧雜」。

真妄二覺

性本自明之真覺——如天上太陽，本具光明——又如摩尼珠，本具光明。
 妄加所明之妄覺——如布景假日，須加燈光以明之——又如電燈泡，須加電光。

加明於覺
便是無明

(疑釋答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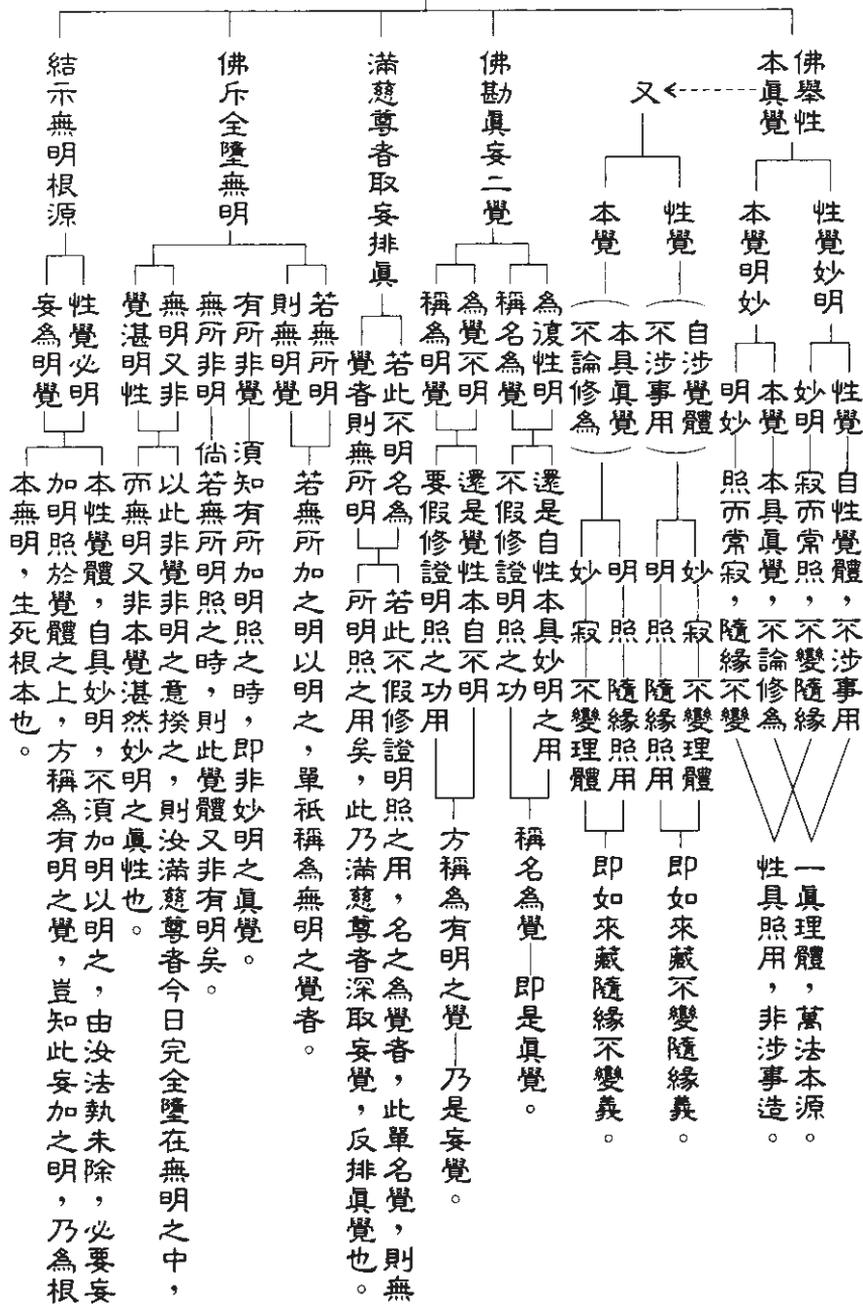
問：生相無明，等覺未了，今言加明於覺，即是無明（根本無明），何其淺近於此耶？
 答：此惑（無明）在三細之前，本非菩薩所知，唯佛現量親見，因佛有勝方便，能令初心。比量而知，借言加明於覺，即是其相。捨此方便之外，如啞人見賊，叫喚不出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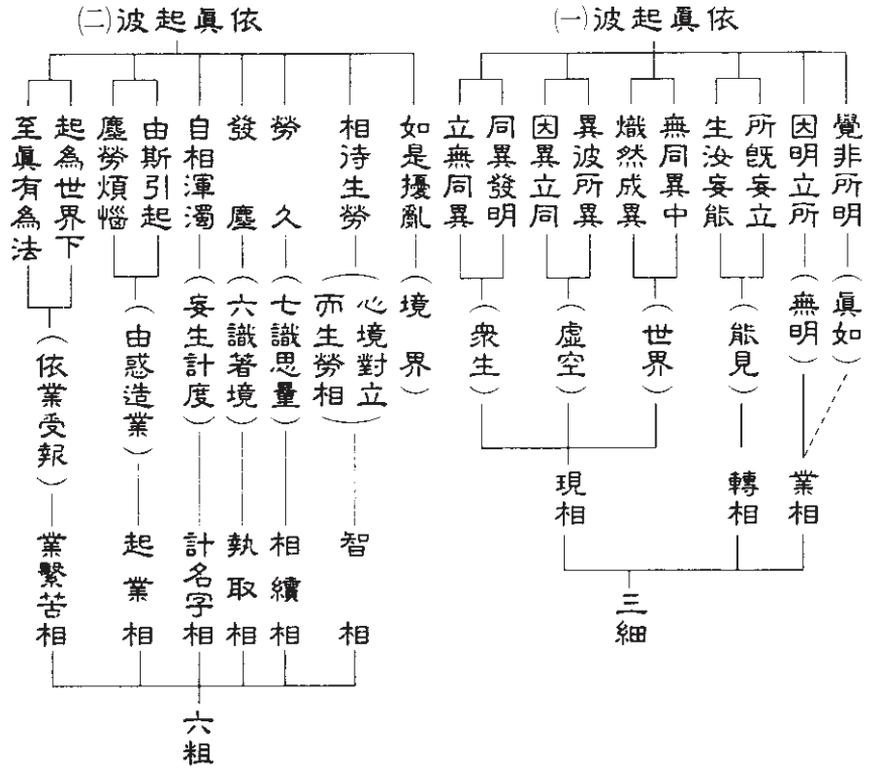
問：借言非真，寧不誤人。

答：豈止不誤於人，而乃有大利益，如來親見等覺菩薩，諸念皆盡，惟餘此念，佛法不得現前，此念若盡，便入妙覺果海矣。又無明難以無住為本，當體即空。然有二種功能作用，一能隱真覺之體，二能發薰有之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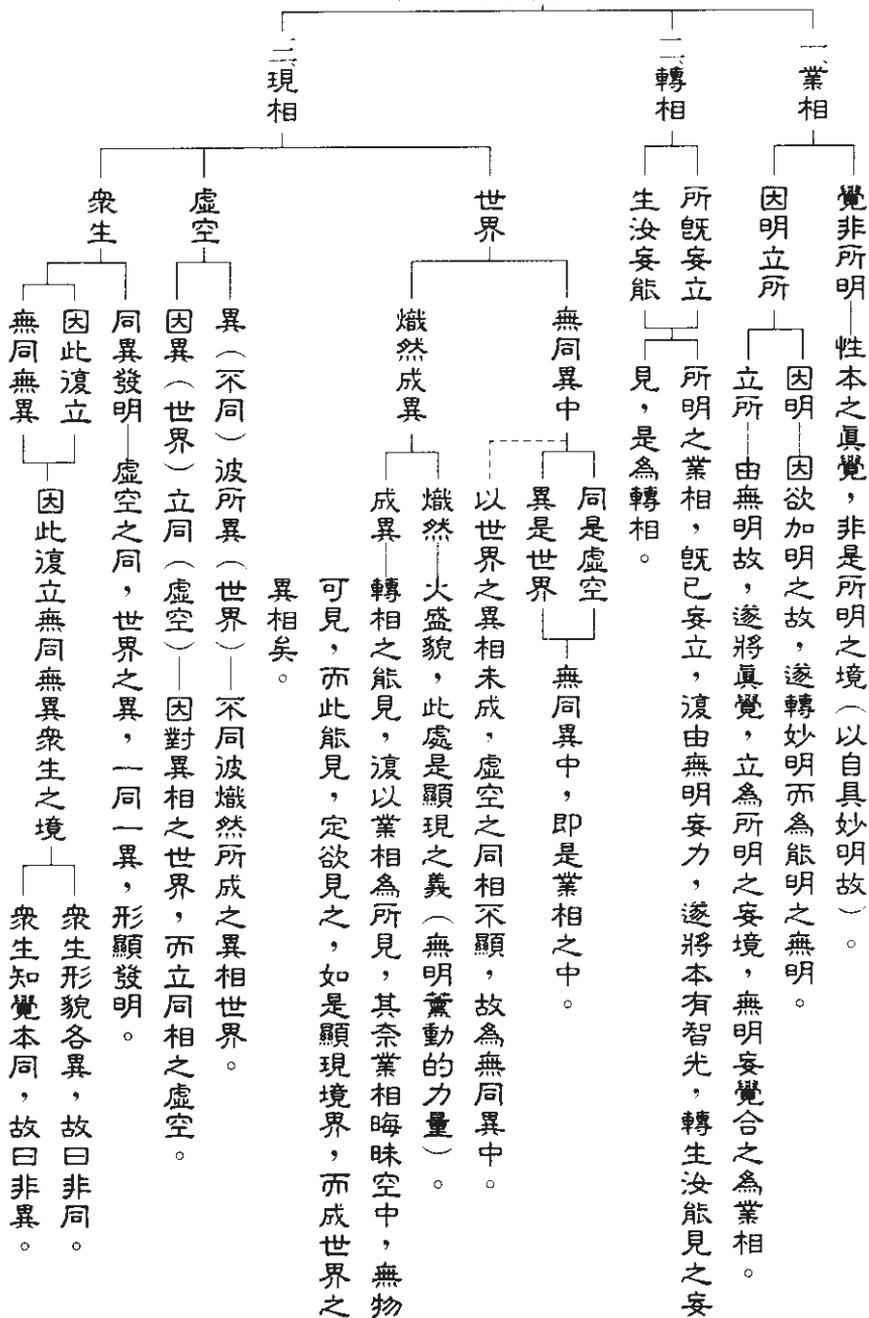
富樓那尊者啓請問答文

楞嚴經表解





細三生覺不明無



粗六長緣為境界



迷方喻

如來說

無明本空

迷 喻無明。

迷人 喻衆生。

聚落 喻如來藏。

南(明) 喻眞智。

北(暗) 喻妄惑。

惑南爲北 喻迷時依眞起妄。

悟 喻本覺。

因迷而有 喻因無明而有。

因悟而出 喻因本覺而出。

此迷無本 即無明無體(同迷本無根義)。

性畢竟空 其性澈底元空(即本無因義)。

昔本無迷 諸佛昔在衆生位中，本無無明之體(不可作衆生未妄之前解)。

似有迷覺 不過相似而有迷時之妄覺而已(既曰相似，即非實有)。

覺迷滅 諸佛在因地中，遇善知識開示，無明無依，起智觀照，覺得無明是妄，當體即空，則

心中之無明滅矣。

覺不生迷 既滅妄即眞，則眞覺現前時，永不復起無明也(以眞覺性中，本無無明故)。

亦不因迷 喻亦不因無明。

亦不因悟 喻亦不因本覺。

迷本無根 喻無明無體。

悟不生迷 喻本覺不生無明。

迷人在迷時 喻衆生在無明位時。

悟人 喻證本覺之如來。

指示令悟 喻如來開示本覺眞理，令自悟證。

於聚落更迷否 喻衆生返妄歸眞後，更生無明否？

不也。世尊 喻衆生悟眞本有後永不復迷也。

如來說

滿慈尊者說

滿慈尊者說

空華更生喻

翳人 喻有無明之衆生。

空 喻真空。

空華 喻萬法 山河大地。

除出華滅 喻無明除，萬法盡。

愚人持華更生 喻滿慈尊者問佛，何時生萬法。

是人為愚為慧 喻滿慈尊者當自思所問之中，為智耶？為愚耶？

空元無華 喻真空法性中，元無山河大地等法。

妄見生滅 喻因有無明妄見，迷時有生，悟時有滅。

見華滅空 喻若見諸法滅妄歸空，已是顛倒如見。

已是顛倒 喻若見諸法滅妄歸空，已是顛倒如見。

敕令更出 喻滿慈尊者問佛何時更生諸法。

斯實狂痴 喻自己實是狂痴之人，不該作如是問也。

云何更名如是 喻不必問我狂痴之人，為愚耶？為慧耶？

狂人為愚為慧 喻不必問我狂痴之人，為愚耶？為慧耶？

喻生死染法。

喻智慧。

喻涅槃。

不重為木 喻不重有妄。

如來舉喻

金鑊 喻如來藏 煩惱 真性

煅煉 喻德有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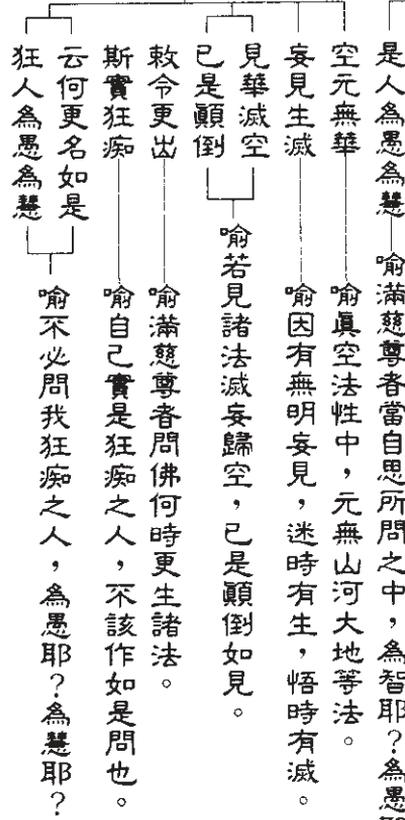
純金 喻實智菩提。

更不成雜 喻更不起妄（無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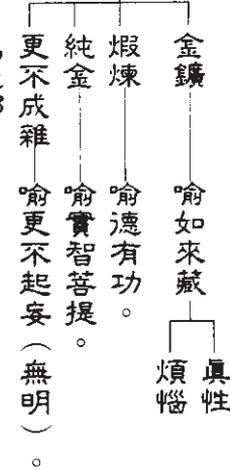
喻木燒



滿慈尊者審觀



喻鑊銷



續相種三

續相界世

續相生眾

續相果業

答結關

大四成能

一風大種 覺明空昧 性覺加明，即是妄覺無明。空昧 真空使昧，即是頑空晦昧。相持成搖 明昧相持，互為傾奪，變成搖動之相。故有風輪 搖久不息，動蕩成風，風積成輪，執持世界，以世界最下，全依執持世界 風輪而得住故。

二地大種 因空生搖 因覺明空昧，相持妄生搖動之風。堅明立碍 堅明 堅執妄明，欲明晦昧空體，其奈空不可明。立碍 由執心故，結暗為色，成立地大堅碍之相。波金寶者 因此而知，波金寶（地大種）者，乃由無明妄覺，所立堅碍之相。明覺立堅 故有金輪 堅執不休，積而成輪，故有金輪，保持國土。保持國土 堅覺寶成（牒地大）堅持妄覺，所立金寶，得以成就。搖明風出（牒風大）搖動妄明，所感風大，得以出現。風金相摩 再由風金二大，一動一堅，互相摩蕩，故有火先之功能而發熱變之相。

三火大種 故有火先 摩蕩不休，積成火大之種，故有火先為變化性，以火含持之輪，為變化性 但有變化之性。寶明生潤（牒地大）金寶明淨，能生潤濕之相。火先上蒸（牒火大）由火先上蒸於金，氣積潤濕變化成水。

四水大種 故有水輪 蒸潤不休，積而成輪，故有水輪，含十方界。含十方界 按本經：世界 地大下面是水輪，水大下面是金輪，金輪下面是火輪，火輪下面是風輪，風輪下面是空輪，又地大、水輪、金輪、火輪四大，組成一個世界由風輪運轉，由空輪執持故。

所成四居

水、洲、山、林（如文不解）。交妄發生（指能成四大言）交互妄心妄境，輾轉發生，能生四大之相。遞相為種（指所成四居）由四大合和，遞相為種，而成四居也。以是因緣 以四大交妄發生，遞相為種之因緣，則有依報世界，成住壞空終而滅世界相續 始，相續不斷也。

就成妄六

明妄非他 欲明眾生妄起之由，非是他故。覺明為咎 亦是性覺，必加妄明，以為過咎耳。所妄既立 即因明立所之業相。明理不踰 明即能見相，理即業相，欲見業相而不可得，又不能越出業相而見也。以是因緣 以業相為因，轉相為緣，遂於晦昧空中，結暗為色，而成現相矣。聽不出聲，見不起色 因此轉相之能見，不能超出所見之現相也。色香味觸，六妄成就 六種妄塵，既已成就其粗相（不同前細境也）。由是分開，見聞覺知 由是六種妄塵，遂於一精明之體，分開而為六根之用。同業相纏 即胎卵二生，因父母已同業，互相纏縛。合離成化 即合成（濕生）離化（化生）之濕生二生也。見明色發 中陰身，見有光明處，而發現父母之色。明見想成 明見妄境，遂起妄惑，欲想便成。異見成憎 男見父，女見母，皆為異見而成憎。同想成愛 男見母，女見父，皆為同想而成愛。流愛為種 流愛心而為受生之種。納想成胎 納想念而為成胎之相。交遷發生 吸引同業 約胎生眾生，乃同業相纏也。故有因緣 自己業識為因，父母而助緣。

應感生四

胎卵濕化，隨其（情想合離）所應 胎因情有 父母緣 卵惟想生 母緣 濕以合感 業緣 化以離應 暖緣 四生之緣

生羯羅藍，遏蒲曇等 胎相也 一七名、羯羅藍：此言「凝滯」 二七名、遏蒲曇：此言「瘡泡」 三七名、閉尸：此言「膿肉」 四七名、羯南：此言「硬肉」 五七名、鉢羅奢佉：此言「形位」 六七名、髮毛爪齒位 七七名、諸根具足位

續相成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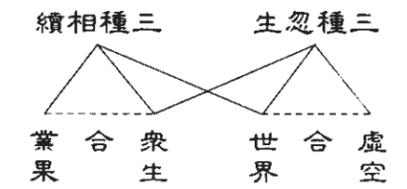
情想合離 更想變易 所有受業 所有感受，四生之業報。逐其飛沉 皆是逐隨其情想合離（各有善惡）之業因也。若善業則飛升，若惡業則沉墜。以是因緣 遠以無明為因，業識為緣。近以情想合離為因，父母業識為緣，以是四生輪轉，六道升沉，生死相續不休也。

本指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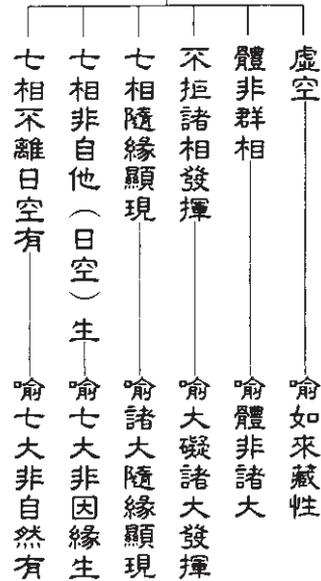
一欲貪為本。 二殺貪為本。（此詳釋如文） 三盜貪為本。 一殺貪 汝負我命 我負汝命 我選汝命 我選汝命 我負汝債 我負汝債 我選汝債 我選汝債 二盜貪 汝負我債 我負汝債 我選汝債 我選汝債 三欲貪 惟殺盜淫，三為根本 三種貪習種子，以為根本。以是因緣 三習種子為因，現行為緣，因緣相資，故有業相續。

結成相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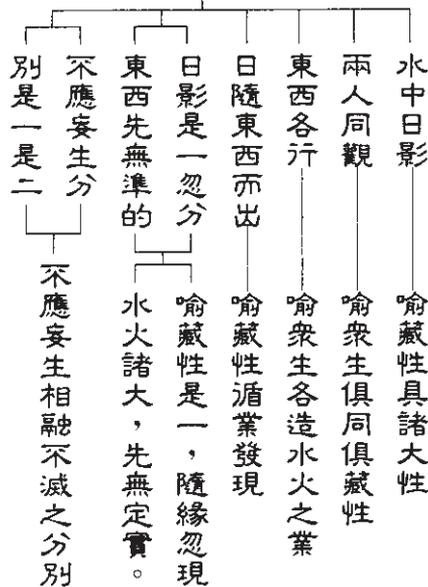
如是三種 如是前來所說，指世界、眾生、業果三種相續。顛倒相續 乃從真起妄，顛倒之相也。皆是覺明 三種相續之相，皆是真覺而起妄明也。明了知性 此妄明了知之性，即是生相（根本）無明也。因了發明 因此了知無明，而發「業、轉、現」三細之相。（即無明不覺生三細是也）。從妄見生 由細境（現相）與妄見（轉相）為緣，生起六粗之相。山河大地 世界、眾生、業果也。諸有為相 世界之成住壞空。因此虛妄 因由無明不覺生三細，境界為緣長六粗。次第遷流 眾生之更相變易。終而復始 業果之彼此酬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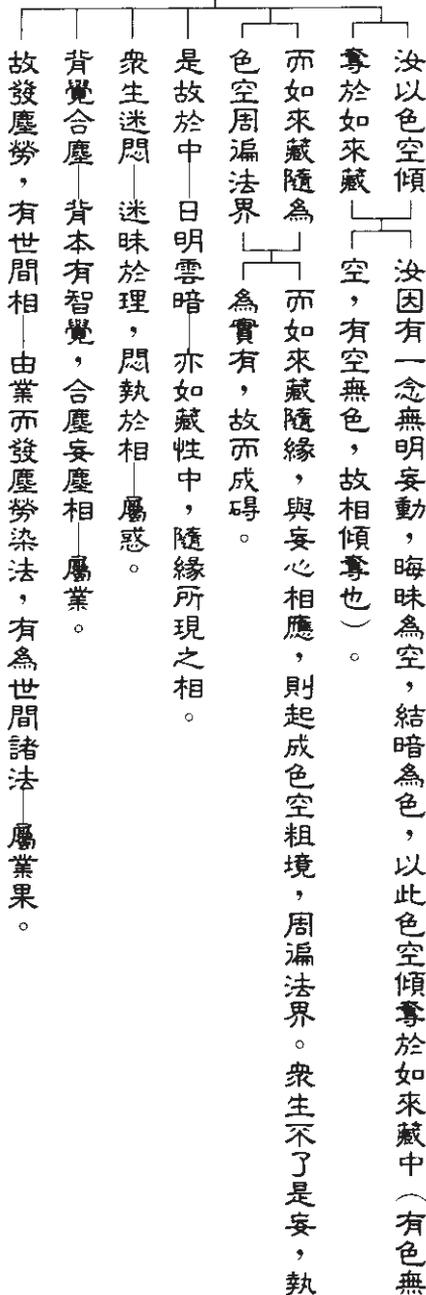
虛空喻藏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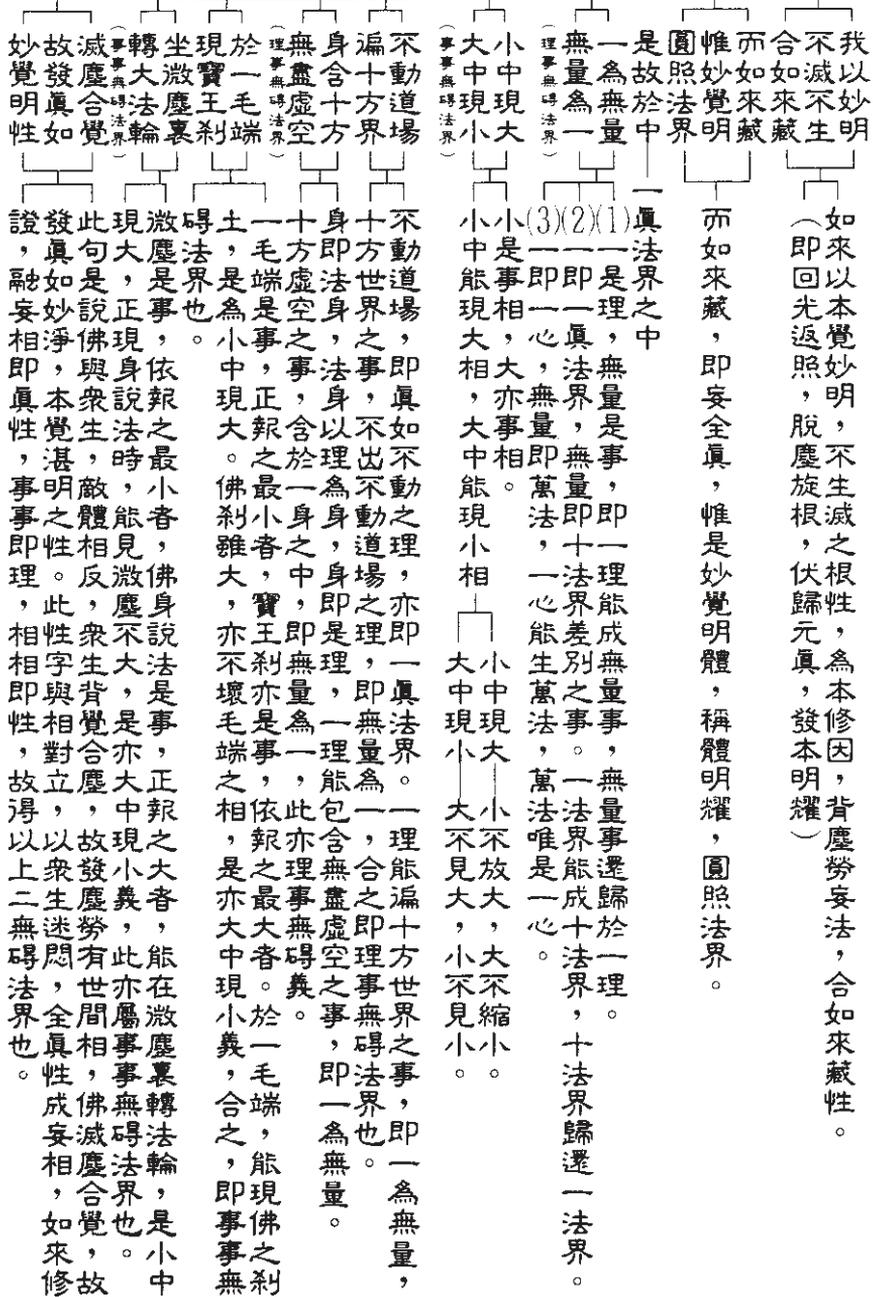
俱現喻



如來藏隨染緣



緣淨隨藏來如



楞嚴經表解

法 薩 菩 非

檀那 此言「布施」

尸羅 此言「持戒」

毘黎耶 此言「精進」

羸提 此言「忍辱」

禪那 此言「禪定」

般若 此言「智慧」

(三有)

(三有)

(六有)

(三有)

(三有)

一、資生施 即以財物布施，資養生命。
二、法施 即以佛法布施，令續慧命。
三、無畏施 即以無畏力，布施於眾生，令離怖畏。

攝善法戒 無善不修也。
攝律儀戒 無惡不斷也。
饒益有情戒 無眾生不度也。

精進 精勤不懈。
進 進趨不退。

一、力忍 凡辱境之來，忍而不較，退一步讓三分，由他任他。
二、反忍 凡遇人加辱，不責人反責己，總由過去辱他，故今辱我，作還報想，並不尤人。

三、忘忍 雅量寬洪，雖然受辱，毫不介意，處辱如無（以上屬事忍）
四、觀忍 凡辱境現前，以智觀察，我身本不有，人相復何存，人我雙亡，辱境安在。

五、喜忍 逢人加辱，心生歡喜，以其能成就我之忍力，如力士逢人，試力而喜也。
六、慈忍 對於加辱之人，憐波愚痴，無有智慧，不知禮義，不明因果，竟起慈心，發願度脫也。（此三種屬理忍）。

一世間禪 四禪、四空定、外道無心定。
二出世間禪 小乘禪、大乘禪。
三出世間上上禪 十方如來得成菩提之定，即大佛頂首楞嚴王。

一、文字般若 一切經典，能詮教理，可以開人智慧。
二、觀照般若 起智觀照，三空妙理。
三、實相般若 妙淨明心，如來藏性，平等一如，真實之相。

涅槃四德

常 非但二死永亡為常，而且世間諸相皆常也。
 樂 非但遠離諸苦為樂，而且無量受用皆樂也。
 我 非但證真法身為我，而且山河大地皆我也。
 淨 非但離諸染著為淨，而且萬法本然皆淨也。

如來藏

本妙圓心 本來妙寂，圓滿心體（具不變義），即空藏。
 元明心妙 元具明照，稱心妙用（具隨緣義），即不空藏。
 妙明心元 寂照妙明，體用心元（不變隨緣，隨緣不變義）即空不空藏。

空不空藏

離 即一切法 非一切法 雙遮
 是 即一切法 非一切法 雙照
 遮照同時，即中道第一義諦。

樂器喻

琴（七弦）、瑟（廿五弦）、箜篌（十四弦）、琵琶（四弦）——喻凡夫外道二乘。
 各有妙音 喻各具一心三如來藏。
 若無妙指 喻若無妙智，妙用不發。
 終不能發

頭巾

演若達多（此云「祠接」）——喻眾生心。
 頭喻寶覺真心 亦即菩提真心。
 狂喻無始無明。
 無狀（無故）狂走 喻眾生無故而有無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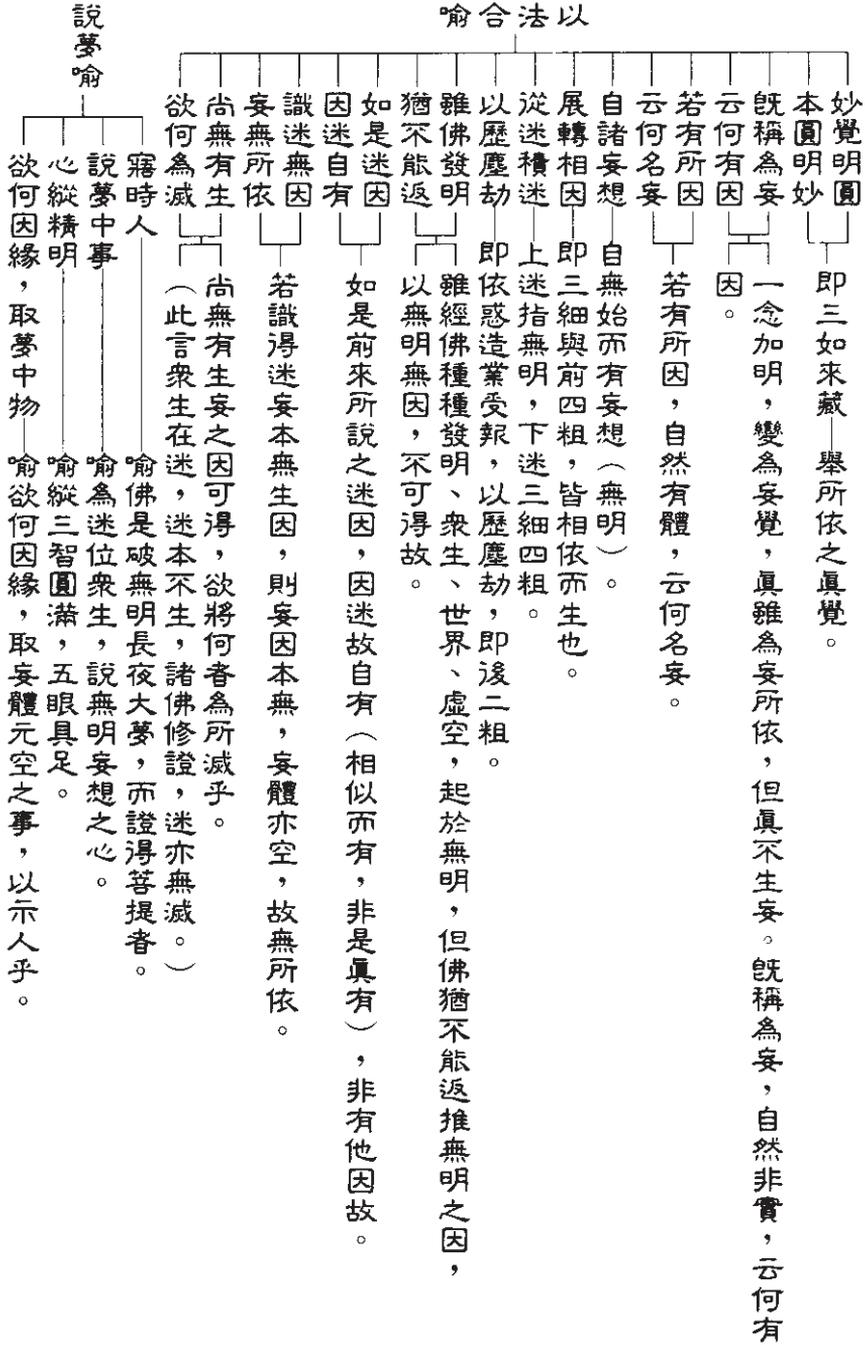
如來藏

如海 如水
 如風 如風
 妄相 如水之動相
 非一非異
 非一非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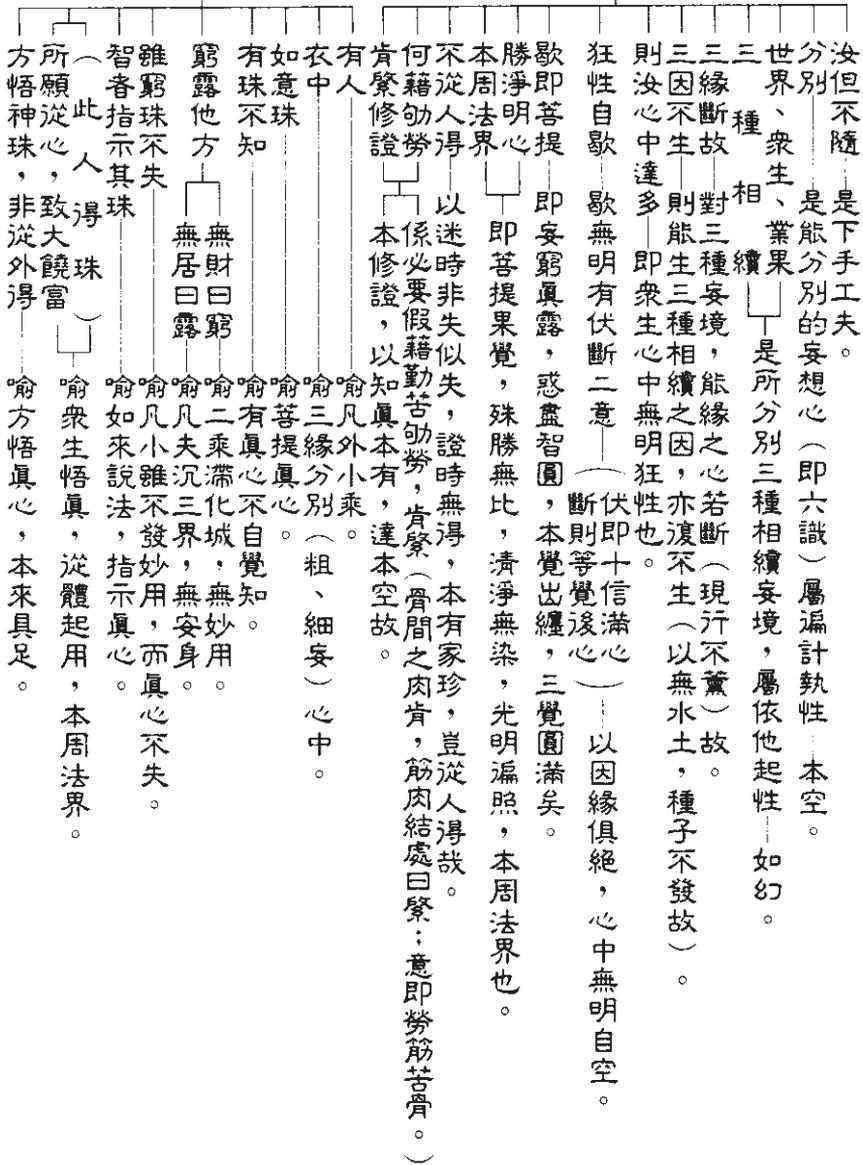
佛十號

前 恒闍阿竭 此言「如來」。
 三 阿羅訶 此言「應供」。
 三 耶三菩 此言「正遍知」。

喻合法以



示 頓 歇



汝但不隨 是下手工夫。

分別 是能分別的妄想心 (即六識) 屬漏計執性。本空。

世界、衆生、業果 是所分別三種相續妄境, 屬依他起性。如幻。

三種 三種相續

三緣斷故 對三種妄境, 能緣之心若斷 (現汗不薰) 故。

三因不生 則能生三種相續之因, 亦復不生 (以無水土, 種子不發故)。

則汝心中達多 即衆生心中無明狂性也。

狂性自歇 歇無明有伏斷二意 (伏即十信滿心) 斷則等覺後心 以因緣俱絕, 心中無明自空。

歇即菩提 即妄窮真露, 惑盡智圓, 本覺出纏, 三覺圓滿矣。

勝淨明心 即菩提果覺, 殊勝無比, 清淨無染, 光明遍照, 本周法界也。

本周法界 以迷時非失似失, 證時無得, 本有家珍, 豈從人得哉。

不從人得 係必要藉勤苦劬勞, 肯繁 (骨間之肉肯, 筋肉結處曰繁; 意即勞筋苦骨。)

何藉劬勞 本修證, 以知真本有, 達本空故。

肯繁修證 喻凡外小乘。

有人 喻三緣分別 (粗、細妄) 心中。

衣中 喻菩提真心。

如意珠 喻有真心不自覺知。

有珠不知 喻二乘滯化城, 無妙用。

窮露他方 喻凡夫沉三界, 無安身。

雖窮珠不失 喻凡小雖不發妙用, 而真心不失。

智者指示其珠 喻如來說法, 指示真心。

所願從心, 致大饒富 喻衆生悟真, 從體起用, 本周法界。

方悟神珠, 非從外得 喻方悟真心, 本來具足。

衣珠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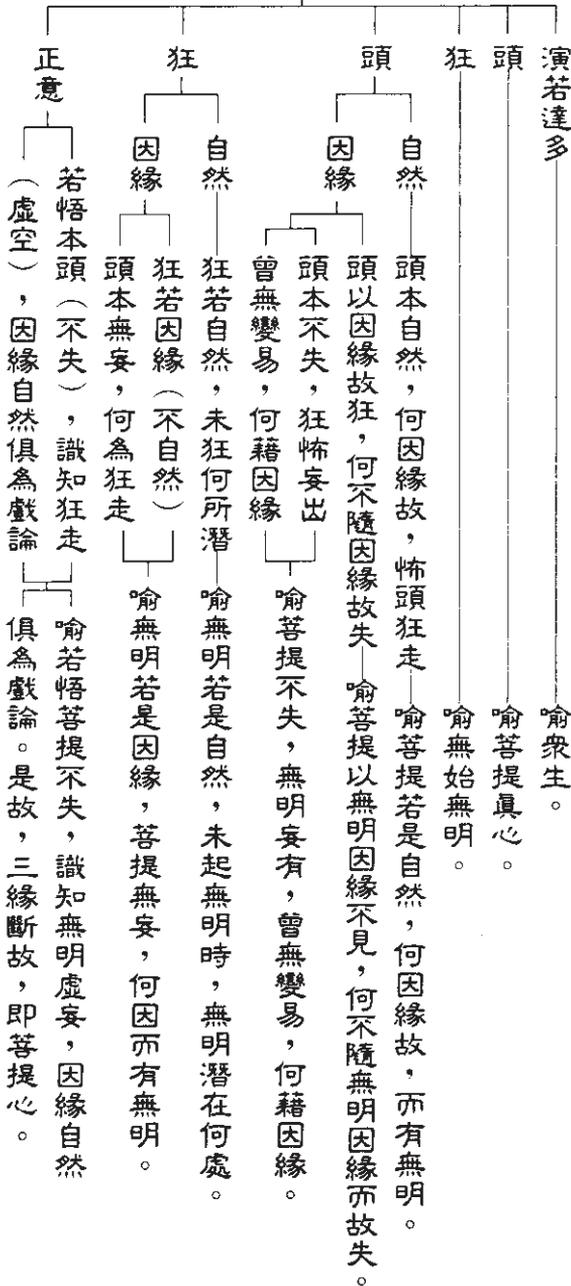
阿難尊者
三次疑因
緣

第一次執見性屬因緣，在顯見超情科中云：「必此妙見，性非自然，我今發明，是因緣生」。

第二次執萬法屬因緣，在七大科前云：「一切世間種種變化，皆因四大，和合發明」。

第三次執證果屬因緣，今於歇狂文中云：「三緣斷故，三因不生；斯則因緣，皎然明白，云何如來，頓棄因緣」。

頭狂拂情喻



按阿難尊者捨妄求真，求佛發妙明心，開其道眼，佛循其求，即為發願一心三如來藏理，茲將開顯大意，述之於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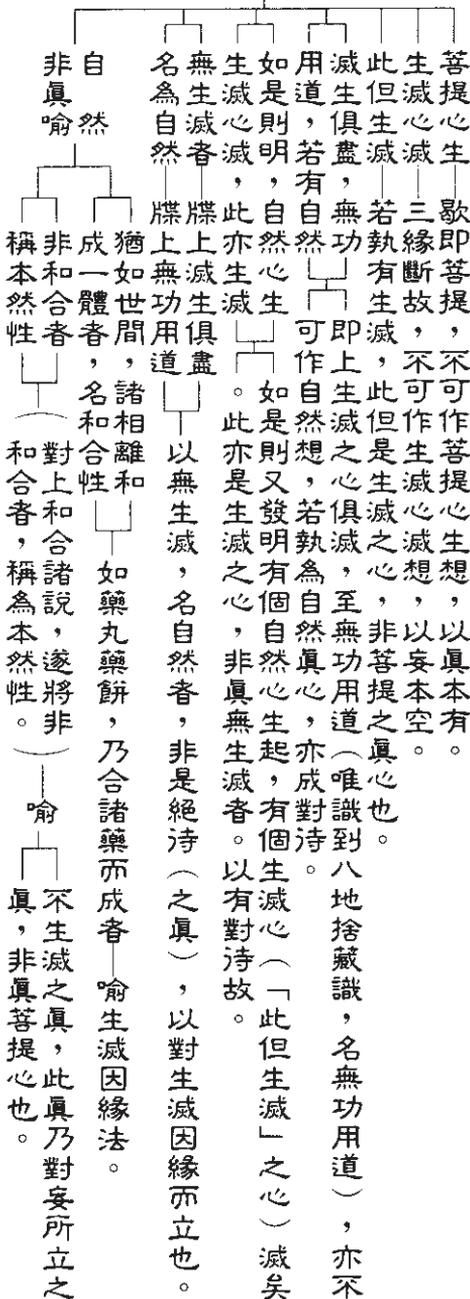
一、如來在眼根中，十番極顯其真。二、見分剖其妄。從推廣之，普會四科，漏融七大。阿難尊者大眾，各各自知，心漏十方常住不滅，此阿難尊者等，雖悟次第空藏，而圓意猶未彰也。

二、如來答滿慈尊者所問三種生續之因，提出性覺本覺，妙明妙之義，以勘滿慈尊者，滿慈尊者因性覺必明，妄為明覺之咎，以致虛空、世界、衆生三種，始之忽生，終之相續。即顯次第不空藏。

三、如來答滿慈尊者五大圓融之故，以示性相二無碍理，而釋諸大有碍之疑，至於即相即性。圓融不思議體用，猶未極顯也。

四、如來復依迷悟心對辨二種緣起，依本來心，圓彰三種藏性，顯理至此，可謂澈法流之底，窮性海之源，顯之極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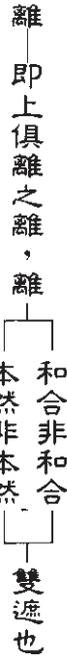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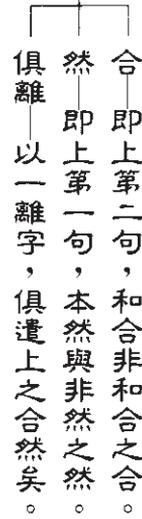
盡令情諸拂疊



第一重遣



第二重遣 (遣一重)



第三重遣 (遣二重)



羅睺羅尊者 此云「覆障」。耶輸陀羅 此云「名稱」。是女中有名稱者。

十二經偈：長行重頌併授記 孤起無問而自說 因緣譬喻及本事

本生方廣未曾有 論議俱生十二部 小乘九部大唯三

(廣於大論三十三)。

小乘九部 謂十二部中除授記，無問自說，方廣(大乘多此三種)等，餘為小乘九部。
大唯三 謂長行、重頌、孤起 整個經典分為此三種體裁，再分為九部類。

經部二十

一長行 謂經文中，直宣說法相，而不限定字句之文句，以文句之行數長故也。

二重頌 既宣說於上，更以偈頌結之也。

三授記 佛於菩薩，緣覺等，授與未來懸說之教也。

四孤起 十二部經中有伽陀與祇夜二者，皆是偈語之體。然祇夜為重說前之經文而結以偈文者，故謂重頌偈，伽陀不然，為單結之偈文，故謂孤起偈。

五自說 無問而自說，如彌陀經等。

六因緣 什法師曰：「力強為因，力弱為緣」。僧肇法師曰：「前後相生、因也，現相助成，緣也。」諸法要因相假，然後成立。

七譬喻 以已知之法，顯未知之法，謂譬喻。

八本事 謂佛弟子菩薩、聲聞等，過去世行業事歷之經文也，顯揚論曰：「本事有謂，如來說聖弟子前世等事」。

九本生 如來說昔為菩薩時所行，行業之經文也。

十方廣 大乘經之通名也。

十未曾有 記佛菩薩現種種神力不可思議事。與說種種不思議之法也。

十一未曾有 記佛菩薩現種種神力不可思議事。與說種種不思議之法也。

十二未曾有 記佛菩薩現種種神力不可思議事。與說種種不思議之法也。

十三未曾有 記佛菩薩現種種神力不可思議事。與說種種不思議之法也。

十四未曾有 記佛菩薩現種種神力不可思議事。與說種種不思議之法也。

十五未曾有 記佛菩薩現種種神力不可思議事。與說種種不思議之法也。

十六未曾有 記佛菩薩現種種神力不可思議事。與說種種不思議之法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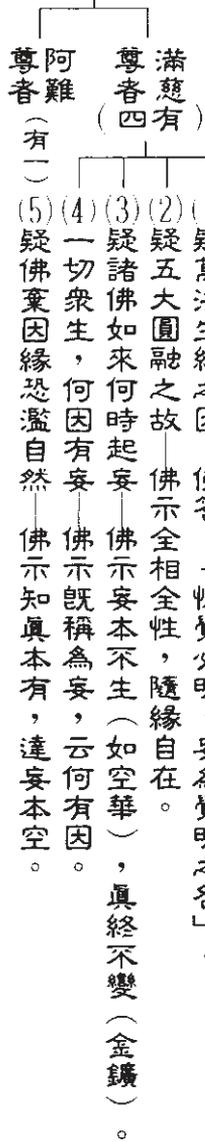
十七未曾有 記佛菩薩現種種神力不可思議事。與說種種不思議之法也。

十八未曾有 記佛菩薩現種種神力不可思議事。與說種種不思議之法也。

十九未曾有 記佛菩薩現種種神力不可思議事。與說種種不思議之法也。

二十未曾有 記佛菩薩現種種神力不可思議事。與說種種不思議之法也。

疑惑五種



阿難尊者

(有)

(5)疑佛棄因緣恐濫自然 佛示知真本有，達妄本空。

滿慈尊者

(有)

(4)疑諸佛如來何時起妄 佛示妄本不生(如空華)，真終不變(金鑛)。

(3)疑諸佛如來何時起妄 佛示全相全性，隨緣自在。

(2)疑諸佛如來何時起妄 佛示既稱爲妄，云何有因。

(1)疑諸佛如來何時起妄 佛示知真本有，達妄本空。

阿難
尊者
悲感垂淚

(次五有)

一從媯室歸來，頂禮悲泣：「恨無始來，一向多聞，未全道力。」
二備破三迷之後，重演悲淚：「特佛威神：無勞我修，將謂如來，惠我三昧。」
三顯見無遷科中，垂泣叉手，而白佛曰：「承佛妙音，悟妙明心，不敢認為本元心地。」

四剖妄出真科中：「伏願弘慈，施大慧目：」作是語已，悲淚頂禮，承受聖旨。
五大眾領悟科中，重演悲淚，頂禮佛足：「無上大悲，清淨寶王，善開我心。」

喻阿難尊者等。

喻如來。

喻三如來藏心。

喻如來所說三如來藏。

喻如來所說三如來藏。

喻阿難尊者難悟藏性漏圓。

喻要假修門方可證入。

例六識妄心，對境斯現。

例離塵體無。

例令阿難尊者自悟六識無常。

例不聞六根中性有生滅。

例根性常住無生滅故。

華屋喻

旅泊人
天王
華屋
天主賜華屋

天主賜華屋
難獲大宅
要因門入

喻如來所說三如來藏。

以世法
例佛法

皆從變滅
汝觀可作法
誰為不壞
不聞爛壞虛空
空非所作故
終無壞滅

起濁喻

清淨水
塵土灰沙
水土二體不循
有世間人
取土投水
土失留碍，水亡
清淨，容貌汨然

見濁

見聞覺知
塵令留碍
水火風土
旋令覺知
相織妄成
是等二重
名為見濁

濁劫

汝見虛空 見即六精（屬心）
空即色內四大外五大（屬色） 即心水投諸大以成濁。

遍十方界，空見不分（上濁體）——空見遍界，不分際畔（空即是見，見即是空）。

有空無體 若有空而無見（能見），則但有空名，而無空體，以無能見故。

有見無覺 若有見而無空（所見），則但有見名，而無見覺，以無所見故。

相織妄成（上濁相） 有空無體，則空織見 空見互相交織，妄成一體，而亂真性，即成劫
有見無覺，則見織空 濁也。

是第一重，名為劫濁（上濁名） 內之四大根身 生老病死 皆為劫難（此濁依色陰起故）
外之五大世界 成住壞空。

又汝心中 六識心中。

憶識誦習 憶過去境 不忘。識現在境 愛著。誦習未來境 預計。

性發知見 六識之性 發自六根 內托根。

容現六塵 六識之容（相用），現於六塵 外托塵。

離塵無相 離六塵，則無識相可得。

離覺無性 離六根（覺），則無識性可得。

相織妄成 一塵一覺，相織妄成此濁也。

是第三重，名煩惱濁——由六識起煩惱名濁，又此濁依想陰起故。

濁惱煩

衆生濁

又沒朝夕，生滅不停——既有身心世界，當然生滅不停（行陰執持）矣。
知見每欲留於世間——心中常想，永留世間（所謂長生不老）。

業運每常遷於國土——豈奈衆生業運常催捨生趣生，遷流國土，無自由分也。

相織妄成——一留一遷，相織妄成此濁也。

是第四重，名衆生濁——由身心世界生滅不停而成濁，此濁由行陰起故。

汝等見聞，元無異性——見聞等性，元一精明之體（命濁依識陰起，識即八識精明之體也）。

衆塵越隔，無狀異生——因明暗、動靜、通塞、甜淡、合離、生滅等十二塵，分爲六和合之用故曰

異生。

命濁

性中相知——約性，六用是一體，知覺相通——是同。

用中相背——約用，一體既成六用，則互相違背——是異。

同異失準——是同則非異，是異則非同，故失準定。

相織妄成——一同一異，互相交織，妄成此濁也。

是第五重，名爲命濁——此濁是衆生根本，名曰命濁，依識陰起故。

濁水——喻五重渾濁（五陰）。
清水現前——喻得元明覺爲因心。

靜器——喻根中性。
容塵煩惱——喻二障現行（見思塵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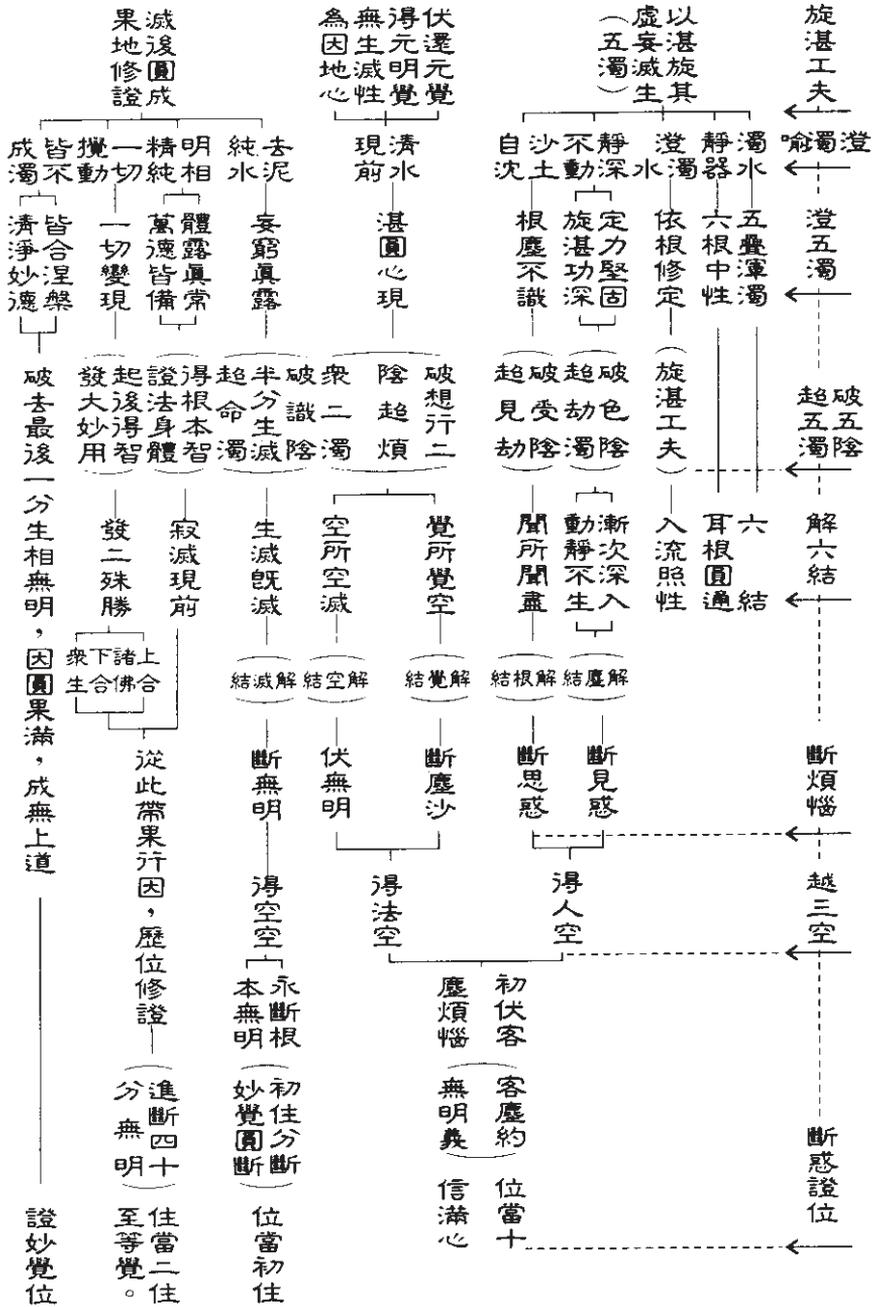
靜器澄水——喻根中旋湛。
泥——喻無明。

靜深不動——喻漸次深入，動靜不生。
純水——喻果覺。

沙土自沉——喻伏遷元覺。
去泥純水——喻永斷根本無明，圓成果地修證。

澄濁喻

本經有關『澄濁入涅槃』之文義會表



楞嚴經表解

煩惱根本

煩惱（即六識）——以六識對境分別，生起煩惱。此為枝末無明，是生死苦果之因，別有廿六種，總即第六識。

根本（即六根）——以最初生相無明，和合六識之中，結滯六根之內，六根見聞等性，皆無

明力，轉本有智光，而成能見之見分，能生枝末，故曰根本。

二根本

煩惱根本——煩惱是因，煩惱的根本是六根，由六根引起六識，對境分別而生煩惱苦因故。

生死根本——生死是果，生死的根本是六識，由識起惑、造業，而受生死苦果故。

二無明

發業——即造業之因，能發現行業用之無明（十二支之第一（過去）無明）。

潤生——即助業之緣，能潤今生以受生（十二支愛取，中陰投胎時，一念想愛是也）。

誰作誰受——即六根自作自受，以六根體即第八識。由八識引起六識起惑、造業受生，故推其根本，即第

八識。

解結喻

正喻

世間解結之人——喻修菩提道，斷煩惱（顛倒）的人。

不見所結——喻不知何處顛倒。

云何知解——喻處尚不知，云何降伏煩惱，而取如來位。

虛空——喻純真之心。

不聞虛空隱裂無形相無結解故——喻不聞真心，有可斷除，真心是離諸虛妄相，而無可起

滅故。

反喻

賊媒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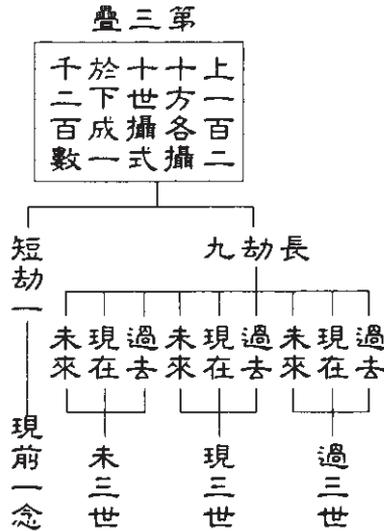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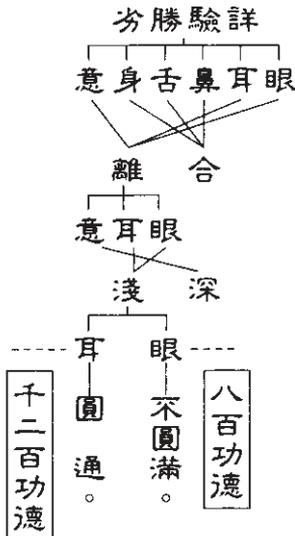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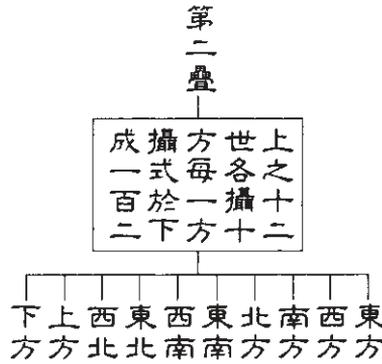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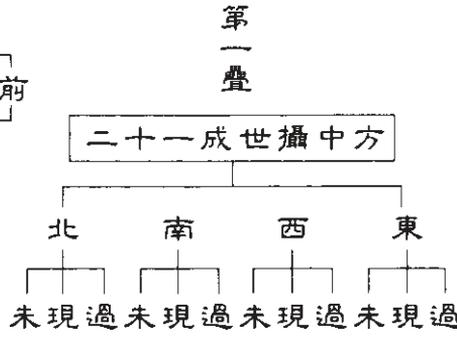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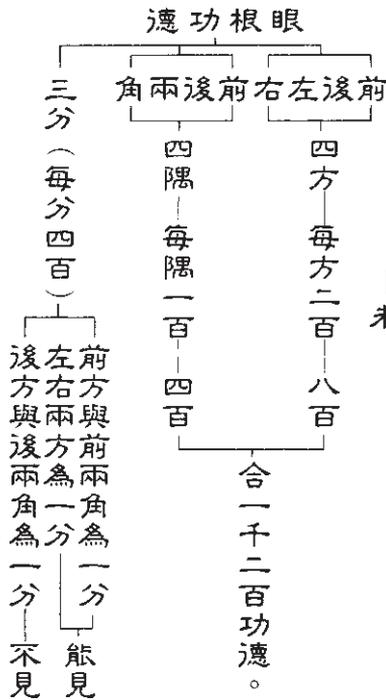
賊——喻六識

賊媒——喻六根

自劫家寶——喻損功德滅法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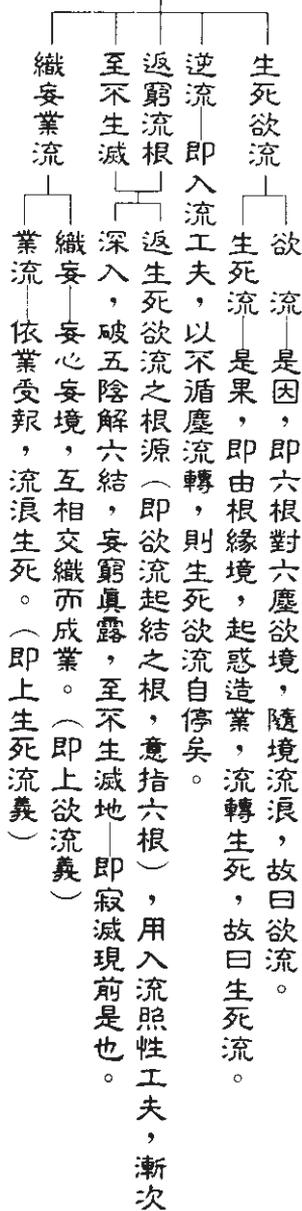
流變三疊一百千

楞嚴經表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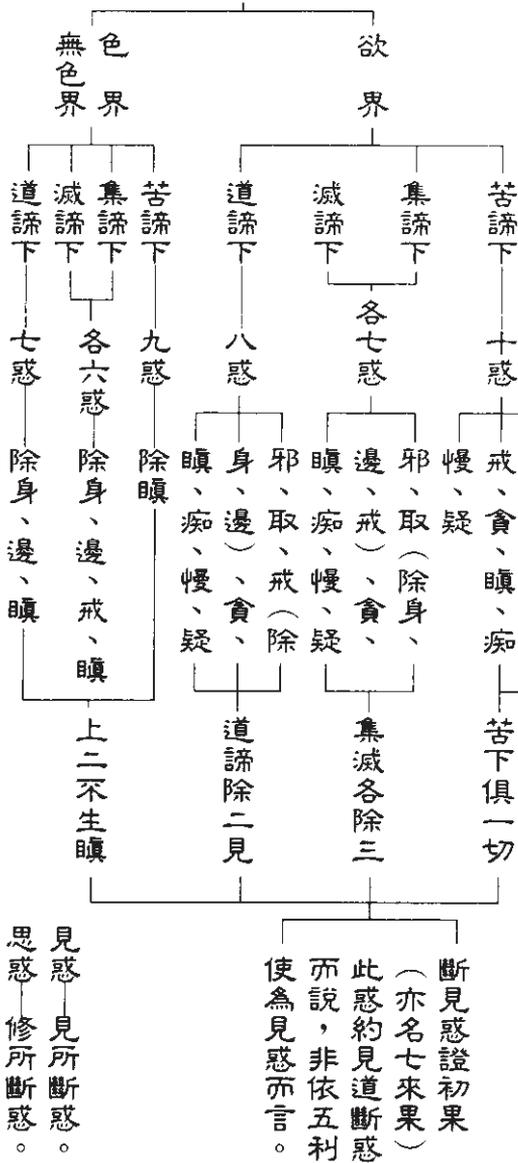


始從世中攝方三疊一百千亦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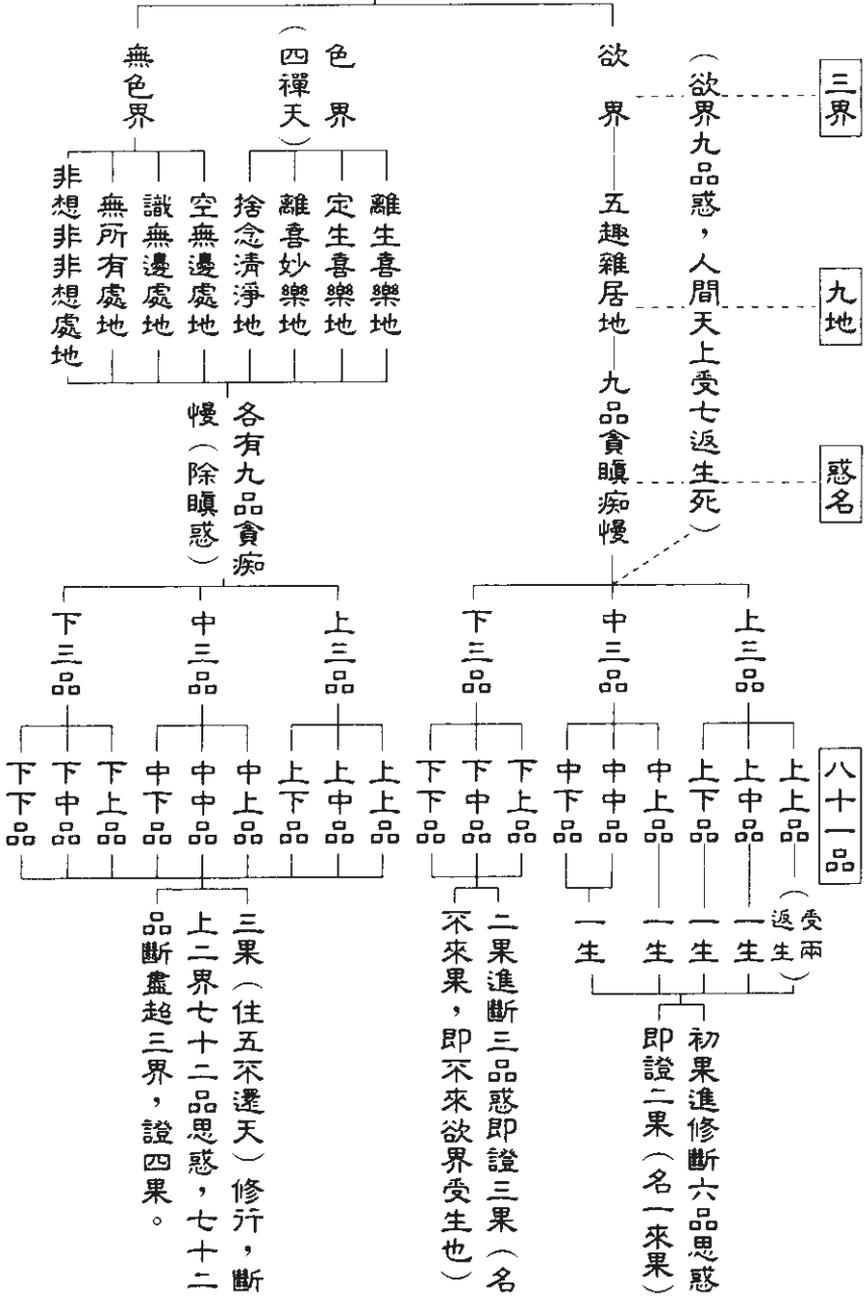
逆流工夫



見惑八十八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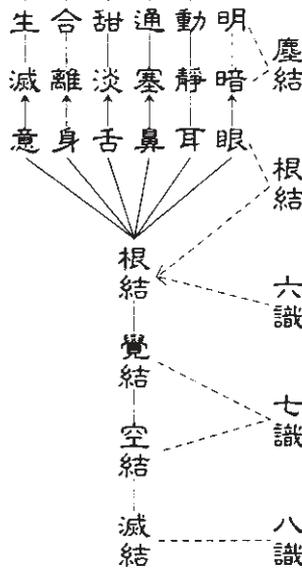
品一十八惑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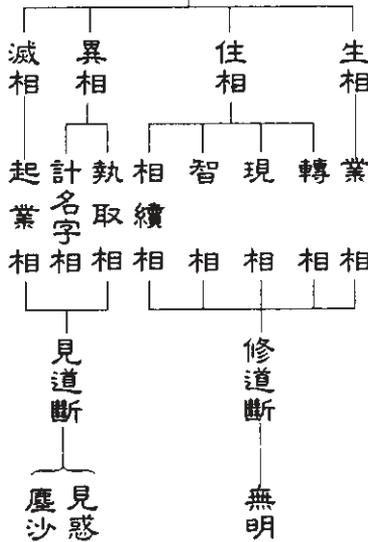
喻器空

虛空 喻圓湛真心。
 群器 喻六根之用。
 因器異空亦異 喻因六根之相異，根性亦異（凡外）。
 除器觀空是一 喻亡相觀性是一（權小）。
 虛空云何有同異 喻真性云何有同異（一六）。
 何況更名是一非一（同異） 喻何況更名是同異（一六）。

亡六一解



明無相四



證明知不循根文

阿那律陀尊者 此言「無貧」。無目亦見。
 跋難陀龍 此言「善歡喜」。無耳能聞。
 旃伽河（恒河） 此言「天堂來河」。非鼻聞香。
 驕梵鉢提尊者 此言「牛飼」（即牛舌）。異舌知味。
 舜若多 此言「虛空」。無身覺觸。
 摩訶迦葉尊者 此言「大龜氏」（大飲光）。無意乃知。

根結之由

見精

由明暗等二種相形，由明暗二種妄塵，互相形顯。

於妙圓中，於妙明湛圓心生中，一念不覺，由無明晦昧，真妄和合，因此黏起

勝義根

結色成根，攬取色塵，結外色而成四大之勝義根。

根元目為，此根為浮塵根之本元，名為清淨四大所成。

清淨四大，此根細微，唯天眼可見。

浮塵根

因名眼體，因依勝義根，而成此浮塵根，名為肉眼之體。

如葡萄朵，形如葡萄朵相似（即眼珠子）。

浮根四塵，此浮塵根乃四塵（色香味觸）所成。

流逸奔色，對於色塵，流逸如怒濤之赴壑，如縱火之燒山，如駿馬之馳坡。

八一解六

隨拔一根，隨汝於六根中，選拔一根，作下手工夫（努力用去，如貓捕鼠，心心無間）。

脫黏內伏

脫黏，即離塵，脫離所黏妄塵，觸塵結破色陰。

內伏，即照性，回光反照自性（聞所聞盡），解根結破受陰。

伏歸元真

漸次增進，伏歸本元一真之心，解覺空二結，破想行二陰。

發本明耀

發現本有妙明光耀之性，即淨極光通達，寂滅現前境界，解滅結破識陰。

耀性發明

本有明耀之性，一經發明，體露真常，妙用皆現。

諸餘五黏

諸餘五種，黏塵之根，亦應隨此拔脫之根，圓滿齊脫矣。

應拔圓脫

（即一根返源，六根解脫也）

黏湛發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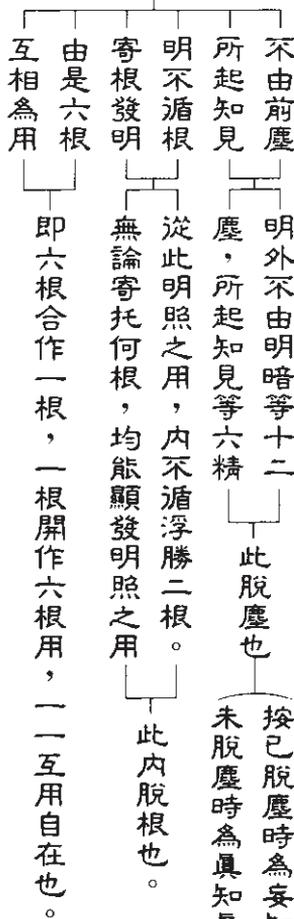
即明暗等十二妄塵，黏起湛然之體，發為見聞等六精之用。

黏妄發光，即湛然精明之體，黏取明暗等塵，妄發見聞等耳（此是根結之由）。

按已脫塵時為妄知妄見，未脫塵時為真知真見。

情界示妙

發本明耀
迴脫根塵



湯 喻內瑩發光，即智慧心光。

冰 喻浮塵世界，變化相。

水 喻上知覺（本源心體）。

如湯銷冰喻

水隨寒風 則成冰棟 本元真心，隨無明風動時，無碍成碍，則成浮塵世界諸變化相。

用湯銷冰

今已修證，心光融銷，碍成無碍，所有諸變化相，應念化成無碍知覺矣。

還歸水體

根塵既銷

器界能覺妙

元何覺明
不成圓妙

（上舉閉眼的文）凡夫根塵未銷之人，見性尚不藉緣，況進修之人，根塵既已銷融，云何本覺妙明體上，不成圓通妙用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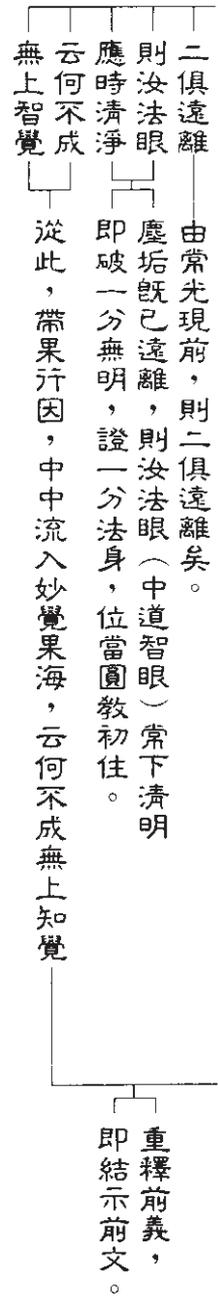
七常住果

菩提 離煩惱所成的究竟智德。
 涅槃 離生死所證的究竟斷德。
 真如 真者無妄——真一切真，無法不遺故——乃天然之性德也。
 佛性 如者不異——如一切如，無法不立故。
 菴摩羅識 即本覺真心，生佛皆具，迷時沒於五蘊身中，諸佛悟證，法法皆是也。此云「無垢識」亦云「白淨識」。善能別諸法相。
 空如來藏 諸佛所證一真本體，究竟清淨唯一真心，更無他物。
 大圓鏡智 轉八識所成大圓鏡智，普照十方塵刹中。而無分別，此與無垢，同由八識轉成，唯識所謂「大圓無垢同時發，普照十方塵刹中」。(菴摩羅識是無著，大圓鏡智是無分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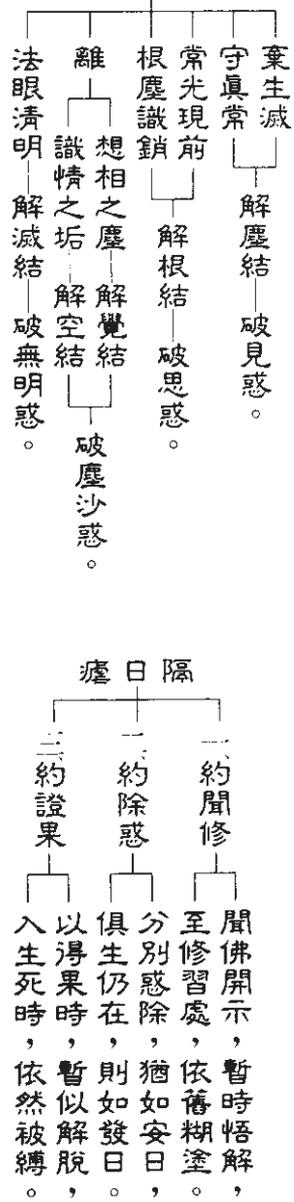
根性四義

湛 第二顯見不動。 顛倒所因 即六識 以識由根現故根為虛妄顛倒所因前云
 精 第六顯見不雜。 所因 即六根 煩惱根本，顛倒之處，即此也。
 圓 第七顯見無碍。 又顛倒為諸妄所因即迷真認妄之惑也。
 常 第三顯見不滅。 真倒現前 即疑根性為斷滅乃真顛倒，惜乎阿難尊者不知也。
 若棄生滅 若棄生滅識心與生滅妄塵而不用(即脫黏工夫——此當解塵結的境界)。
 守於真常 守於真實常住根性(即反照自性內伏元真工夫——此當解根、覺、空三結境界)。
 常光現前 常住真心本有光明，開發顯現(即發本明耀——此當解滅結境界)。
 根塵識心 由常光現前，漏融諸法，唯一真心，故十八界諸法，應時銷落。
 應時銷落 即前文所謂「耀性發明，諸餘五黏，應拔圓脫……應念化成，無上知覺」。
 想相為塵 (有情)所想相虛妄之塵境，乃法眼(智)中塵。
 識情為垢 (無情)能分別取境之情根，乃法眼中垢 (即上根塵識)

守常成覺



又一解



放光現瑞

金手摩頂六種震動 表授此無上頂法，六結將解。

微塵如來從頂放光 表諸佛皆授稱體起用之無上頂法。

波光來灌如來頂者 表佛佛道同，一門超出也。

涅槃四德



楞嚴經表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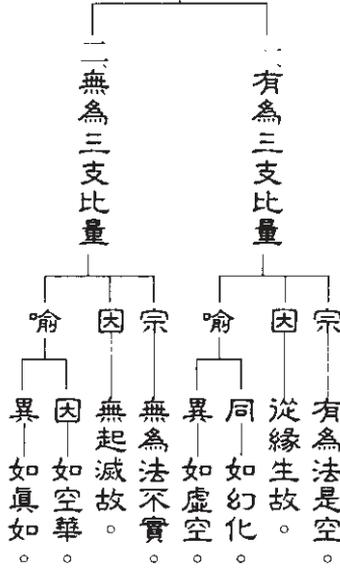
重釋縛脫無二

知見立知 知見即本具真知真見，乃性本二覺，妙明明妙之真體也。
 即無明本 立知妄知妄見，即妄立所明於覺體之上，即變為能明之無明也。
 知見無見 如能了知，本具真知真見，無容再立知見。
 斯即涅槃 斯即清淨本心，本覺常住之涅槃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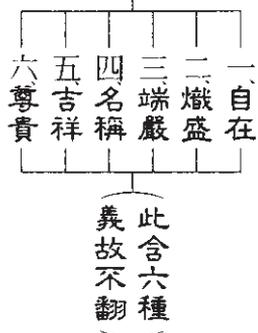
又 知見乃眾生本具之真性也。

立知乃立空有二知見也
 (1) 凡夫迷六根之性為有而長淪分段
 (2) 二乘晦六根之性為空而未出變易
 皆不達空有俱非之旨，故即無明本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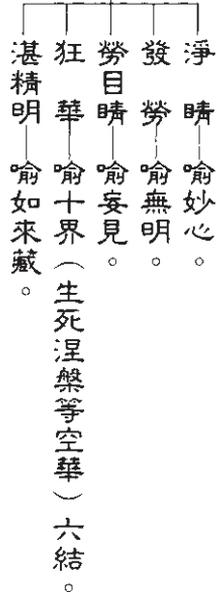
偈頌文



薄伽梵 (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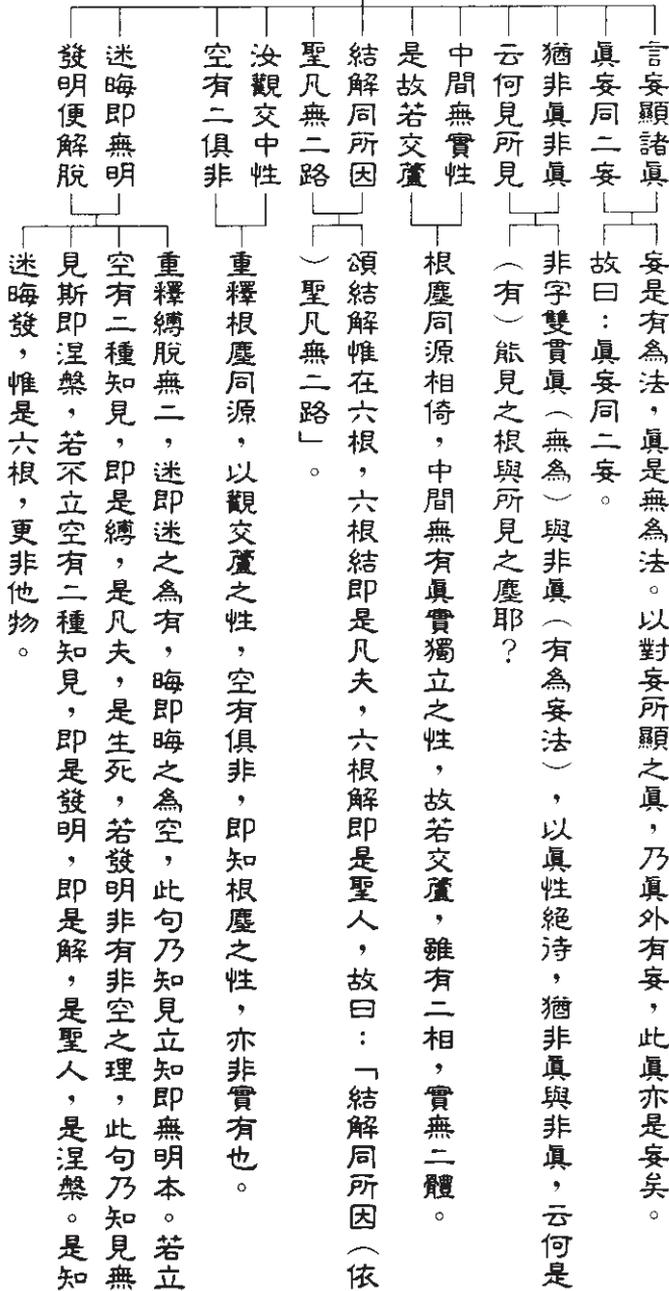


勞目喻



阿陀那識——此云「執持」。
 阿毘達摩——此云：「無比法」。
 涅槃僧——此云「裏衣」。
 祇夜——此云「重頌」。
 又云「應頌」——應長行而頌也。
 僧伽黎——此云「大衣」。
 伽陀——此云「諷頌」。
 此云「孤起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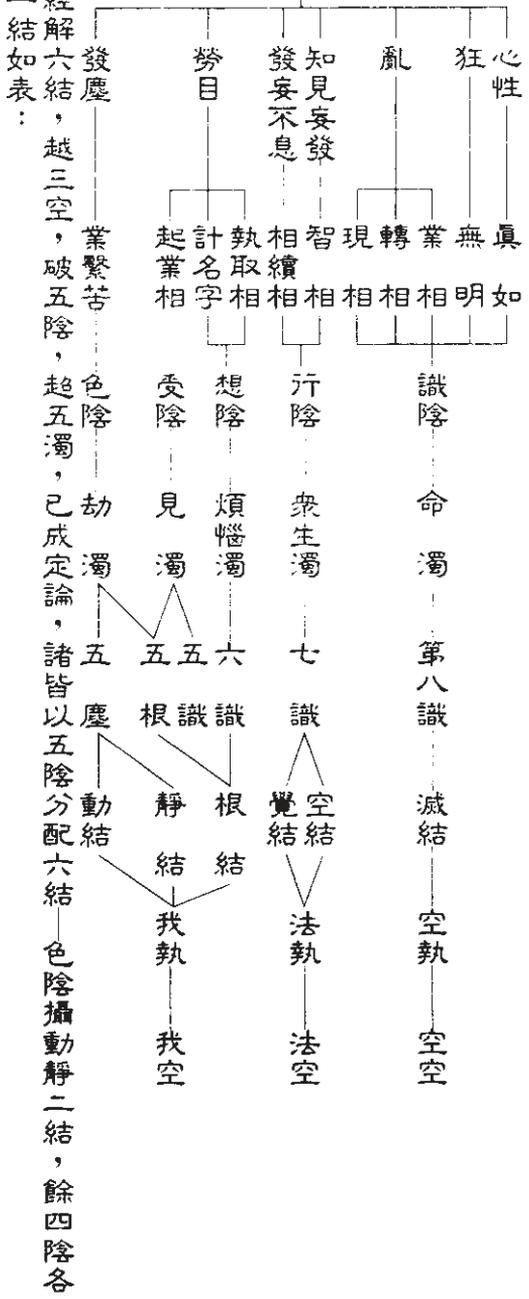
重頌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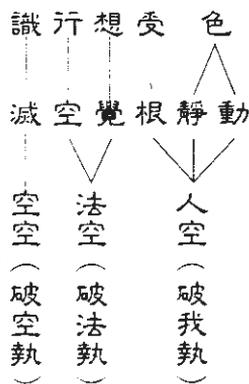
寶疊華 如來藏一真本體。
 緝織成巾 如來藏隨緣而成阿賴耶識。
 次第縮結 由賴耶識體，變起見相，以至根塵等六結。
 畢竟同中 六根未結之先，本是如來藏妙真如性，本無同異，原非一六，既結之後，見相俱與，根塵生畢竟異，分立，故有同異，遂成一六。
 一六同一 見相根塵望賴耶而言，則為同為異。賴耶對見相根塵而論，則為異為六。

- 本經結文
- 起信十相
- 五陰
- 五濁
- 八識
- 本經六結
- 三執
- 三空

有關本經成結會合表



楞嚴經表解



殊不知「此根初解，先得人空」。約五陰解根結，只破受陰，不破想陰，豈知想陰，正屬第六識妄想心，須破之方得人空，何得只破受陰即人空耶？又如想陰正是覺結屬我執，何得謂「次解覺空二結，成法解脫」乎。況如起信論十相中執取，計名二相正是我執，屬第六識攝又不符合，故另列表會合之。

澄湛空 喻如來藏真空理體。

清明目 喻本有真如智慧光明。

澄湛空 喻真智照真理，本無一法可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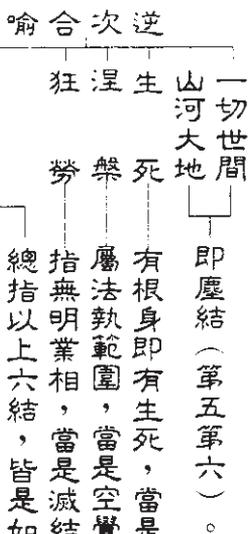
勞目睛 喻從真所起之妄見。

於湛精明 喻於如來藏性中無故亂起染淨。諸法 生死涅槃等空華即此也。

左右各牽 竟不能解 當於結心 解即分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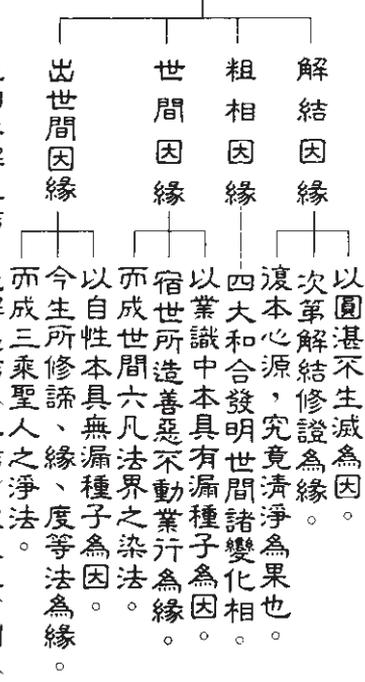
喻解六結工夫，不可從空有二邊下手。以從有邊解，則墮凡夫長淪生死。以從空解，則落二乘，沉空滯寂，終不能解結入圓通理。

結心 喻中道 即從根解結中道了義之修法也。以此根性，體自在而無繫，故不屬於有，有漏現而互融，故不屬於空，依根解結，雙超空有，即是中道之修也。



顛倒狂華 從真起妄，妄生六結」是也。(蓋前三結是世間狂華，從三結是出世間狂華也)。

佛法從因緣生



解此根初解

六先得人空

結空性圓明

越成法解脫

三解脫法已

空俱空不生

無生忍即生滅既滅，寂滅現前之境，位在圓教初住，破一分無明，親證法身真理，以此性理本無少法可生，故曰無生法忍。

慧覺圓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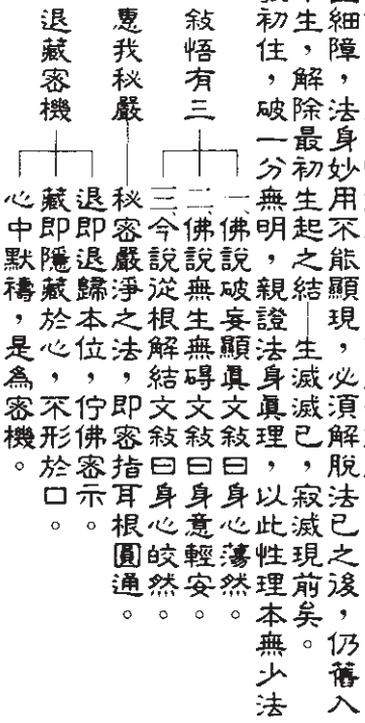
飄零孤落

飄零孤落

飄零孤落

飄零孤落

飄零孤落



楞嚴經表解

二十五圓通文

一、陳那尊者聲塵

憍陳那尊者 此云火器 姓也。

阿若多 此云最初解 名也。

二、優波尊者色塵

優波尼沙陀
(此性空)

九想觀

- 一、胖脹想
- 二、青瘀想
- 三、壞想
- 四、血塗想
- 五、膿爛想
- 六、蟲噉想
- 七、分散想
- 八、白骨想
- 九、燒想

四諦

- 苦諦 逼迫性
 - 集諦 招感性
 - 滅諦 可證性
 - 道諦 可修性
- 世間因果 出世因果

密圓

其體秘密無形無相。其用周圓遍照法界。

三、香嚴童子香塵

香氣

- 非木 徒木不燒，何無香氣。
- 非空 空性常恒，香不常有。
- 非煙 鼻不蒙煙，寂然有香。
- 非火 世間諸火，本不出香。

四、藥王菩薩味塵

味性

- 非空 香與味觸，熾然味現。
- 非有 雖然味現，實無體性。
- 非即身心 (舌與識) 諸味不來，舌與識不自現味故。
- 非離身心 舌與識不嘗，諸物不自知有味故。

跋陀婆羅

此云

賢守 以賢德自守 自利心。
賢護 以賢德護他 利他也。

五、跋陀尊者觸塵

忽悟水因
 既不洗塵
 亦不洗體
 中間安然
 得無所有

先窮此水因，還是因洗塵而現觸耶？還是因洗體而現觸耶？若謂因洗塵而現，則塵本無知，何能成觸。若謂因洗體而現，則四大之體，本屬無情，何能成解。故此忽悟水因（即水導悟之因），既不洗塵，又不洗體，根塵悉泯，能所雙亡，中間安然得無所有。欲覓觸塵之相，了不可得，相盡性顯，觀行成就矣。

六、迦葉尊者法塵

摩訶迦葉尊者 此云 大龜氏 大飲光 頭陀 此云「抖擻」。抖擻塵勞煩惱故。

六塵變壞
 變壞 以法塵是托意識而現，今意識念念遷流不停，故法塵亦隨之遷變壞滅矣。

唯以空寂
 即上六塵既已變壞無常，自是當體空寂，即依此空寂之理，而修於滅盡定。

修於滅盡
 滅 此定能滅六識，不起分別故。
 盡 此定能盡七識半分染末那識故。

身心乃能
 度百千劫
 猶如彈指

此定唯留七識半分淨末那，得以執持定力。故入此定者，身心乃度百千劫，猶如一彈指頃，故迦葉尊者現在鷄足山入此定，以持彌勒菩薩下生也。

七、那律尊者眼根

阿那律陀尊者 此云「無貧」。因過去劫以裨飯，供養辟支佛感九十一劫，不受貧窮果報。

訶為畜生類偈曰：「咄咄何所睡，螺獅蚌蛤類，一睡一千年，不聞佛名字」。

樂見照明
金剛三昧

(一)樂見照明

好樂能見，以眼根既不能見，樂用根中見性以見之。但見性非同識心緣境分別，只能起明照之用。以明照之，由此功用成就，即得金剛三昧，而發半頭天眼之大用矣。

(二)樂見照明

好樂見性之法，旋本有之心光，照能見之見性，照之又照，照到本明自性，無動無壞，突開金剛正眼，名得金剛三昧。

精真洞然

即精明真切，洞然明白，無有障礙之義。

旋見循元

旋出流之見精，背塵也，循元明之真見，合覺也。

周利

此云「道生」又云「大路邊生」

兄也。

樂特伽尊者

此云「繼道」又云「小路邊生」弟也。

伽陀頌：「身語意業不作惡，莫惱世間諸有情，正念觀知欲境空，無益之苦當遠離」。

又云：「守口攝身莫犯，如是修行得度世」。

又佛命誦「掃帚」二字，尚得前遺後，此尊者昔日為三藏法師時，因吝法而受愚痴果報故。

生住異滅

初起曰「生」，不斷曰「住」，漸微曰「異」，已斷曰「滅」。

九、憍梵尊者舌根

輕弄沙門

昔為沙彌時，見年老比丘，無齒而食，笑其如牛吃草。

一味清淨

一味者，非甜苦及淡，有味無味之味，及反嘗舌性，雙離空有，中道妙味之一味。清淨心地者，以此反嘗舌性功夫，脫塵離根，照澈本元心地，依之修習，可成三昧，故稱心地法門。又云：「一味清淨心地法門。即是念佛法門，佛以其有牛啣病，賜以念珠，常令念佛，以遮其謗也。」

法門。

我得滅心。我以反觀嘗性工夫，先不滯塵分別，則滅攀緣識心，此即前棄生滅也。

入三摩地。此句有修證之分，此是修中三摩地，因滅識心而入根性，即前守真常也。

觀味之知。我用根性中本有智光，觀照嘗味知性。既非生於舌根之自體（以外物不來，舌不成知）。

非禮非物。又非出於甜苦之外物（以舌若不嘗，物不自知）。

應念得超。由此開悟根性本體，脫根離塵，應念得超世間諸漏。

世間諸漏。即釋上之非體，乃內脫情界纏。

內脫身心。即釋上之非物，乃外脫器界纏。

外遺世界。即釋上應念得超世間諸漏。

遠離三有。如鳥籠喻真心墜於妄中。

如鳥籠。喻三界五陰。

出籠。如鳥出籠。喻行解相應。按此處當是解前三結義。

離垢銷塵。按此即是解後三結義。如四卷末云想相為塵識情為垢，二俱遠離，則汝法眼塵時清淨。

法眼清淨。

十、畢陵尊者身根

異陵伽婆嗒尊者。此云「餘習」。

我念有知。以正在毒發疼痛之時，我想念到身中有一個能知覺的心，知道此身深甚的疼痛。

知此深痛。由是觀察此知痛者，復是何物？

雖覺痛。由是而知身根中，雖有能覺之心，覺此深痛，此乃有痛之妄覺，而我本覺妙明。

覺清淨心。

清淨真心，實無有能痛者，痛着此本覺真心，此為無痛之真覺也。

無痛痛覺。

又此上三句解云 雖有能覺之心，與所覺之痛，而身根中無分別的清淨覺心，本無所覺之痛與能覺之痛覺也。

如是一身 我以正智思惟，一人一身，應只一覺，為何我今此身，既有知痛之覺，又有清淨真心之覺，寧有二覺，如是一身寧有雙覺耶？

攝念未久 收攝知痛之妄念，隨着無痛之真覺，未久之間，身心忽空，身是疼痛之身根，心是覺痛之身心忽空 身識，忽空者，由真覺智力，鎔銷身心之妄覺也。

十一、空生意根

須菩提尊者 此云「空生」。

蒙如來發性覺真空 承蒙如來顯發性覺真空，性空真覺之理，由是悟得空性即是如來藏性，人法雙融空性圓明得阿羅漢，故曰圓明，即前成法解脫之境，乘此妙悟，得證大阿羅漢。

頓入如來寶明空海 承上悟得人法二空尚有空在，故要重觀空性，併空，亦空，所謂俱空不生，至此頓入如來第一義空，此空即寶明妙心，真空性海。

同佛知見印成無學 上既頓同佛空，所有知見，亦應同佛矣。至此如來印證我得成大乘無學之道。

諸相入非 諸相 人相法相 入非 非即空也 即人法二空。

非、所非、盡 所非 即所空之人法。 盡 亦空也。即能所俱空。

旋法歸無

旋法 旋其虛妄分別生滅諸法 又此法。非法塵之法，乃人相、法相空相（非法相）之法 歸無 復歸本元覺性第一義空 無字即第一義空也，即如來寶明空海。

十二、鷲子眼識 舍利弗尊者——此云「鷲鷲子」。

心見清淨——即眼識不染色塵故。

如是受生下——即眼識清淨後，所起能見之用（非意識計度分別也）。

迦葉波尊者兄——因緣所生法，我說即是空，亦名為假名，亦名中道義。此四句乃大乘因緣義。弟所說因緣偈

又增一阿含云『遇馬勝比丘，見其威儀庠序，即問汝師是誰，所說何法，馬比丘即答曰：諸法從緣生，諸法從緣滅，我佛大沙門，常作如是說。』（又後二句是「如是滅與法，我師如是說」舍利弗尊者聞已即得初果）。

悟心無際——鷲子一聞便悟圓理，圓理即是藏心，故曰悟心。周遍法界，故曰無際。

見覺明圓

得大自在——見覺——即眼識。今識精得以圓明（成見性），獲大自在，具四無所畏，權取四果，阿羅漢。

成阿羅漢

十二、普賢菩薩耳識

普賢——行彌法界曰普。位鄰極聖曰賢。

從我立名——令眾生有所效法。令普賢有所加被。

若於他方下……

- 有——一他方尚且加被他，況於娑婆。
- 三——二恒沙界外尚加，況於近者。
- 義——三——一衆生尚加，況於很多衆生。

十四、難陀尊者鼻識

孫難陀——此云「艷」是妻名。

難陀尊者——此云「喜」是尊者本名。「因別阿難陀，牧

牛難陀等，故連妻得名為艷喜」。

難陀尊者乃釋迦佛親弟，四月九日生。具三十相，銀色。

短佛四指，佛度出家因緣詳於雜寶藏說。

十五、滿慈尊者舌識

富樓那彌多羅尼子尊者——此云「滿願慈女」是尊者之父母名，子即尊者自稱。

辯才無碍 (四)

- 一 法無碍辯
- 二 義無碍辯
- 三 辭無碍辯
- 四 樂說無碍辯

宣說苦空

對小乘說

深達實相

對大乘說

又正說小乘苦空之時，深達大乘實相之理。(以苦即無苦，苦即法身故，空即不空，空即妙有故)。

無所畏 (四)

- 一 一切智無畏。
- 二 漏盡無畏。
- 三 說障道無畏。
- 四 說盡苦道無畏。

行賢普

王願大十即

- 一 者禮敬諸佛。
- 二 者稱讚如來。
- 三 者廣修供養。
- 四 者懺悔業障。
- 五 者隨喜功德。
- 六 者請轉法輪。
- 七 者請佛住世。
- 八 者常隨佛學。
- 九 者恆順衆生。
- 十 者普皆回向。

十六、波離尊者身識

優波離尊者——此云「上首」。嚴持淨戒為衆中綱紀——統領日綱。維持日紀。

三千威儀

行、住、坐、臥四威儀，各具二百五十戒成一千。對三聚淨戒各一千，則成三千。

八萬四千細行——三千威儀，配身口七支，則成二萬一千，復配貪、瞋、痴等分，合成八萬四千細行。

十七、目連尊者意識

大目犍連尊者——此云「大采菽氏」。出家因緣與舍利弗尊者同。

神力有下四義

- 一 遍遊十方，作諸佛事，曰圓明。
- 二 一真不動，纖塵不染，曰清淨。
- 三 任運示現，無碍解脫，曰自在。
- 四 無魔不降，有怨皆伏，曰無畏。

我以旋湛，心先發宣——旋轉虛妄分別之意識，復歸圓湛常住之心性，心地光明，由此顯發宣流，如澄濁水，久成清瑩——現為神通之用，如澄濁水，澄之既久，自成湛然澄清淨瑩皎潔之藏性也。

十八、烏芻火大

烏芻瑟摩——此云「火頭」，即火頭金剛。

佛名空王——即以佛親證第一義空，而得名也。

猛火聚——生為欲火，死為業火，媯多火亦多故。

神光內凝——先觀漏身煖觸，厭畏心生，媯欲心歇，遂成正定，一段神光，內凝不動，化多媯慾心，轉化多媯心。

成智慧火——變而成智慧之火。

正法念處經云：昔有國王第一夫人人生千子，發願成佛，以籌籤決定次序，拘留孫佛第一，釋迦佛第四，彌勒菩薩第五，乃至樓至佛當一千，第二夫人生二子，一願為梵王，請兄說法，一願護千兄之法為金剛。

十九、持地地大

持地——先行平地法，後持平心教，故名持地。

闍闍處——市垣曰闍，市門曰闍，即現商場貿易處也。

饑荒有二——旱荒——我為負人，無問遠近唯取一錢。
水荒——或有車牛，被於泥溺。

毘舍浮——此云「漏一切自在」。
乃莊嚴劫千佛之末。

平地法——淨名經云：欲得淨土，當淨其心，隨其心淨，則佛土淨。
毘舍義云：欲平大地，當平心地，隨其心平，則世界平。

聞諸如來——當指賢劫中四佛而言，非獨釋迦佛也。

宣妙蓮華——即指本經——是名妙蓮華，金剛王寶覺。

佛知見地——即指根中不生滅性，為一乘寂滅場地，是諸佛之因地心，亦即衆生本具佛之知見也。

廿、月光童子水大——月光童子——月光菩薩具童真德，故得童子名。

佛名水天——此佛因修水觀，得悟性天，乃三十五佛之一。

津——在咽下嚥。液——在喉外溢。精——在骨髓之間。血——在筋肉中。

按華藏世界海，名普光摩尼香水海，海中有十大蓮花，名種種光明蕊香幢，華中有十佛刹微塵數香水海，一一海中，各有一刹種，每一刹種，皆有二十重佛刹，累高如幢，為佛刹之王，故曰「淨幢王刹，諸香水海」即指總別諸香水海而言。

廿一、瑠璃菩薩風大——吠瑠璃——此云「青色寶」。此菩薩常放青色光明，同波瑠璃，故以為名。

無量聲佛——此佛亦由修風大圓通，所成無上菩提。以聲由風生，無量聲，即從無量風力所生，能悟性

風真空，則一切聲即是如來藏性也，此約自利釋，若約利他釋，此佛則以無量音聲輪，說法度生也。

開示菩薩——開示菩薩大乘法義，謂一切世界衆生，皆即本覺妙明真心。本覺妙明——

觀此世界，及衆生身——此釋上句何以世界衆生皆是本覺妙明真心，因觀此世界及衆生身，皆是妄緣風力所轉——力之所轉變，風力即無明風力也。

我於爾時，觀界安立——我在初觀時，先觀世界之安立者，皆由風力之所執持。

觀時動時——觀世界之流動，有過去、現在、未來三時，此亦由風力之所推移。

觀身動止——觀身之動止，有行、住、坐、臥四相，亦莫非是風力所使。

觀心動念——觀心之動念，有生、住、異、滅，亦是由風力所推。

諸動無二——如是觀察，外而世界，內而身心，諸動雖多，其體無二，唯一風性，故等無差別。

我時覺了，此羣動性——我觀察至此，覺了此群動之風性，無所從來，亦無所去，當體即空，本無實體來無所從，去無所至——可究故。

十方激塵——十方激塵世界——即指無情之器界。

顛倒衆生——顛倒衆生——即指有情之根身。

同一虛妄——同一虛妄——無明風力之轉變耳。

如一器中——喻一世界內。

器——貯百蚊蚋——喻世界中所有衆生。

界——啾啾亂鳴——喻各為妄緣風力所轉。

喻——於分寸中——喻衆生於世界中，爭人爭我，鼓發狂鬧——求名求利，種種作為皆是狂鬧。

合十方佛——即以所悟如來藏妙明真心，上合十方諸佛之本懷，說法度生。仍將此生，下傳六道一切衆

傳一妙心——生，使令衆生亦悟此本覺妙明之真心也。

廿二、空藏菩薩空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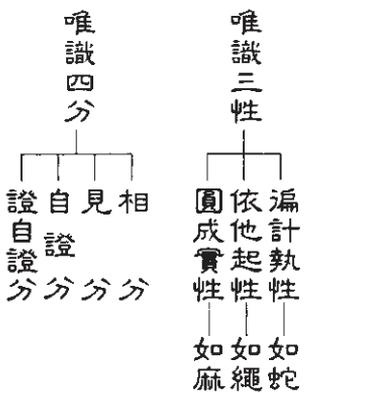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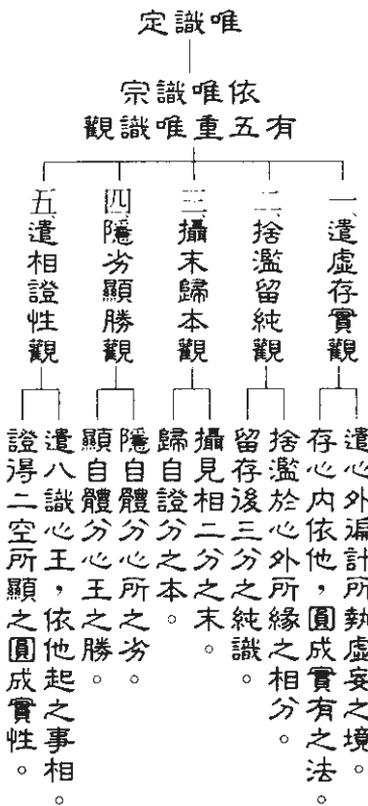
虛空藏菩薩因觀四大無依，銷碍入空，得無邊身，故以虛空為名。依此虛空性，出生無碍神力，故名為藏。此菩薩得性空身，以空慧手，執持能照四大皆空之智珠，故能照澈十方微塵佛刹，化成虛空之相。

四大無依 觀察四大之身體，本無所依，當體即空，乃空其身相。
妄想生滅 觀察妄想之心，生住異滅，亦即體空，此空其心相。
虛空無二 即上若身若心，一切諸法，皆同虛空，無二無別。

佛國本同 佛國亦以四大為能成，故佛國亦是同於空也。
於同發明 即於空性同中，發明性覺真空，性空真覺，本如來藏，當體無生。故曰得無生忍耳。
得無生忍 即前色空無碍，依正互融，微妙神力，圓明自在。

廿二、彌勒菩薩識大

妙力圓明 即前色空無碍，依正互融，微妙神力，圓明自在。
心重世名 法華云：「貪著於名利，求名心無厭，多遊族姓家，棄捨所習誦」。彌勒菩薩此云「慧氏」姓也。阿逸多：此云「無能勝」名也。



無上妙圓，識心三昧。前雖得三昧，未臻妙圓，不能稱為無上，現在然燈佛所，一念心開，頓悟性識明知，覺明真識，全識全性，全性全識，本如來藏妙真如心，故曰：無上妙圓，識心三昧。

國土穢淨有無

無淨無穢——常寂光土——又名法性土，法身所依。
 有淨無穢——實報土——又名受用土，報身所依。
 有淨有穢——凡聖土——又名變化土，應身所依。

我了如是，唯心識故。我既了達淨穢國土，唯是心識所現之故，識性又復流出無量如來，我雖未成佛識性流出，無量如來，已能現土現佛，成辦諸佛所應作事，廣度諸衆生。

又識性即是如來藏性，以如來藏出生十界染淨因果諸法故。

十方唯識，識心圓明。諦觀十方依正染淨，唯是識心之所變現，所謂三界唯心，萬法唯識，而此識心大圓成實，遠離依他，具足一切法，出生一切法，普遍一切法，法法無非識心之全體顯露。故由此及遍計執，而八圓滿成就真實之性，從此遠離依他與遍計二幻妄性也。

廿四、勢至菩薩根大

一此章根大，乃都攝六根法門，非單修一根，若單修一根，即成六根圓通了。

二此章約七大，應在識之前，今在識之後，為對此土衆生機故，以此土衆生，不修耳根法門，即修念佛法門，故耳根圓通，又在此之後也。

大勢至菩薩——又名「得大勢菩薩」。此菩薩常以智慧光明，普照一切世界，令使一切世界三途衆生，離諸苦惱故。又菩薩在思益經自云：我投足處，震動大千，及魔宮殿，故得此名也。悲華經云：往昔因中，彌陀佛作輪王時，觀音菩薩為長子，勢至菩薩為次子，今在極樂，居彌陀佛左右，輔弼佛化，候補作佛。

候補作佛
 阿彌陀此云「無量壽」，乃有量之無量（非無量之無量）亦有涅槃，彌陀涅槃之後，正法住世，亦復無量劫，正法於上半夜滅盡，下半夜觀世音菩薩成佛，名普光功德王如來，佛壽正法，亦皆無量。正法住世時，大勢至菩薩教化衆生，候補作佛，至正法於上半夜盡，大勢至菩薩，於下半夜成佛，名善住功德寶王如來。

與其同倫——一約數釋——與其同類，有五十二位大菩薩，皆是以念佛法門，自行化他故。

五十二菩薩——二約位釋——即乾慧地、十信、十住、十行、十向、十地、等覺，五十二位次，以雖是同修念佛法門，各有功行淺深不同故。

- 一、無量光——以實智照理，無限量故。
- 二、無邊光——以權智照事，無邊際故。
- 三、無碍光——以慈光與樂，無障碍故。
- 四、無對光——以悲光拔苦，無對待故。
- 五、炎王光——以先音應化，得自在故。
- 六、清淨光——以惑垢既離，發淨光故。
- 七、歡喜光——以令化受用，生大喜故。
- 八、智慧光——以大智慧，破諸惑故。
- 九、不斷光——以常放身光，不斷絕故。
- 十、難思光——以妙用無盡，難思議故。
- 十一、無稱光——以具足衆德，不可稱故。
- 十二、超日月光——以窺天鑑地，超一切故。

念佛——是清淨三業修行法門。

念佛有四

- 一持名念佛：聞說佛名，一心稱念。
- 二觀像念佛：設立佛像，注目觀瞻。
- 三觀想念佛：用我心目，觀波如來。
- 四實相念佛：反念自性，法身真佛。

今本章念佛，乃是第一持名念佛：

持名念佛

(二有)

- 理念
- 事念

三昧 此云「正定」即一心不亂，念佛功速也。

有能念之心與所念之佛，一心繫念於佛，不相捨離。口念心念，心念口念，寧可心念口不念，不可口念心不念。字字從心起，字字從口出，字字從耳入，如是念念相續，無有間斷。古德云：念佛之法，當如貓捕鼠，如鷄抱卵，一有間斷，三昧不成也。

以此一句佛名，即念反觀，能念心外，無有佛為我所念（心即是佛），所念佛外，無有心能念於佛（佛即是心），能所雙亡，心佛一致。又終日念佛，終日無佛可念，終日無念，終日念佛，終日念念念佛，此即理性中道念佛也。

無佛可念，終日無念，終日念佛，終日念念念佛，此即理性中道念佛也。

乃一切禪觀通名。如水觀三昧，火觀三昧，識心三昧等，此三昧乃念佛三昧，聞說念佛法門，可以橫超三界，疾出生死，深信不疑，願生淨土，專心繫念，句分明白，念念相續，行住坐臥，惟此一念更無二念，即是以一念而除眾念，不為內惑外境之所雜亂。經云：空閒寂寞而一其心，在眾煩惱而一其心，乃至訕謗得失善惡等處，亦一其心，是為三昧事觀成就。但屬定門，不能破妄，往生淨土，則中三品之類，至下品，乃未得事一心三昧者生也。

聞說念佛法門，即是無上深妙禪定。即於念佛之時，誦實觀察，念佛即所以念心，心佛一如，能所不二，寂而常照，是無念而念；照而常寂，是念而無念。了知佛即是心，心即是佛，心佛見泯，念性亦亡，湛然常住，一念不動，三昧理觀成就，雙兼定慧二門，安住唯心淨土，親見自性彌陀佛，往生淨土，當在上三品。但生則決定生，去則實不去，因為，十萬億程之極樂，不出一心之外也。

念佛三昧

- 事一心三昧
- 理一心三昧

二人憶忘喻

如有二人 喻佛與衆生。

一專為憶 喻佛念佛生

- 一、佛具平等心。
- 二、佛具大悲心。

一人專忘 喻衆生不念佛

- 一、衆生障深，不信佛法因果。
- 二、衆生智暗，不修念佛法門。

若逢不逢 或見非見 喻佛念衆生，常逢時見，衆生不念佛，逢如不逢，見如不見。

二人相憶，

喻

- 一、衆生念佛必得見佛，以生佛不相捨離故。
- 二、衆生念佛必定成佛，以因果不相乖異故。

至不相乖異

母子憶念喻

母子 喻如來與衆生。

母憶子 喻如來憐念衆生。

若子逃逝

喻衆生不念如來，如來雖憐念無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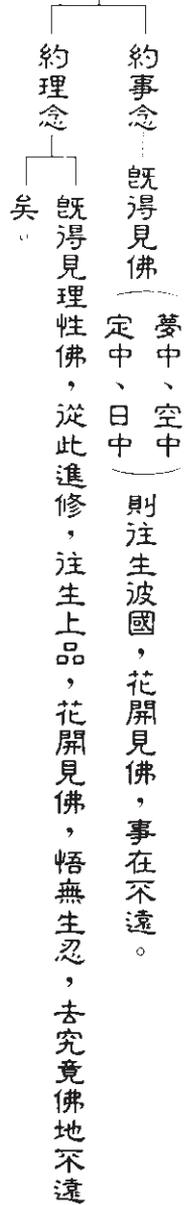
雖憶何為

子若憶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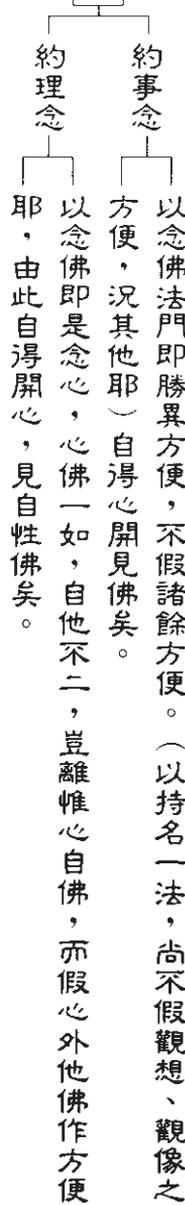
喻衆生念佛，如佛念衆生，生佛感應道交，自可見佛成佛矣。

至不相違遠

去佛不遠



不假方便



自得心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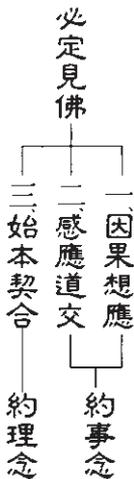
染香人，身有香氣 喻念佛人，身心皆染佛香



都攝六根



又 都攝六根 為一淨念



與諸佛聖之別

- 一、惟念自佛——了得自心是佛，自修自證，與諸聖同。
- 二、惟念他佛——有能念所念，專念注生，與諸聖別。
- 三、自他俱念——了知心、佛、衆生，三無差別與諸聖同。托他佛處，以顯自心，與諸聖別。

廿五、觀音菩薩耳根

觀音菩薩廣說在淺者有三義

- 一、順此土機宜——以此土衆生，耳根最利。
- 二、遵如來密示——以前已密示，耳門圓通。
- 三、對阿難尊者根性——使多聞阿難尊者，就路還家。

觀音菩薩得名因緣

- 一、約因中修行自利釋——本經（本章）。
- 二、約果上應機利他釋——法華（普門品）。

觀去聲——是能觀之智。世音——為所觀之境。

發菩提心——即發大道心。菩提此云「覺道」，覺有三覺即

- 一、始覺
- 二、本覺
- 三、究竟覺

心。

本經三慧

- 一、聞——耳根聞性，起智觀照（反聞內照工夫）。
- 二、思——一味反聞，中道流入（參究思惟工夫）。
- 三、修——旋元自歸，發本明耀（修習解結工夫）。

依起信論

- 一、直心——正念真如。
- 二、深心——廣行衆善。
- 三、悲心——普度衆生。

三摩地——即慧之定

- 一、修中三摩地——即從根解結，反聞自性工夫。
- 二、證中三摩地——即寂滅現前，結解證性境界。

解六結之文（一略釋）
初於聞中，即耳根聞性之中，此中有三

一不生滅性
二中道理體
三如來藏性

中

揀非

根（肉耳）
塵（聲塵）
識（耳意識）

中

入流亡所

因入流照性，亡了所聞聲塵，即解動結

動靜二結，又名塵結。

所入既寂

亡所再入流，入到靜境亦不生，即解靜結

動靜不生

解去塵結以後，如是還要漸次增進。

如是漸增

聞「所聞」盡，即能聞之根結，至此已盡矣。

盡聞不住

盡了能聞之根以後，只有一覺智，但不可停住此境。

覺「所覺」空

能覺是盡聞之境，即能覺之智（覺結），至此已空矣。

空覺極圓

空了能覺之智以後，只有一空理，還要極至於圓。

空「所空」滅

能空是理，即能空之理（空結）。至此亦復滅除矣。

生滅既滅

生是滅結，生滅之法（無明細惑）亦要滅去。即已滅去，生滅細障（解滅結），則寂滅現前，不生不滅之寂滅真境，廓然現前，所謂妄窮真露矣。

寂滅現前

（二詳解）

入流

流注，順聞奔聲外注，曰出流，反聞照性，曰入流。入涅槃流，逆生死流。

法流

旋轉聞聲之聞根，反聞自性，曰入法性流。

徑直聲

（無意味）風、雨、鐘、鼓、等聲

屈曲聲

（有意聲）道、理、四、科、四、諦、六、度、等

亡所

世俗，有力，邪語、姪詞、令人動念，即解第一動結之境。無力，文章、詩詞、不起邪念。

所入既寂

所入 即上用入流工夫，所亡聲塵之所。
 入 亡所以後，仍舊要用入流工夫之入。
 既寂 非靜境之寂，乃是動靜二塵，俱寂之境。

動靜二相
了然不生

動靜二相，既然俱寂，則靜結與動結，亦隨之俱解矣，故曰：動靜二相，了然不生。此處本解靜結，所言動相者，乃兼言之，以動結，前句已解故。（動靜二結，乃是色陰區宇，解此即破色陰矣。）

如是漸增
聞所聞盡

此解根結。如是，是指上反聞離塵，根結斯現。亦當解除，仍照反聞工夫，漸次增進。不但所聞動靜二塵不生，即能聞之根，亦隨反聞以俱盡。到此根結已解，無有能受所受，則受陰破矣。（解上三結，即得人空）

盡聞不住
覺所覺空

此解覺結，盡聞二字是牒上能聞與所聞俱盡。根塵雙亡，六用不行，惟一覺照之境，若住上之覺字，即照境之覺智，下所覺二字，即盡聞以後，湛一無邊之境，今言覺所覺空，乃是能覺之智，與所覺之境，二俱皆空也。

空覺極圓
空所空滅

此解空結，空即覺所覺空之空。覺即能覺之與所覺。雖空能所二覺「解除覺結」，但能空者，亦復是結，亦當解除；以有能空所空之境在，則空性不圓即墜理障。仍須加功用，究得空性，極至於圓滿，則能空之理境，與所空之智境，二俱除滅矣。前云「空性圓明，成法解脫。」正齊此也。

生滅既滅
寂滅現前

此解滅結，生滅二字，總指解上諸結而言，如動滅靜生，靜滅根生，根滅覺生，覺滅空生，空滅滅生，六結皆生滅法，故滅結亦當滅除。此結不解，恆住俱空之境（空執），猶為圓通細障，即同「百尺竿頭坐的人，雖然得法未得真。」惟是此結，最難解除；禪宗謂之貼體汗衫，未後牢關，此結一解，則可親見本來面目，即是「百尺竿頭重進一步，十方世界現全身。」的境界。

既滅者，即觀智還元，一切生滅悉皆滅已，此去更無可滅，如是妄窮真露，寂滅真如現前矣。此寂非對動之寂，此滅非對生之滅，乃是如來藏妙真如性，一乘寂滅場地之絕待真心也。前云「解脫法已，俱空不生。」即是此境也。（破識）

解六結之功用

入流亡所，所入既寂
如是漸增，盡聞不住
空覺極圓，生滅既滅
皆入流照性，思維前進功夫，極須注意。

六結之境界

動結	溼直屈曲，雜鬧喧然	此根初解，先得人空 人空
靜結	澄清虛靜，萬籟寂然	
根結	唯根無境，純想湛然	空性圓明，成法解脫 法空
覺結	覺明朗澈，智照凝然	
空結	湛無邊際，空性廓然	解脫法已，俱空不生 空空
滅結	法性流注，激碍歷然	

楞嚴經表解

解結之法喻

解結之法，殊難明了，詳加研究，似舉一喻（稍有法喻不齊之過）。

法喻

喻

六日所見之空華雖有粗細差別，同一幻妄不實，所依唯一虛空。晴空空。能見空華之病目雖有淺深差別，同一幻妄不實，所依唯一淨目。清淨眼。

法

六結之境雖有粗細差別，同一幻妄不實，所依唯藏性。本覺。如如理。解結之智雖有淺深差別，同一幻妄不實，所依唯真智。始覺。如如智。

忽然超越
世出世間

在解滅結最後之刹那，寂滅真體現前時，忽然超出六凡與三乘，二種世間（①六凡世間，為我執所碍。②三乘世間，為法執所碍）今觀世音菩薩解六結越三空，故得超越二種世間。

十方圓明

十方所有諸法，無非如來藏中自性光明，圓滿周遍，所謂「得圓通體，發自在用。」

獲二殊勝

故有上合下同，二種殊勝妙用也。

聞薰聞修

聞薰 即本覺聞性內薰，薰起始覺之智。

聞修 即始覺之智，反聞修習，即入流照性工夫。

如幻三昧

無修而修 知真本有而須證

真心本具，不加修為，曰無修。

須加智照，方能證得，曰亦修。

修而無修 達妄本空而須斷

妄惑須斷，起智觀照，曰修。

金剛三昧

三昧定成，照破五陰，解除六結，澈法底源，無動無壞，究竟堅固。

喻如金剛，故曰「金剛三昧」。

三十二應身文

一、現佛身

若諸菩薩——有權實二教之分，又有相似分證之別。

入三摩地——相似菩薩入相似三摩地，分證菩薩入分證三摩地。

進修無漏——相似位進修中道無漏，分證位進修金剛無漏。

勝解現圓——相似位則分證勝解現圓，分證位則究竟勝解現圓。

我現佛身——菩薩入三摩地，進修無漏，所起殊勝慧解，將現圓滿，而未圓滿之時，我現佛身而為具說

而為說法——頓入佛乘之法，令得分證解脫，與究竟解脫也。

令其解脫——

二、現獨覺身

出無佛世，觀萬物變化，覺自心無生，故曰獨覺。

寂靜妙明——寂靜——樂獨善寂。

妙明——求自然慧。

勝妙現圓

勝妙——殊勝妙慧。
現圓——將現圓滿，而未圓滿之時。

現身說法——應其所求現獨覺身，為其說自心無生之法，令其解脫見思煩惱，而證獨覺果位也。

三、現緣覺身

十二因緣

生起門——即無明緣行，行緣識，乃至生緣老死。
還滅門——即無明滅則行滅，至老死滅。今言的十二緣者，即此門也。

緣斷勝性——勝性。即無生理性，此性必由緣斷方顯故。

勝妙現圓——以悟因緣性空之理者，即是殊勝妙慧，將要現圓之時。

現身說法——現緣覺身，為說緣生無性之法，令其解脫分段生死，而證緣覺果位矣。

四、現聲聞身

修四諦法，知苦斷集。慕滅修道，名為聲聞。

得四諦空——欲修四諦法，斷見思煩惱，證真空涅槃。

修道入滅——修三十七道品法，入滅諦無生理。

勝性現圓——勝性，滅諦無生之性，將現圓滿之時。

現身說法——說滅諦無生之法，令其解脫諸漏，超出三界矣。

五、現梵王身

欲心明悟——對淫欲事，心得明悟，了知身為眾苦之本，身因欲有，欲由愛生，愛由塵起，現欲持戒修身，不犯欲塵，令此欲身而得清淨者。

現身說法——為說四無量心及離欲清淨之法。

六、現帝釋身

天主——物利天主，物利此「三十三」，為六欲天第二天，在須彌山頂，東西南北，各有八天帝釋天主，居中間善法堂天，統領三十三天。

帝釋——即釋提桓因，此云「能為主」。

說法——上品十善等法。

七、現自在天身

自在天——即欲界天主，他化自在天，此天依報樂具，為他天所化自在受用。

說法——亦說上品十善，植福等法。

八、現大自在天身

大自在天——即色頂天，此天福報最勝，得大自在。

說 法——說上品十善，四禪、四無量心等法。

九、現天大將軍身

天大將軍

統帥八部鬼神之將軍，如韋馱天將。

散脂天將，統領二十八部鬼神等。

說 法——五戒十善，保護衆生等法。

十、現四天王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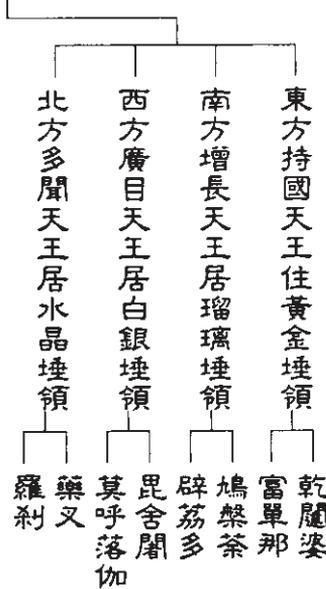
四天王——居在須彌山之中腰，乃帝釋外臣。各領二部鬼神

說 法——為說上品十善，及護國安民之法。

十一、現四天太子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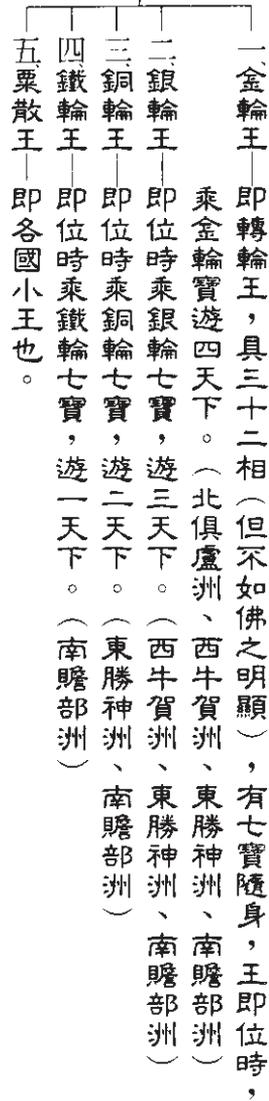
四天太子——四天王各有九十一太子，姿貌端正，有大勢力驅使鬼神，保護人民，如那吒之類。

說 法——為說皈依齋戒，十善符咒等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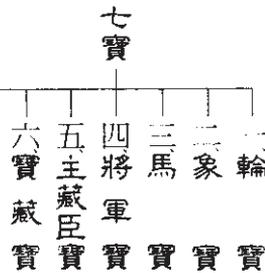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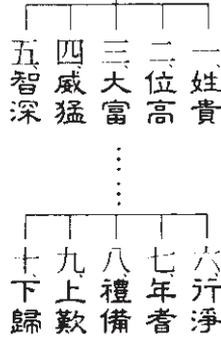
十二、現人王身

世間人王有



說法 為說五戒十善，及帝王濇業等法。

長者有十德



十三、現長者身

說法 為說施群濟眾，仁民愛物之法。

十四、現居士身

說法 說清心寡欲，潔己修身之法。

居家修道之士
居士
以道自居之士
清淨自居之士

十五、現宰官身

剖斷邦邑

大者為邦
小者為邑

剖解屈直
決斷是非

為說脩齊治平，護國愛民之法。

十六、現婆羅門身

婆羅門 此云「淨裔」。

數 天文、地理、陰陽、調度，曰數。

攝 調攝身心，節勞靜神，曰攝。

術 醫卜、命相、咒水、書符，曰術。

漸 保漸生命，固精養氣，曰漸。

說法 為說調氣煉神數術漸攝之法。

十七、現比丘身

十八、現比丘尼身

比丘三義

一、乞士
二、怖魔
三、破惡

持二百五十戒

比丘尼 持三百四十八戒。

說法 為說戒、定、慧三無漏學之法。

說法 說離欲清淨，精修梵行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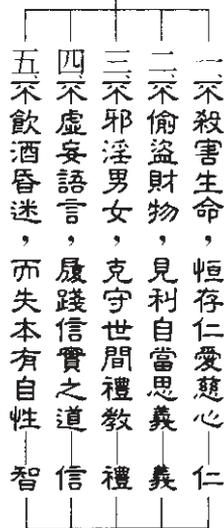
十九、現優婆塞身
二十、現優婆夷身

優婆

塞 此云「近事男」
夷 此云「近事女」

親近承事三寶之男女。

五戒



為說五戒修身清淨之法。

廿一、現世諦婦女身

內政——孝敬翁姑，教育子女，閨門為萬化之源。

立身——貴勤富儉，貞靜幽嫻，以修女德。

以修家國——以內政立身，感化家庭，關係國政。

女主——天子之后。

國婦人——邦君之妻。

命婦——受朝廷誥命之婦。

大家——家音姑，才德兼備，能為女主之師。

說法——為說賢惠，端莊之法。

廿二、現童男身
廿三、現童女身

童男——保守天真，不染欲塵之男女。

童女——說法——為說修身守志之法。

廿四、現天身

說法 為說離天倫之法，以天有五衰相現。

五衰相

- 一 衣裳垢膩
- 二 頭上花萎
- 三 身體臭穢
- 四 腋下汗出
- 五 不樂本座

廿五、現龍身

龍有四種

- 一 守天宮殿龍。
- 二 興雲降雨龍。
- 三 開瀆決江龍。
- 四 守護伏藏龍。

龍有三苦

- 一 熱沙炙身。
- 二 風壞宮殿。
- 三 金翅鳥噉。

說法 為說布施持戒，正直柔和，仁慈謙讓等法。

廿六、現藥叉身

說法 為說持戒修福，柔和善順之法。

藥叉——此云「捷疾」，其行捷疾故。

廿七、現乾闥婆身

說法 為說離於放逸，及五戒，中品十善修福之法。

乾闥婆——此云「香陰」，帝釋樂神。

廿八、現阿修羅身

阿修羅

此云「非天」，有天福無天德

每日三時，有刀鎗劍戟從空飛下，若不躲避，必有殺傷，故生厭離

說法 為說慧忍謙恭，虛心受教，及中品十善之法。

（按此部後迦樓羅，此云「金翅鳥」）。

廿九、現緊那羅身

緊那羅 此云「疑神」，似人，頭有一角，見者生疑，即帝釋歌神。

說法 為說歌詠亂心，欲樂無常，及中品十善之法。

三十、現摩呼羅伽身

摩呼羅伽 此云「大蟒神」，又云「地龍」，大腹汗。

說法 為說修慧修慈，忍辱柔和，及中品十善之法。

卅一、現人身

統收人類所不盡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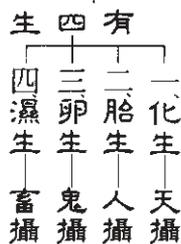
說法 為說五戒，中品十善修福之法。

卅二、現非人身

統收八部所不盡者



為說正知正見之法。



無作妙力。由圓通體上，所起自在智慧之用，此用，稱性無作任運成益，故曰無作妙力。

悲 仰 悲哀拔苦，仰望與樂。

菩薩身心 身是妙應身 心是慈悲心

無畏功德

無畏，是衆生有十四種苦惱，菩薩使其離苦，得無所畏。功德，是菩薩有十四種，利生功能應用。

十四無畏

(八難、三毒、二求、持名無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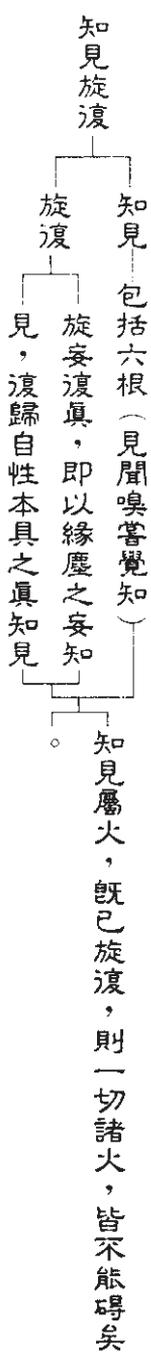
一、苦惱難

不自觀音 觀是能觀之智，以此智光，不向外照，即不自觀世間音聲 背塵。

以觀觀者 以此智光，反觀此能觀之性，即反觀觀自性 合覺。

令彼十方苦惱衆生下，應加「一心稱名」四字。接云「觀音菩薩，即時觀其音聲，尋聲救苦，令其到離去苦惱的解脫」。

二、大火難



三、大水難



四、羅叉難

斷滅妄想，心無殺害

以反聞自性工夫，根塵不偶，識心亦滅，故曰「斷滅妄想」。

妄想既滅，自無殺害之心，當不被一切惡鬼之所惱害。

五、刀兵難

薰聞成聞，六根銷復，同於聲聽

由本覺內熏，薰波妄聞，而成真聞，耳根如是銷妄復真，六根悉皆銷妄復真也。

六、諸鬼難

聞薰精明

反聞薰修，復歸本元精明之性，發本明耀，耀性發明，遍周法界，以故所有幽暗之性（無明幽暗之性，世間幽暗之性），皆不能自全矣。

藥 又 此云「輕捷」，有地行、空行、天行三種，是食人男鬼。

羅刹 此云「可畏」，是食人之女鬼。

鳩槃荼 此云「寶形鬼」，是鬻魅鬼。

毘舍遮 此云「噉精氣鬼」。

富單那 此云「主熱病鬼」。

七、枷鎖難

音性圓銷——音聲的動靜二性，悉皆銷滅，故曰「圓銷」。

觀聽返入，離諸妄塵

即觀照能聽聞之性，逆流而入，故曰返入，入一無妄諸餘五塵，同時銷滅。故曰：離諸妄塵，塵忘根盡，無能碍者，故枷鎖不着。

八、劫賊難

滅音圓聞

滅音——即解脫聲塵。
圓聞——即圓證根性。

九、離貪毒

薰聞離塵

薰波出流之妄聞，而成入流之真聞，入流功深，自能遠離塵結之境，則一切色香等塵，皆不能自劫家寶矣。（聲塵已離，其餘五塵，應拔解脫故。）

十、離瞋毒

純音無塵，根境圓融，無對所對

純一聞音妙性，別無所對之聲塵，不但無所對之塵，即能對之根亦不可得，如是根塵圓融，能所雙泯矣。

十一、離痴毒

銷塵旋明，猶如琉璃，朗澈無碍

銷除所緣妄塵，旋復本明自性，發本明耀，圓照外之法界，內之身心，猶如琉璃朗澈無碍。

阿顛迦——此云「無善心」。

十二、求男無畏

融形復聞，不動道場，涉入世間

融銷四大之幻形，旋復一真之聞性，證入一乘寂滅場地，從本起用，涉入世間，不壞世界。

十三、求女無畏

六根圓通，明照無二

六根圓融，不相為碍，六根通達互相為用，即體即用，明照無二，以自性體中，顯發明照之用也。

十四、持名無畏

修法垂範，修實行自利之法，亦可垂示衆生而作模範。

隨順衆生，方便智慧，以權智鑑機，用四攝法（布施、愛語、利行、同事），教化衆生。

圓通本根

一、為娑婆世界本利之根
二、為圓通中之本根

妙耳門三昧也

身心微妙

稱體起用，應化無方，曰身微妙。
權智攝化，鑑機不謬，曰心微妙。

四不思議

一、同體形咒

妙妙聞心——即從耳根聞性本覺妙體，起始覺妙智，由妙照妙理，理智皆妙，故曰「妙妙聞心」。

心精遺聞——心精——即一心精明之體。遺聞——即雙脫能聞與所聞之根塵。

見聞覺知——即一根返源，六根解脫，亦即反流全一，六用不行之境。（此根初解先得人空——解前三結不能分隔）。

成一圓融——即生滅既滅，寂滅現前，伏歸本元真體，成一圓融無碍，清淨本然，寶覺真心（解後三結

清淨寶覺——轉成八萬四千智慧也。

爍迦羅——此云「堅固」。

毋多羅——此云「印」，以臂各有手，手各結印故。

慈——慈悲相——慈容可親——護其善根。

威——威勇相——威容可畏——救其惡根。

定——寂靜相——結印安祥——除其散亂。

慧——智慧相——摩頂授記——救其昏迷。

二、異體形咒

由我聞思，脫出根塵——即從聞思修入三摩地，諸根圓拔六塵迴脫，所以塵不能碍。

三、破貪感求

本妙圓通——此圓乃一切衆生，人人本具，迷而不發，雖處迷位，依然不失，故曰「本妙圓通」。

清淨本根——即指耳根根性，即是如來藏性，清淨本然之體。

捨身求哀——由我證此清淨之體，能令衆生捨身求哀，令得究竟安樂。

四、供養佛生

我得佛心，證於究竟，能以下……

我先悟得如來密因為因地心，從妙耳門，反聞照性，證得一切事究竟堅固（首楞嚴大定），亦即證入如來藏，則世出世間，一無不含藏其中，故能具足珍寶，供養佛生。

圓照三昧 即依圓湛不生滅之性，起智觀照，是謂圓照，反聞自性伏歸一心本源，是謂三昧。

緣心自在 即果行因，隨緣應化，三十二應，十四無畏，四不思議等，皆緣心自在也。

隨緣教化衆生，得到自在。

此土佛五體放光 耳門圓通五根圓脫。

灌他土佛及菩薩 上與佛同體，下與衆生同用。

波土佛亦五體放光 二十四聖法門，皆具此性。

來灌此土佛及衆聖 證得圓通亦能上合下合。

佛現瑞應表 林木池沼演音 應念化成無上知覺（藏性）無情銷歸有情。

大衆皆獲三昧 法法皆可證得圓通。

雨華間錯空成色 修因起行，莊嚴果覺。

不見本土 諸妄銷亡，一真獨立。

唯見十方合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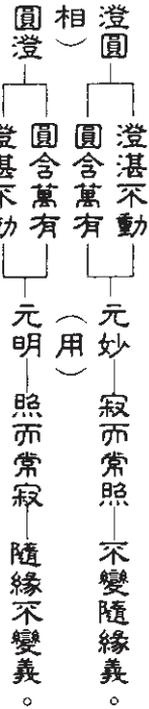
文殊菩薩選擇圓通偈

覺海性澄
圓圓澄覺
元妙元明

覺海真性，澄湛不動，圓含萬有，此即寂而常照，不變隨緣義。覺海真性，雖圓含萬有，而究竟澄湛不動，此即照而常寂，隨緣不變義。元妙，是寂義（含有元明之意），即寂而常照；元明，是照義（含有元妙之意），即照而常寂。

據此元妙即上之澄圓，元明，即上之圓澄也。再列一表下：

覺海真性（體）



元明照生所
所立照性亡

元明（接上而來）不妄生照用，則是元明。今於波元明性上妄生照用，此照即是妄照。即前云「性覺必明，妄為明覺」之妄明。

生所者，因妄照而「所」生，即前云「覺非所明，因明立所」。以所照之妄境既立，即真照之性遂亡矣。

迷妄有虛空

以其妄所既已成立，則轉本有光明，而成能見之妄見。欲見本識，不知本識卒不可見，遂迷性空，而妄成頑空，故曰「迷妄有虛空」，即「晦昧為空」是也。

依空立世界

以本識雖不可見，定欲見之，遂成空昧，再由虛空晦昧，結暗境而成四大之色法，故曰「依空立世界」，即前「空晦暗中，結暗為色」是也。

想澄成國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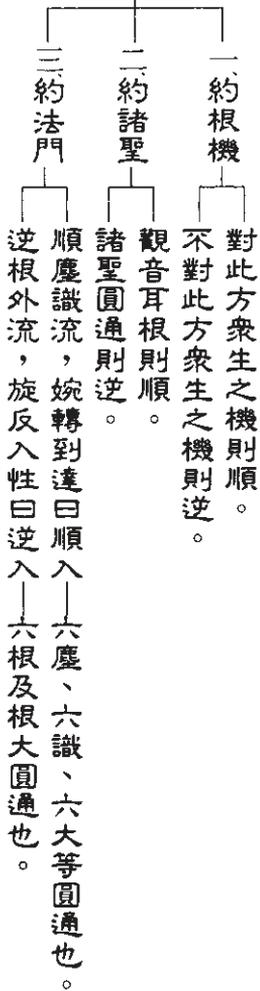
由妄想凝結四大而成無情國土

知覺乃衆生

由妄想知覺，而成有情衆生

此依無明藏識生起依正二報也。

順逆皆方便



一、揀六塵

一優婆尼沙陀尊者色塵

色想結成塵。色過妄想凝結而成，為障蔽之塵。精了不能澈。若以心精了之，終不能使之明澈。

二憍陳那尊者聲塵

名瓶。句花瓶。味義味。如花瓶供佛有功德等。

三香嚴童子香塵

以根與塵合時，則有覺，不合時，則無所覺也。

四藥王菩薩味塵

以味塵體性，非本然自知有味，若以味塵與舌根合時，方知有味也。

五跋陀波羅尊者觸塵

上以字指觸塵，下觸字指身根所對之物。

六迦葉尊者法塵

法塵是憑外五塵落謝，外塵為能落謝，內塵為所落謝，既有能所，必有先後，緣一塵必捨餘塵，非能互漏互涉也。

二、揀五根

畢陵伽婆嗟尊者身根。身根與波所有觸塵相同，身根之覺性，亦因所觸而得發明也。

圓

覺 獨立之全體。
觀 絕待之全智。

涯量不冥會

身根與觸塵，一屬有知，一屬無知，各有邊涯，各有分量，不能離時而得冥知契會。

須菩提尊者意根

知根雜亂思 湛了終無見 想念不可脫
知根即意知根。亂思即意識。此識分別力量亂、最強、最難調伏。欲其脫盡意識，即得湛然了知之境，終不可得。如是則想念一時不可頓脫，云何可以依修耶。

三、揀六識

舍利弗尊者眼識

識見雜三和 識見 即眼識，此識起時，必雜內根外塵，中間識生。詰本稱非相 詰其根本，非自生，非他生，非根塵共生故。

鼻 孫陀羅難陀尊者

住成心所住 觀鼻端白之心，為能住之心，鼻端白即成所住之境，蓋真心無住，故不能依此得圓通也。

優波離尊者身識

非身無所束 持殺盜淫戒，但是束身，如妄語、兩舌等，則非身識束矣。

目犍連尊者意識

何關法分別 法分別 即意識，對法塵境，念念攀緣，以合法塵則有，離法塵則念緣非離物 無，故曰「念緣非離物」，物即法塵也。

四、揀七大

月光童子水觀

想念非真實 想念 即用六識起念觀照，非得真如實際之理，以如不動之理，須如如非覺觀 如如不動之智照之，而起心分別覺觀，皆不相應也。

統揀諸聖，略有四緣

- 一、不對此方衆生機宜。
 - 二、不便初心修學。
 - 三、各有資藉因緣。
 - 四、非通常修學之法。
- 反顯耳根
- 對方宜。
 - 便初心。
 - 不資藉。
 - 常可修。

此方真教體 清淨在音聞

教體 即教化衆生，所用之體法

如香積世界衆生鼻根最利，則以香塵作佛事。此方衆生耳根最利，故以音聲為教體也。

佛母真三昧

第一卷佛示「有三摩提名大佛頂首楞嚴王，具足萬行十方如來，一門超出」。第五卷偈「十方婆伽梵，一路涅槃門」。可見十方諸佛皆從此一門而求出，故曰「佛母真三昧」。

真三昧

(義四有)

- 一簡 但依耳根一門深入。
- 二要 入一無妄，波六知根，一時清淨。妙音觀世音。
- 三易 但向根中，旋流反聞。梵音海潮音。
- 四速 自入流亡所，而至寂滅現前。

欲漏不先除

蓄聞成過誤

將聞持佛佛

何不自聞聞

聞非自然生

因聲有名字

旋聞與聲脫

能脫欲誰名

欲漏種習，不先除却。非但聞於普通佛法，乃至聞於秘密深法，皆為滯塵流轉矣。

蓄積多聞，反成過誤。

上佛指佛身，下佛指佛法。將汝自己之聞根，受持諸佛所說之佛法。

上聞指聞根，下聞指聞性。何不旋倒聞根，以聞自己之聞性乎？

聞是妄聞，乃攬塵所結之根，非是自然而生，因於動靜二塵，黏湛發聽，聽精映聲，捲

聲成根，遂有耳根之名字。

此根既攬聲而結，必待脫聲而解，故須先於聞根中，用旋復工夫，反聞自性先脫聲塵，

次解根結，至此塵亡根盡，欲名誰為能脫乎。

淨眼。精明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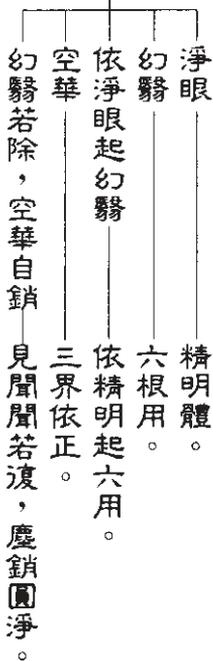
幻翳。六根用。

依淨眼起幻翳。依精明起六用。

空華。三界依正。

幻翳若除，空華自銷。見聞聞若復，塵銷圓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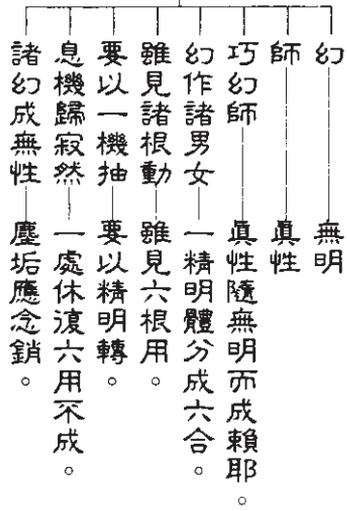
見聞如幻翳四句 三界空華喻



淨極光通達
寂照含虛空
却來觀世間

上句覺圓淨，是解覺空二結之境，以未極圓極淨也，必至寂滅現前時，乃為淨極，而心先亦自然通達，所謂得圓通體，發自在用，故寂照而含空也。蓋淨極即寂，先通即照，約寂體則含裹虛空，約照用則觀察世間……。

如世巧幻師 下十三也 幻師喻



餘塵尚諸學
明極即如來
皆是佛威神
即事捨塵勞

餘塵，即有餘微細無明塵垢，如等覺菩薩，猶有一分生相無明未盡，尚在學位。
明極，謂無明斷盡，本明淨極，即是究竟如來也。
如阿那律尊者失明，佛示樂見照明三昧。如樂特迦尊者闕誦，佛教調息攝心。
烏芻多淫，佛教觀火大，難陀尊者心散，佛教觀鼻端白。

非是常修學
淺深同說法
皆得本心

如以上舉四人修法觀之，則人不皆然，非是尋常可以通修之法。且此等修法，唯是對淺位則可，深位即不相宜，如普賢菩薩之大因，滿慈尊者之宿辯，善現尊者之解空，舍利尊者之淨見，皆屬深心，非是淺知初心所可得入。若觀音菩薩之耳根法門，則是深淺可以同說，恒常可以共修也。

本有真心——即初住所證之如來藏妙真如心也。

歸家喻
 猶如有人，因事遠遊，未得歸返，不能反妄歸真。明瞭其家，即是歸家道路。

遠塵離垢，護法眼淨
 遠想相之塵，離識情之垢，護法眼之淨，解空結，解滅結，而寂滅真心現前矣。

身心了解
 如五卷偈後「身心皎然」不同，前是對結之次第，與解之次第，皎然明白。此是對修證獨在耳根一門，了然明白。又耳根解六根齊解，則身了然，聞性復六性齊復，則心了然。

心迹圓明
 即根中不生滅之心，今性修全達，故曰圓明，即上明了其家，所歸道路之義。迹，解結修證之事迹。

佛說修行之法有二
 助行：道場持咒，為反聞之前方便（因戒生定故）。正行：耳根圓通，悟理直入。

毘奈耶
 此云「善治」，善治淫怒痴罪也。又云「調伏」，調三業伏諸過也。又：兼詮定慧二學也。

多智禪定
 多智：世智辯聰，善說諸法。禪定：世間禪有入住出之境。

落愛見坑
 以淫欲為教化之端，則墮愛坑。說淫欲為真修之法，則墮見坑。

悲欣交集
 得路未歸曰悲，到家有望曰欣。

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此言「無上正等正覺」。

蒸 如蒸砂石 以淫欲身心。
 砂 欲其成飯 修習禪定，求佛涅槃。
 喻 經千劫只名熱砂 經劫修習，只悟淫根。
 波旬 此云「惡者」。

必使淫機 身之淫機由心作使，心之淫機由念
 身心俱斷 弛放，必使一念不生，身心二淫方
 斷性亦無 得俱斷，若斷性猶存，仍是執藥之
 人，必使斷性亦無，方稱藥病雙除
 之無病人也。

若身身份 身 即食其肉也。身份 裴義乳酪等。

譬如有人 帶偷修禪人。
 水 定慧。
 漏卮 偷心。
 水灌漏卮內 以定慧注入偷心中。
 欲求其滿 望求圓通。
 經劫無平 歷劫無成。
 如刻人冀 有大妄語。
 為旃檀木 為修行人。
 欲求香氣 欲求證果。
 無有是處 無有是處。

五 不見殺 須除「人、蛇、象、馬、
 不聞殺 驢、狗、獅、狐、豬、猴
 不為己殺 十種動物，方為三淨肉。
 自死。
 鳥殘。

塞 有人 帶殺修行之人。
 自塞其耳 修三學地。
 高聲大叫 殺生食肉。
 求人聞 反謂食肉無罪。
 欲隱彌露 求脫反墜也。

四 須陀洹 入流 初果。
 斯陀含 一來 二果。
 阿那含 不來 三果。
 阿羅漢 無生 四果。
 亦云：「闍提」。
 此云：「斷善根人」。
 魔羅 此云：「殺者」。
 譬如窮人 障重眾生。
 妄號帝王 妄稱得聖賢法。
 自取誅滅 自取阿鼻重罪。

揚塵 習氣。
 風 神咒。
 微塵揚風 習氣遇咒。
 無有不盡 無有不除。
 盧舍那 此言「光明遍照」。
 釋迦 此云「能仁寂默」。

摩訶悉怛多鉢怛囉 乃楞嚴咒名

彌勒 此言「慈氏」。
 阿閼 此言「無動」。
 彌陀 此言「無量光」。
 藍帝迦 此言「青面金剛」。
 軍荼利 此言「解怨結金剛」。
 毘俱胝 此言「三目金剛」。
 摩訶 此言「大」。
 悉怛多 此言「白」。
 鉢怛囉 此言「傘蓋」。

烏芻瑟摩 此言火頭金剛。
 頻那 此言豬頭。
 夜迦 此言象鼻。

表如來藏心之體，絕諸對待故。
 表如來藏心之相，離諸妄染故。
 表如來藏心之用，蓋覆一切故。

楞嚴壇場表法

一、壇場形式

雪山

(表性修之法)
表真如實際理體。

大力白牛

表本覺無漏心智。

牛食山中香草

表本覺熏修法身戒香。

牛飲山中清水

表本覺熏修真如性定。

從牛退糞

表本覺熏起始覺智慧。

糞合旃檀以為其地

表合本覺三無漏法為因地心。

非雪山牛不堪塗地

表非稱性法門不可修因。

別於五尺地下取土泥地亦可

表別於五陰身中解結修因亦可。

和上十香細羅為粉合成場地

表和上十度廣修，萬行合為因心。

壇為八角方圓丈六

表因心不離八正道，以能攝八邪法故。

二、壇場莊嚴

(表性修之法)

壇心

表中道第一義心。

隨質所造蓮花

表第一義諦隨緣而成四聖淨因果法。

花中安鉢

表一切因果法皆安立如來藏體。

鉢盛八月露水

表依如來藏修中道妙定。

水中安放華葉

表依妙定而起妙慧。

八鏡各安其方圍繞華鉢

表生八識所轉之智，重修如來密因。

鏡外建立蓮花香爐莊嚴

表依智薰成之慧華，戒香莊嚴性定。

各俱十六種

表自行化他之八正道法也。

燒沉水香令無見火

表無相妙定，所成之無作妙戒，在塵不染。

三、所獻供養

(表耳根圓通)

牛乳等八物

表八正道法——見、思維、語、業、精進、命、念、定。

各各十六

表每一法各具自他八道也。

奉佛菩薩

表所修八正道，三無漏法，皆迴因向果也。

食時若在中夜

表修時，當在中道中修也。

取蜜半升

表能破五陰。

用酥三合

表能越三空。

別安小爐

表當從耳根一門。

以香煎水浴炭然熾

表因戒生定，由定發慧。

投酥爐內

表用反聞入流之功。

燒令煙盡

表返聞功深，進解六結。

享佛菩薩

表寂滅現前，護二殊勝。

四、所奉尊像

(表楞嚴神咒)

四外懸幡華

表四明誨，密咒，密因諸法也。

壇中四壁

表一乘秘密皆理中，具四無碍法界也。

十方如來及菩薩

表十度萬行，因心果覺。

當陽張舍那，釋迦等像

表自性具足顯密圓通諸尊等法。

兼張帝釋梵王等像

表此密法有摧邪顯正功用。

又取八圓鏡懸空

表此法能轉八識而成大圓鏡智。

與壇中鏡方面相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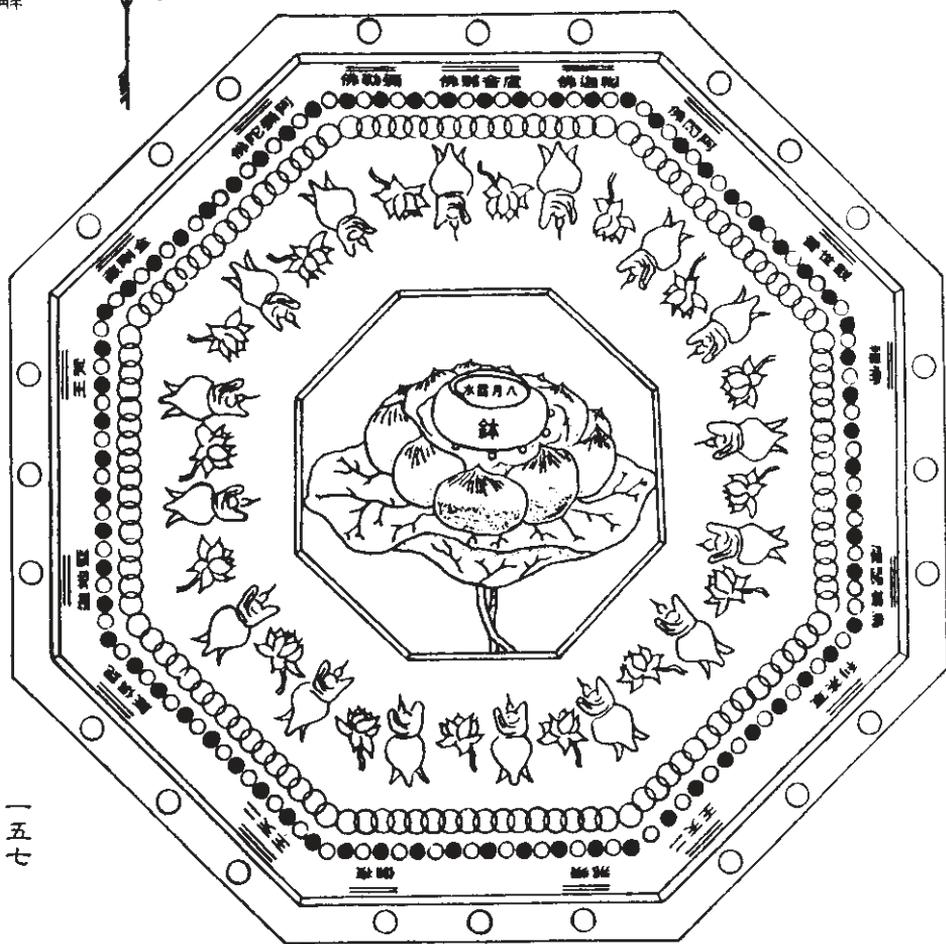
表此法能使生心佛心，心心互照。

形影重重相涉

表生佛一體法界圓融。



楞嚴壇圖



例 圖	稱 名	楞嚴壇圖說明表
	鏡圓外內	
	爐 香	
	華 蓮	
	外 壇 像形薩菩佛	
	花幡外四	
 純蘇油乳 酥合餅餅 純蜜乳砂 蜜薑糜糖	養供珍八	
<p>附註 楞嚴指掌疏對於建 立楞嚴壇方法比較 詳細。唯此圖爲余 所想像，與指掌稍 有不同，待有機會 建壇時，再請高明 設計。此圖乃講解 時作一參考耳。</p>		

轉八識成四智

轉五識而成成所作智。
轉六識而成妙觀察智。
轉七識而成平等性智。
轉八識而成大圓鏡智。

楞嚴神咒共分五會

此咒計二千六百二十十字四百二十七句

一 始至一百三十七句止 是毘盧真法會
二 至一百七十八句止 是釋尊應化會
三 至二百七十二句止 是觀音菩薩合同會
四 至三百三十二句止 是剛藏所攝會
五 至四百十八句止 是文殊菩薩弘傳會
末後九句是咒心 即秘密首楞嚴咒

咒前光相表顯

肉髻頂相
頂相放光
光具百寶
光中出，千葉蓮
化佛坐蓮花中
頂放十道，百寶光明
皆遍示現，十恒河沙

表如來藏法身理體。
表般若妙智。
表解脫大用。
表由智廣修萬行因心。
表由因心，而證果體。
表如來藏性，圓含萬有。
其體清淨本然，圓遍法界。
翻 一、翻字不翻音 如咒。
有 二、翻音不翻字 如卍。
四 三字音俱翻 如經文。
揀 四字音俱不翻 如貝葉。
由句有三 大有八十里。
中有六十里。
小有四十里。

五種不翻

一 秘密。
二 多含。
三 此方無。
四 順古。
五 尊重（又云生善）。

八難

- 一、地獄。
- 二、餓鬼。
- 三、畜生。
- 四、北俱盧洲。
- 五、盲聾瘖瘂。
- 六、佛前佛後。
- 七、世智辯聰。
- 八、長壽天。

八案

- 一、殺。
- 二、盜。
- 三、淫。
- 四、妄。
- 五、觸。
- 六、入。
- 七、覆。
- 八、隨。

四生

- 有形 休咎精明。
- 無形 空散銷沉。
- 有想 神鬼精靈。
- 無想 精神化為土、木、金、石。

八大惡星

- 一、金。
- 二、木。
- 三、水。
- 四、火。
- 五、土。
- 六、羅睺。
- 七、計都。
- 八、慧。

八苦

- 一、生苦。
- 二、老苦。
- 三、病苦。
- 四、死苦。
- 五、怨憎會苦。
- 六、愛別離苦。
- 七、求不得苦。
- 八、五陰熾盛苦。

四案

- 一、殺。
- 二、盜。
- 三、婬。
- 四、妄。

五辛

- 一、葱。
- 二、蒜。
- 三、韭。
- 四、薤。
- 五、興渠。

九橫

- 一、病不服藥，信邪祀鬼。
- 二、橫被王法誅戮。
- 三、非人奪其精氣。
- 四、橫為火焚。
- 五、橫為水溺。
- 六、橫為惡獸噉。
- 七、呪詛毒藥所害。
- 八、橫墜山崖。
- 九、橫被饑渴所困。

五逆

- 一、殺父。
- 二、殺母。
- 三、殺阿羅漢。
- 四、出佛身血。
- 五、破和合僧。

十二宿

- 東方七星 角亢氏房心尾箕。
- 南方七星 井鬼柳星張翼軫。
- 西方七星 奎婁胃昂畢參齒。
- 北方七星 斗牛女虛危室壁。

- 那由他 此云萬億。
- 阿僧祇 此云無央數。
- 羅叉 此言可畏鬼。
- 毘舍遮 此言噉精氣鬼。

迦吒富單那——此云奇臭惡鬼。

富單那——此云臭惡鬼。——主熱病鬼。

餽鬼——大腹、臭毛、針咽、巨口等。

脫闍——此言幢。

五谷：黍、菽、蕪、麥、稻。

眞如爲諸法本源

妙性圓明，離諸名相
本來無有，世界衆生

此文即名諸法所依之眞。妙性，即妙眞如性，此性圓滿十方虛空，明照無二，所謂彌滿清淨，中不容他。其體本來，離諸名相——名言未立，相狀未彰，故無世界及與衆生之種種名相可得。（此名離言眞如門）。

因妄有生

因妄——因無始有一念無明之妄，此爲生相無明，爲一切諸妄之根源。
有生——因妄故而二細俄興，六粗競起，遂有無情之世界，與有情之衆生發生也。

因生有滅
生滅名妄

因有妄生必有妄滅，如是則生非眞生，滅非眞滅，二俱名妄矣。（此上明生滅門）

衆生顛倒

由性明心，性明圓故——由性覺妙明之眞心，性本自明，圓照法界。

因明發性——因妄加明照於覺體之上，遂發生業識之性——業相境。

性妄見生——以業識之性，由無明薰習力，轉本有之智光，爲能見之妄見——轉相境。

從畢竟無——從畢竟無名相之中，由妄見故遂成究竟有相之境——現相境。
成究竟有

俱胝——此云百億。

夜叉——此言捷疾鬼。

鳩槃荼——此云甕形鬼。

支提——此云可供處。

此有所有
 此有 即能有之無名
 所有 即所有之三細
 其實無明，非真所依，三細亦非真能依，故曰「非因所

非因所因
 能因 即三細能依無明有故
 所因 即無明為三細所依故
 因」，以無明虛妄，無自體故。

住所住相
 以衆生為能住，無明為所住，既所住之無明本空，而能住之衆生，豈實有哉，故曰「了無
 了無根本
 根本」，以二皆虛妄也。

本此無住
 即無明與衆生，同是虛妄，詰本唯一無住妙明真心，依此無住真心，隨緣建立山河大地之
 建立世界
 世界，及一切有情之衆生也。

及諸衆生
 世界，是指有情世間，世界衆生，是指器界世間，湏分別之。

迷本難復

迷本圓明
 衆生迷此本來圓滿明照之真心，由是生起虛妄之惑業，湏知雖生惑業，而真體元自不變也
 是生虛妄

妄性無體
 追求妄性，本無實體，亦無依據，故曰非有所依——以真既不變，妄性自空也。
 非有所依

將欲復真
 以衆生久在輪迴，心生厭離，將欲生起離妄復真之心，殊不知一有將欲復真之心，已非本
 欲真已非
 來不變之真真如性也。前云「菩提心生，生滅心滅，此亦生滅」。以一真之體，不容起見

真真如性
 所謂「斷除妄想重增病，趣向真如亦是邪」即是此義。
 非真求復
 即以生滅非真之心，求復真常之性，而真常之性，亦成生滅之妄法矣——（非相）。前云「

宛成非相
 言妄顯諸真，真妄同二妄」即是此義。

成業感果

非生非住 一、以真心本無四相，故曰非。

非心非法 二、以無明四相，一一非真，故亦曰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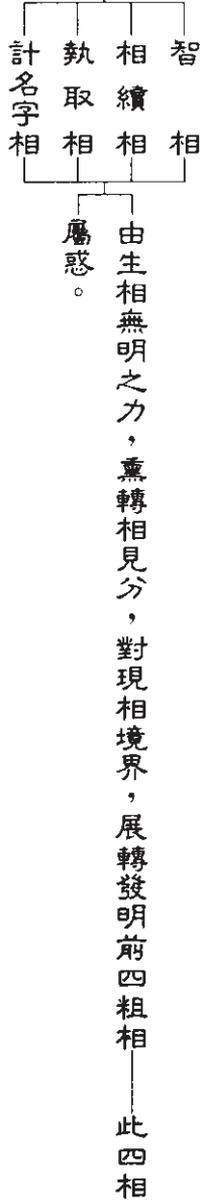
展相生相 無明 即一念不覺之生相無明。

轉住相 業相 三細境界。

發心相 轉相 依一念不覺，而生三細。

生法相 現相

生力發明



熏以成業 即起業相 造種種業。

同業相感 因有父母己之同業，異見成憎，同想成愛，納想而為胎矣 即業繫苦相 受種種果報。

因有感業 相滅相生 因有父、母、己三緣之業感成就，中陰相滅，後陰相生。

世界顛倒

(有情世界也)

是有所有
分段妄生
因此界立

此處應接上科「由性明心，性明圓故，因明發性，性妄見生，從畢竟無，成究竟有。」再接是有所有。是有指能有之無明。由無名力攬塵結根，所以分段之身相妄生。因此而前後左右之界相，亦虛妄成立矣。

非因所因

非因無明本非能因。因迷妄，似有所因之無明，與能因之世界也。（此因係作生因解所因世界亦非所因）。

無住所住

無住世界為能住。既有能因所因，亦似有能住所住之法也。所住無明為所住。

遷流不住

既本無而似有，則必妄執四大以為身，從始泊終，念念生滅，所以成過現未來，遷流不住。因此世成。

三世四方

以三世涉入四方，四方各有三世，則四三或十二。以四方涉入三世，三世各有四方，則三四或十二。即前「身中貿遷，世界相涉」。

變生衆生

由此世界相涉，不思議熏，不思議變，故變化衆生，亦應其數，成十二類。

成十二類

是知十二類生，皆由一念無明妄心之所熏變也。是故世界。此明熏變之相，是由無明妄力之故，則有世界妄生。推原其故，因無明風動，動則有聲，故曰「因動有聲」。前云「卷聲成耳」即在此時。

因動有聲

因動念習氣，熏成形相，又聞其聲，必尋其色故。前云「結色成眼」即在此時。

因色有香

因色境反熏妄心，見色生染，自覺有香故。前云「納香成鼻」即在此時。

因香有觸

因香熏起妄心，聞香欲取，生起觸覺故。前云「搏觸成身」即在此時。

因觸有味

因心境相觸，而生愛著，口發愛涎故。前云「絞味成舌」即在此時。

因味知法

因愛味不忘，塵影常現，攬為法塵故。前云「攬法成意」即在此時。

六亂妄想
成業性故
十二區分
由此輪轉

由上根塵相對，識生其中，六亂妄想（即識緣境，其用不定，其體無實），起諸煩惱，造成業性（業性即十二類顛倒，以為十二類生，受生之因），業因既成，隨感業報，故有十二區分，受生之果，由此輪轉諸趣，生死不休也。

是故世間
聲香味觸
窮十二變
為一旋復

是依因感果，成十二輪轉之故。世間六塵，亦隨類生轉變，如一聲塵，類類不同，對類變化，必至窮十二變，乃為一週，一週既圓，再起第二旋復。（旋復即輪迴義），必依六塵為變化者，以六塵為造業之緣，業性為輪迴之因，因緣和合，輪迴不息。故類生常有矣。

十二類生

十二類生不出情想合離，前四生為常，後八生為變，前云更相變易也。分為三類：

壹 胎生 胎因情有
卵生 卵惟想生

濕生 濕以合感
化生 化以離應

參 非有色 情離而合 是水母類
非無色 情合而離 是蛆厭生
非有想 想離而合 是蒲盧等
非無想 想合而離 是土鼻破鏡

一、卵生

由因世界 由因世界六塵窮第一變，而有虛妄輪迴之卵生。
虛妄輪迴 以卵惟想生，虛妄即是想，由此妄想，展轉不息，故成輪迴性。

貳

有色 情亦合 休咎精明
無色 情亦離 空散銷沉
有想 想亦合 鬼神精靈
無想 想亦離 土木金石

動顛倒故——此句屬惑，以想性輕舉為動，與不動真心相背，故名顛倒。……此上屬惑。

和合氣成——此為依惑所起之業，以卵因氣交，雌雄和合而成業——氣即業也。

八萬四千——八萬四千仍應勞之數，氣之剛者，成飛揚之亂想，氣之柔者，成沉滯之亂想也。

飛沉亂想——此為依業受報之相。如是由上惑業之因，故惑有卵生眾生之果報，傳流展轉遍諸國土也。

如是故有——羯邏藍——此云「凝滑」。

卵羯邏藍

流轉國土

魚鳥龜蛇

其類充塞

此為出其本類之名——氣剛飛揚者為鳥——氣柔沉滯者為魚——其數充塞，極其多也。

二、胎生

由因世界——由因世界六塵，窮第二變，而有雜染輪迴之胎生，以胎因情有，雜染即是情，由是雜染愛

雜染輪迴——情，展轉不息，故成輪迴性矣。

欲顛倒故——此句屬惑，以貪愛色境為欲，與清淨真心相背，故名顛倒。

和合滋成——此為依惑所起之業，以胎因性交，和合滋潤而成業——滋即業也。八萬四千為煩惱之數情之

八萬四千——正者為豎，成人仙之亂想，情之偏者為橫，成龍畜生亂想也。

橫豎亂想

如是故有——此為依業受報之相。如是由上惑業之因，故惑有始生眾生之果報，流轉國土矣。

胎遏蒲曇

流轉國土

遏蒲曇——此云「蛇」。

人畜龍仙

其類充塞

此為出其本類之名

情正而豎立者，為人仙。
情偏而橫行者，為龍畜。

三、濕生

由因世界

執著輪迴

趣顛倒故

和合煖成

翻覆亂想

如是故有下

含蠢輕動

四、化生

變易輪迴

假顛倒故

和合觸成

新故亂想

化相羯南

流轉國土

轉脫飛行

由世界六塵，窮第三變，而有執著輪迴之濕生，以濕合感，執著即是合也。由是執情貪著

展轉不息，故成輪迴。

此句屬惑，以趨炎附勢為趣，與湛寂真心相背，故名顛倒。

此依惑起業，以趨附陽氣為煖，趨勢圖利，翻覆無定故。

依業受報之相，如是之業，故感有濕生衆生之果報，流轉國土矣。

出本類名。覆為含蠢，翻為輕動。

由世界六塵，窮第四變，而有變易之化生，以化以離應，變易即是離也。由變故易新展轉

不息，故成輪迴。

此屬惑，以假托因依為假，與不變真心相背，故曰顛倒。

此依惑起業。以觸類而變，取此捨彼為觸，隨情任意，厭故喜新，故為新故亂想。

此依業受報，即化生衆生之果報，流轉國土矣，羯南此云「硬肉」。

如蠶化為蛾，脫行為飛，雀化為蛤。脫飛為行、天、獄、鬼神等，亦皆化生。

五、有色

留碍輪迴——由世界六塵，窮第五變，而有留碍輪迴之有色，色質非通，即是留碍。強欲求明求通，展轉不息，故成輪迴。

障顛倒故——此句屬惑，以障碍難通，堅執求明求通，與妙明真心相背，故名顛倒。

和合著成——此依惑起業，以於難通處，求光明想為著，著即顯着。托波精華成已精耀，故名精耀亂想。

休咎精明——出本類之名，或竊日月之精華，或盜星辰之明耀。吉者為休，凶者為咎，在物而為螢火蚌珠之類。

六、無色

銷散輪迴——此第六變，滅色歸空，是為銷散，展轉不息，是為輪迴。

惑顛倒故——此句屬惑，以色身障碍為患，必欲銷碍入空為惑。與性色真空相背，故名顛倒。

和合暗成——此句起業，以晦昧心靈，幽潛神識為暗。思欲滅色，暗昧陰隱，故名陰隱亂想。

空散銷沉——對四空天說

- 空——指空處，滅色歸空故。
- 散——指識處，邊緣散亂故。
- 銷——指無所有處，銷陰妄識故。
- 沉——指非非想處，沉淪空頑故。

七、有想

周象輪迴——此第七變，但有想心，而無實色，若有若無，是為周象。

影顛倒故 此屬惑。謬執影像，邪妄失真，與法身實相相背，故名顛倒。

和合憶成 此句起業，以愛念憶想，托波陰影為憶。潛神聖跡，結想狀貌，故為潛結亂想。

潛結亂想 神鬼精靈 神鬼 如東嶽城隍；精靈 如山精鬼怪。

八、無想

愚鈍輪迴 此第八變，但有色，而無思想，毀棄聰敏，屏除知識，愚昧暗鈍故。

痴顛倒故 此屬惑。痴迷無智，謬計無情有命，金石堅牢，與妙明真心相背故。

和合頑成 此句起業。冥頑無知，以無想為真修故。

枯槁亂想 以念若死灰，心同槁木故。

精神化為 土木金石 如望夫石一類。

九、非有色

相持輪迴 此第九變。謂本非有色，藉物以成色，互相假持故。

偽顛倒故 以虛偽為心，假托形勢，與真如實際相背故。

和合染成 以依權藉勢，屈己從他故。

非有色相 本來自非色相，假借外物，成己之色，不能自用，持物有用，如水母……。

十、非無色

相引輪迴 此第十變。謂本非無色，因聲呼召，引發神識，則成無色相矣。

性顛倒故——以迷惑自性，因隨符咒調遣，與不動真如相背故。

和合咒成——以隨邪咒呼召，而顯靈異故。

呼召亂想——以隨呼召聽從命令故。

非無色想

無色羯南

——本來非無色相，以應命無主而成無色矣。

咒咀厭生——有隨咒咀而靈異者，稱仙稱道。有隨厭禱而作祟者，為妖為怪，如報吉談凶，跳神扶乩等。

十一、非有想

合妄輪迴——此第十一變。謂本非想中傳命，乃合二妄，而成想相矣。

罔顛倒故——以性情罔昧，與圓明妙性相背故。

和合異成——以將他作自，取異為同故。

迴互亂想——以背親向他，納波從我故。

非有想相——謂波此異質，本非有想，欲成其相，但以二妄相合，竟成其相矣。

成想羯南——如蒲盧等，本異質而成形矣。

十二、非無想

怨害輪迴——此等十二變。謂本非無想之類，為懷怨圖害，含恨不釋，而成無想矣。

殺顛倒故——以至親父子，行至怨殺害，與慈悲忍辱相背故。

和合怪成——以出人意外，違背天理之怪誕故。

食父母想——父母至親竟敢吞食，誠絕滅倫常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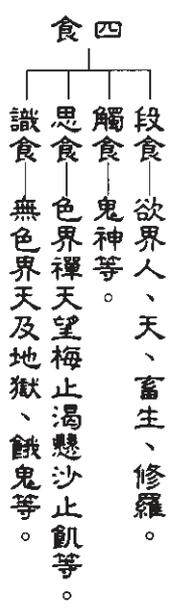
非無想相 謂本非無有恩愛之想，後竟恩愛斷絕，而成無想矣。
 無想羯南 如土梟、破鏡、之類，本有想，而成無想矣。



顛倒妙圓 顛倒，即一念妄動，和上捏目。下四字即是真心
 真淨明心 淨 雖隨緣而不變。
 圓 指隨緣之用。
 妙 指不變之體。

具足如斯 即十二類生各各互具應有一百四十四顛倒，虛妄亂想。合上亂華發生。
 虛妄亂想

於是本因 本因，指一念無明妄動，為諸妄之因
 元所亂想 即本來所起顛倒亂想，有一百四十四類
 須知妄不離真，即於是處，建立三漸次，方得銷
 除妄想，滅去顛倒，翻染成淨，則諸聖位，從此
 立矣。



三 除助因 五辛乃助惡之因，欲修習耳根圓通，必先除其助因。助因屬戒學。

漸 剷正因 殺盜淫妄正是性業之罪，欲真修行者必要剷而空之。屬定慧。

次 違現業 以根奔塵為現在惑業，欲進修聖位者，必要違其現業。正因屬定慧。

剷正性科中之詳明利益文

是清淨人 即前動靜不生，破色陰盡相（解塵根三結），即後（破色陰）文云「十方洞開，無復幽

至十方世界 暗」是也，判位當在初信，齊小初果。

觀佛聞法

至遊十方界 即破受陰盡相，即後文云「去住自由，無復留碍」義。判位當二、三兩信，齊小二果。

宿命清淨 即破想陰盡相，即後文云「於覺明心，如去塵垢，一倫生死，首尾圓照」義。

得無艱險 判位當四五信亦齊三果。

違現業科中

反流全一 此解根結境，即前云「雖得六銷，猶未忘一」。小乘涅槃，正當此際，判位當在七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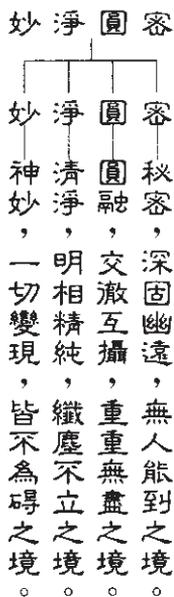
六用不行 此解根結境，即前云「雖得六銷，猶未忘一」。小乘涅槃，正當此際，判位當在七信

十方國土 即盡聞之後不住境界，即前云「山河大地，應念化成，無上知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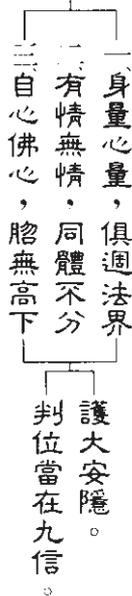
皎然清淨 即盡聞之後不住境界，即前云「山河大地，應念化成，無上知覺。」

譬如瑠璃 即覺所覺空境，此當八信。

內懸明月 即覺所覺空境，此當八信。



妙圓平等



皆現其中——以上四境，皆現行者身心之中。判位當在十信也。

是人即獲，無生法忍——得證此理，不見有少法生，不見有少法滅，即是無生；安住是道，名之為忍。判

位當在初住。

乾慧位

欲愛乾枯——前已正性剗空，永斷愛欲，至此斷性亦無，故曰「乾枯」。

根境不偶——前六用不行，即此之根境不偶境。

殘質不生——此束前七信位。

執心虛明——執心——人法二執之心——外無塵障，內無根碍，純是二空之智也。

純是智慧——虛明——無障——無碍

慧性明圓——人法雙空之智，增明圓滿，則俱空之智現前，而照亦漏界矣。此束後三信。

罄十方界——

三漸、乾慧、十信、十住之開合：「合三漸為乾慧，開初住為十信，攝十信為三漸，束三漸為初住」。

十信十位

初、信心住

即以此心——指十信滿心，亦即乾慧後心。

中中流入——以中道妙智，觀中道妙理，返聞逆流而入也。

圓妙開敷——圓通妙性，重重開發放故。

從真妙圓——此二句，乘此心開意解（圓通妙性），益加精進，從真妙處，益加真妙，從真圓處，益加

重發真妙——真圓。

妙信常住——此位當破一分無明，證一分三德。已經親證實到，信知心佛衆生三無差別，從此我執法執

一切妄想——空執，妄想蕩滌，滅盡無餘矣。

滅盡無餘——

中道純真——妄盡真純，中道理彰，親信此理，常住不退。（初信位為初住即此處也。）

名信心住——

二、念心住

真信明了——依前中道純真之信，妄想滅盡，智慧明了，故得一切圓滿通達無碍之境。

一切圓通——因信位是初住開出故。

一切習氣——捨身受身中應斷之習氣，皆現在前，憶念無忘，即得宿命，漏盡二通也。

皆現在前——

三、進心住

妙圓純真，真精發化——攝前信心中，從真妙圓，重發真妙義。

無始習氣，通一精明——以上念心中，習氣現前，此則通一精明矣。

精明真淨——精明即如如智體；真淨，即如如理體也。

四、慧心住

心精現前——承上進趣真淨，故得心精時時現前。
純以智慧——純以智慧者，乃精真發化，一切惑習，無非智慧名慧心住。

五、定心住

執持智明——執持智慧精明（此攝上句慧照），方得寂湛周遍，寂妙常凝（此二句明定寂），寂照雙用
周遍寂湛——之義，以無寂之理，如風裏之燈，無照之寂，如暗中之目，今以定慧均等，如清涼國師云
寂妙常凝——：「智周鑒而常寂，用繁興而常恆。」即此謂也。

六、不退心

定先發明，明性深入，惟進無退——定功增進，慧光發明，明慧定性，漸次深入，名不退住。

七、護法心

心進安然——自心寂照雙用，任運前進，故曰安然，依此保持自性不失（自性即如來藏）。故能與十方
保持不失——法身如來，氣分交接也。

八、迴向心

覺明保持——本覺真明，保持不失。
能以妙力——以妙慧之力量。

迴佛慧光——迴他佛之慧光，向自己心佛光中安住，如是心光佛光，互相迴向，重重相入也。
向佛安住——

九、戒心

心光密迴，獲佛常疑，心光與佛光，彼此秘密互相迴向，則心光佛光，常疑不動，而與無上妙淨戒體，一同安住，無作無為之法，亦無遺失矣。

十、願心

住戒自在，能遊十方，所去隨願，安住無作戒體，更能從體起用，發大自在神力（起自在的妙用），遊化十方自行化他所作如願也。

十五位菩提提路

- 十信，全根力而植佛種。
- 十住，生佛家而為佛子。
- 十行，廣六度而行佛事。
- 十向，迴佛事而向佛心。
- 四加行，泯佛心而滅數量。
- 十地，契真如而覆涅槃。
- 等覺，齊佛際亦破生相。

觀 察 如 幻 十 喻

- 一觀一切業，如幻。
- 二觀一切法，如燄。
- 三觀一切身，如水月。
- 四觀妙色，如空華。
- 五觀妙音，如谷響。
- 六觀諸佛國土，如乾城。
- 七觀佛事，如夢。
- 八觀佛身，如影。
- 九觀報身，如像。
- 十觀法身，如化。

十 住 十 位

- 一發心住。
- 二治地住。
- 三修行住。
- 四生貴住。
- 五具足住。
- 六正心住。
- 七不退住。
- 八童真住。
- 九王子住。
- 十灌頂住。

十住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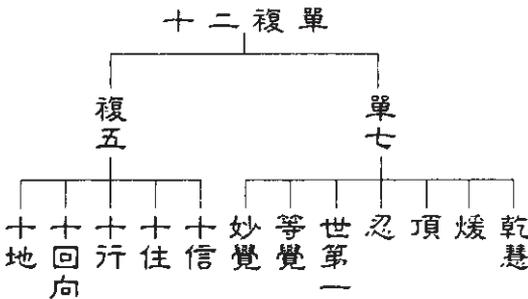
一發心住

發此十心——即從初住開發而為十信心。
心精發揮——真心本具十心妙用。

二治地住

心中發明中——由妙心（十信涉入之一心）而發明妙智，依理起智。
以前妙心——以妙理起妙智，用妙智契妙理，如履以成地。
履以成地

圓成一心——即初住心。



十向文

二不壞回向

壞其可壞——（壞，即上滅除；可壞，即上度相）菩薩度生，滅除度相，即三輪體空義。

遠離諸離——諸離

（我為能離
他為所離）

即三輪體空，一切皆離，名曰諸離。
若守此諸離，依然可壞，故須並此亦復遠離，是名真不壞也。

三等佛回向

本覺湛然，覺齊佛覺——本覺湛然心體，與佛妙覺果體，無二無別。

四至處回向

精真發明——精真，即自己因地心

地如佛地——佛地，即諸佛果地覺

（發明，即開發明了）
自己因地心，所含無邊境界。
正如諸佛果地覺所現無量剎土也。

六平等回向

於同佛地——始覺本覺，同佛之理地也。

依因發輝

取涅槃道

依此清淨真因，展轉發輝，從因剋果，直取究竟涅槃之道。

十無量回向

性德圓成

八向無着，得性德之全體，九向無碍性德之大用，體用備具，故曰「圓成」。
又性德即自性三德，圓滿成就也。

法界量滅——隨舉一法，無非法界，法法圓融，無有限量，故曰「量滅」（即無量也）。

四加行

妙圓加行——即前於妙圓心中，重發真妙真圓，經歷信、住、行、向、更須加功用行。

煖地——佛即心。

頂地——心即佛。

忍地——即心即佛。

世第一——非心非佛。

數量銷滅
迷覺中道

煖地——以佛覺用為己心，則存己心數量

頂地——以己心成佛所履，則存佛履收量

此二皆迷中道之數量。

忍地——心佛二同，尚存二同數量

此地乃覺中道之數量。

非迷了中道乃因心中所修之中道也。
非覺了中道乃果位中所證之中道也。

二無所目——即世第一位，非心非佛之境也。

十地文

二離垢地

異性入同

異性——指九界差別之性
同性——指如來平等之性

以異性而入同性也。

同性亦滅

因異立同，異固是垢，同亦是垢，故於中道修證中，並同亦滅也。

功用

無間道——無修而修，定慧雙流。
解脫道——無證而證，中道增進。

灌頂章句

（續法大師灌頂疏云）
「印度密部有五」



今此經咒是南方灌頂部錄出印行也。

頓悟禪那
進修聖位

禪那科中，至此始出其名。下連進修聖位者，是知五十五位即是禪那耳。

增上妙理
心慮虛凝

即對五十五位中所得增上玄妙理體，一切心思智慮，均瓦解冰銷，當體寂然矣。

若此妙明
真淨妙心

妙心 即如來藏心



具此四德，名曰「妙心」。

此諸地獄
為有定處

以上三人所墮之地獄是否有一定處所，雖各人造業不同，受報皆歸此處——此為別業同受。

為復自然，波波發業，各各私受——還是各自自然，各各發業有異，各各私受其報耶——此為別業別受。

二習——即種習與現習。

明真如隨緣起妄

一切衆生，實本真淨，因波妄見，有妄習生。一切衆生，所具心性，實是本來真如淨妙之心，此心從無妄染。只因一念妄動，遂成妄見（即無明現行），故有妄習（雜染種子）之因，所以七趣由是而生矣。

情少想多（下）

- 九想一情 即為飛仙
- 八想二情 即大力鬼王 生從順習
- 七想三情 即飛行夜叉 死從變流
- 六想四情 即地行羅叉 等業。死時則從隨業因，遷變流轉而受異類等身。

一切衆生，莫不貪生惡死，生時則從順習氣，而造善惡

十因在道各之習餘

十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詭習	詐習	見習	枉習	慢習	怨習	瞋習	誑習	嬌習	食習
(貪黨)	(貪成)	(貪明)	(貪罔)	(貪傲)	(貪憤)	(貪恨)	(貪惑)	(貪色)	(貪物)
傳送	沒使	翹烟	幽覺	氣餓	疫癘	蠱毒	畜味	風魅	物怪
(遞傳吉凶)	(咒術沒鬼)	(山精之鬼)	(厭人心胸)	(飢虛之鬼)	(散汗癩疫)	(毒虫惡蟲)	(狐獸精靈)	(旱魃不雨)	(依草附木)
循類	休激	應類	服類	食類	蛔類	毒類	狐類	谷激	梟類
(鴿犬……)	(鳳麟吉類)	(燕鴻……)	(衣服二類)	(處狼……)	(蟻……)	(虺蛇……)	(狐狸……)	(烏鴉……)	(土梟……)
達類	明類	文類	勞類	柔類	激類	狼類	庸類	異類	頑類
(小知世故)	(小才)	(小勞)	(勞苦)	(懦弱)	(賤僕)	(剛暴)	(卑鄙)	(妖怪)	(愚呆)

十習因

鬼道

畜生道

人道

十習因 即是過去業因，能感招果報故。又習有種現，過去習為種子，屬惑。現在習為現行，屬業。

姦習交接 姦為萬惡之首，生死之根，以一切衆生，皆以姦欲而正性命。

發於相磨 因過去有欲習，發為現行，必須男女交接，方得成業。

研磨不休，如是故有 染心會合，彼此互相研磨，深求欲樂。

大猛火光，於中發動 如是研磨不休，則精血由是耗散，積姦成火，故有大猛火光於自心中發動預現

如人以手 以喻合法，即現於心中，預成相。

自相塵觸 死後招引業火，自可知矣。

煖相現前 二習相然，故有床柱 種習與現習互相熾然（種習猶存現習重增），由此命終故感鐵床銅柱等事。此為心中獄相成就矣

十方如來 形容曰色。

色目汙淫 稱謂曰目。

地獄輕重

若諸衆生 惡業圓造 六根對十因，如是惡業，無不圓造，即前所謂純情即沈入阿鼻獄。

入阿鼻獄 受無量苦，經無量劫。

六根各造 此六根具造十因，但不同時，故曰各造。

及波所作 除波六根，當根各造外，復兼餘境（十因）餘根

兼境兼根 故，是人則入八無間獄 即前九情一想，下洞火

是人則入 輪，身入風火二交過地 ；重生無間也。

八無間獄



身口意三
作殺盜淫
是人則入
十八地獄

即言身口意即是六根不交作，唯言殺盜淫，即是十因不圓造，其罪較輕，則入十八地獄也。火獄有八，寒獄有十。

三業不兼
中間或為
一殺一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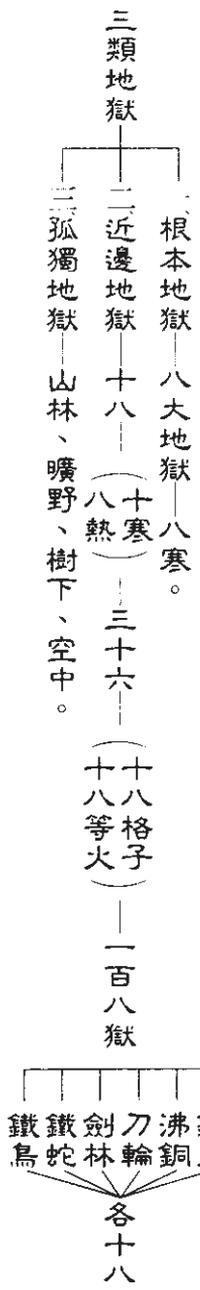
身口意三不全具也。或為一殺一盜乃不定之辭也。

具說應有九句
(三十六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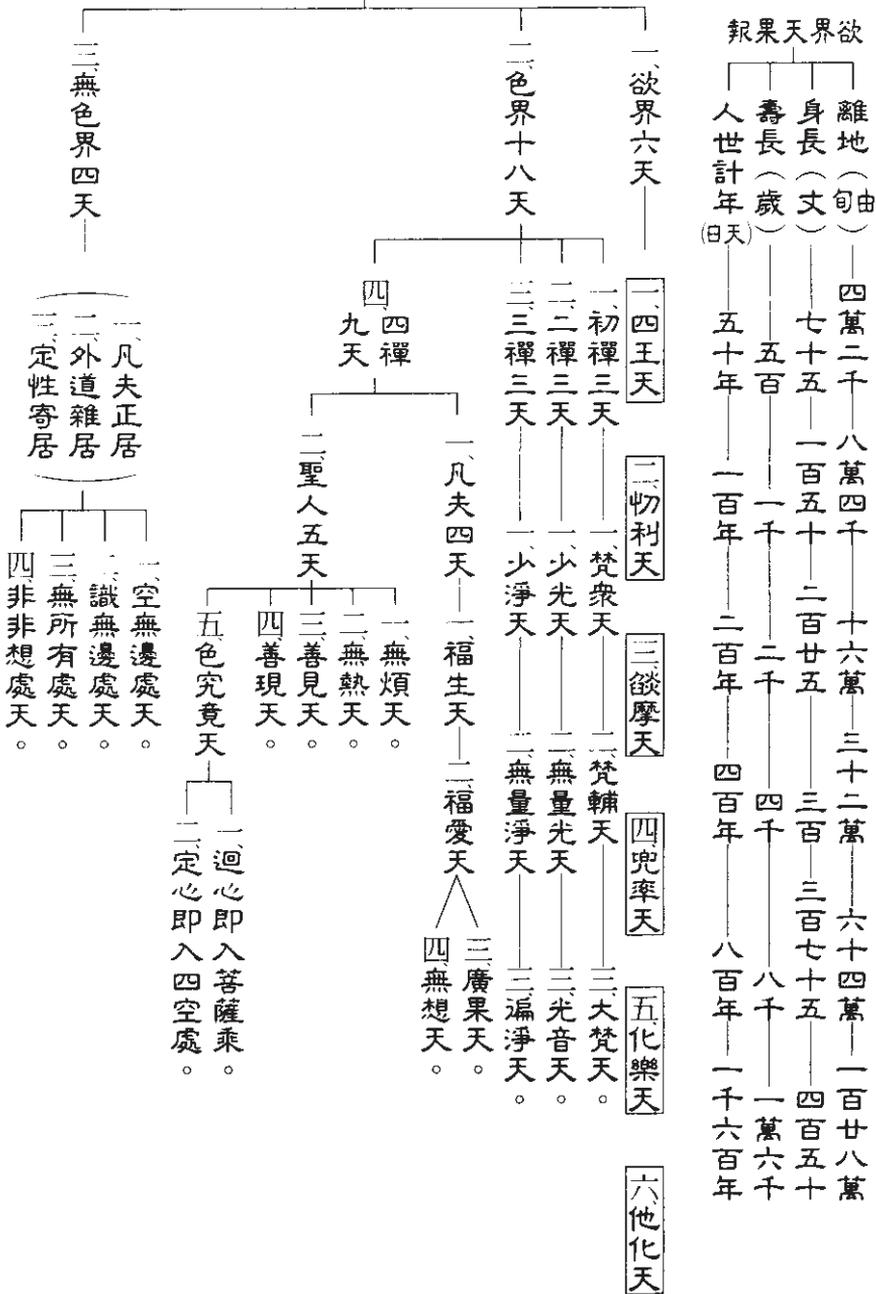
- 一身口犯殺盜。
- 二身口犯殺淫。
- 三身口犯盜淫。
- 四身意犯殺盜。
- 五身意犯殺淫。
- 六身意犯盜淫。
- 七口意犯殺盜。
- 八口意犯殺淫。
- 九口意犯盜淫。

見見一根
單犯一業
是人則入
一百八獄

現見六根(或三業)中，止有一根，於十因(或三罪)內，單犯一業，其罪更輕，入一百八地獄。



三界二十八重天



色界 (四禪定功)

- 初禪共戒，戒德增上 (離生喜樂定)。
- 二禪喜俱，光明增上 (定生喜樂定)。
- 三禪樂俱，淨樂增上 (離喜妙樂定)。
- 四禪捨俱，後三天福德增上 (捨念清淨定)。

欲界六天 (偈事欲)

- 四王物利欲交抱
- 欲摩執手兜率笑
- 化樂熟視化暫視
- 此是六天行欲道

無色界 (四空定)

- 空處：為厭色依空。
- 識處：為厭空依識。
- 無處：為厭識依性 (識性)。
- 非處：為依性窮研。

補特伽羅

- 此云「有情」。
- 又云「數取趣」——謂諸有情，起惑造業，於三界中，數數取著，諸趣受生故。

阿修羅

- 此云「非天」——有天福，無天禮故。
- 又云「無端正」——男醜女貌故。

精研七趣

- 精細研究，七趣升沉往返。
- 若因若果，不出塵妄情想而矣。

四生修羅

- 化生：天趣攝似王。
- 胎生：人趣攝似臣。
- 卵生：鬼趣攝似民。
- 濕生：畜生攝似奴。

皆是昏沉惑

- 由因昏沉妄惑，而起有為業相，招感虛妄果報。隨妄想以受生，隨妄業而受報，惑業諸有為相業報。
- 苦三，如惡又聚，不相分離也。

若得妙發

- 即是妙耳門三昧，從妙理起妙智，依妙智照妙理，即反聞聞自性工夫。

三摩提者

- 蓋聞性具足，妙明不昏，常住不滅，寂然不動之三種德相。

則妙常寂

有無二無
 有 即有殺盜淫之三惡道
 無 即無殺盜淫之四善道
 無二亦滅 即不住無二之性，超越權少，變易生死，而證無餘大涅槃者，安住首楞嚴大定，而得究竟堅固之果也。

尚無不殺，不盜不淫
 云何更隨，殺盜淫事
 當此之時，尚且無有權小之不殺盜淫名，云何更隨凡夫作殺盜淫之事乎？

辨五魔令識以護墮落

修奢摩他 自性本定，悟圓理 如來密因。

毗婆舍那 微密觀照，起圓修 修證了義。

由汝妄想 迷理為咎 由汝無始妄想迷本有之真理，以為其咎。

痴愛發生 痴即無明 因一念無明不覺，而有其念，由無明愛念故，真妄和合而成阿賴耶本識，故

生發漏迷 生發 即生起能見相。

故有空性 漏迷 即晦昧所見相，所謂「迷妄有虛空」，即「晦昧為空」之境也。

化迷不息，有世界生 即依空立世界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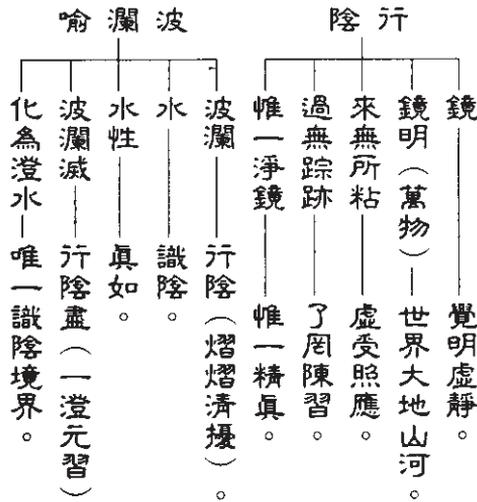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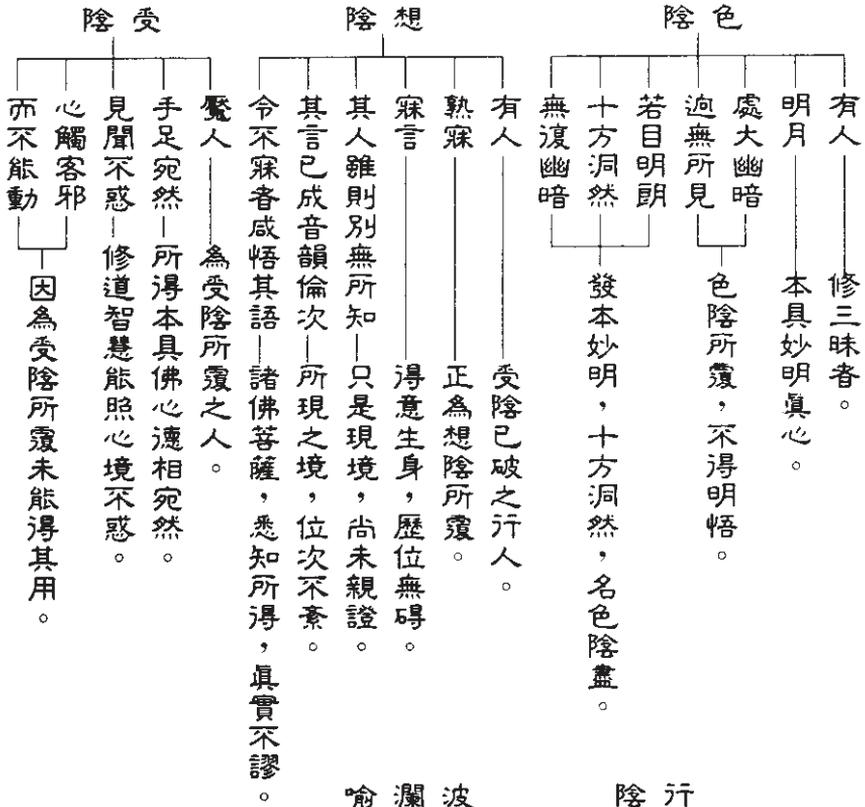
如宰官家 如阿難尊者大衆。

沒籍沒 忽逢籍沒 除籍貫 隱汝寶覺全身。

喻宛轉零落 必致出沒三途。所謂宛轉飄

無可哀救 零，墜落惡趣，無可依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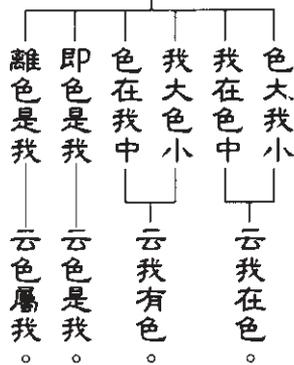
七趣空華 虛空 喻真心。
 狂華 喻七趣。
 空中無華 喻真心元無七趣。
 病眼見有狂華 喻衆生妄見有七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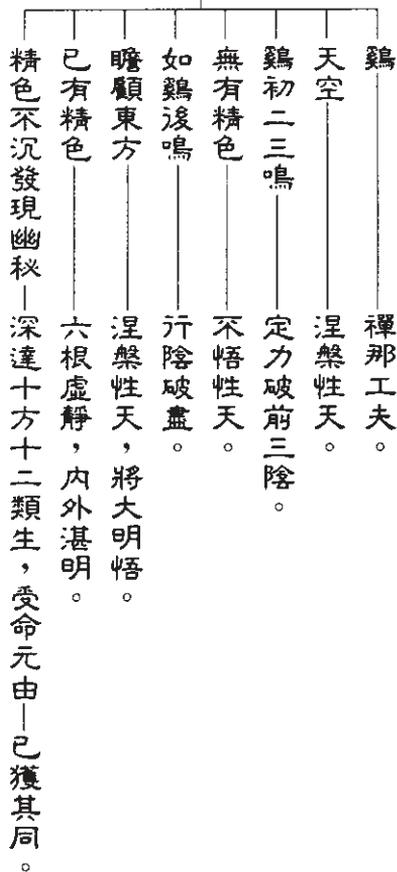
意生身



外道四計



陰識



色陰文

汝坐道場——指欲修三摩提，初必定坐道場（方法如前）。

銷落諸念——用反聞力，先須銷落其對境所起，分別念慮妄想心。

其念若盡——若工夫得力，其妄想念慮，自然銷盡。

則諸離念——則離念之根性即時現前，於一切處，不雜不昧，故曰「精明」。

一切精明——動靜不移——即動靜二相，了然不生之境也。

當住此處——當住心於根性之處，用入流照性工夫也。

入三摩地——如明目人——喻色陰未破之境。

精性妙淨，心未發光——工用至此，六精之性，雖然妙明清淨，祇為色陰未開，心光未發，如明目人，此則名為，色陰區宇——處於暗室無異也。

若目明朗，十方洞開——若目之明白朗然，乃即喻即法之文。

無窺幽暗，名色陰盡——若定力功深，發本明耀，十方洞開，則色陰盡矣。

一、身能出碍——當在此色陰將破未破之中，本即寂照並行之時

精研妙明——精細研究妙明聞性，其性周遍無碍，不為內外塵相所局。故四大之身，亦不相織也。

四大不織——頃刻之間，身相豁然，了不可得——所謂內身如影，外境如雲是也。

二、內徹拾蟲

復以此心，其身內澈，身內拾蛔
由禪定心中，功用深入，不相外溢，自見其身，光明內澈，是人忽然，於其自身，拾出蟻蛔。

三、精魄離合

內外精研——由禪定心中，精細研究內身外境，悉皆虛融，迥異前二故。

其時魂魄
意志精神
醫書云
魂藏於肝，志藏於膽
魄藏於肺，精藏於腎
意藏於脾，神藏於心
此六為所執受之氣
上升為魂，下沉為魄。
斂靜為志，散動為意。
充和為神，潤浸為精。

除執受身
餘皆涉入
互為賓主
除波能執受之身根，為一身之總，安然無改外，餘皆互為賓主，如魂本上升，而竟下沉，則魂為賓而魄為主，餘類推之。

忽於空中，聞說法聲——一處說也
由根身內境，魂魄互相涉入，能致十方外境，說法竟能得聞，正是或聞十方，同敷密義——各處說也
內外虛融之境也。
成就善種——由夙昔聞熏善因種習，自能發揮，有所聞也。

四、境變佛現

澄露皎澈——由澄湛性中，顯露皎明照澈之智——始覺智。
內光發明——由智內照本覺心光得以發明——本覺理。

十方遍作，閻浮檀色——依報世界，悉皆變為淨色
一切種類，化為如來——一切有情，盡化諸佛如來
此則山河大地。應念化成無上智覺之先兆也。

毘盧遮那——此云「遍一切處」，法身如來也。

踞天光台

本是圓滿報身盧舍那（此云光明遍照）佛所居，今云法身踞者，乃二身即一身也。天光即赫赫天光獅子座，台即蓮花台藏世界，座依於台，故曰天光台也。

千佛圍繞，百億國土

即千釋迦佛，千百億釋迦佛之化身與國土也。

此名心魄，靈悟所染

此是心魄中，曾於夙昔所聽華嚴、梵網、維摩等經之間熏力，熏染靈悟心中，

心光研明，照諸世界

今於妙定中心光研究發明，照諸世界。

五、空成寶色

觀察不停——先以觀察慧力，反聞照性，綿密無間。

抑按降伏——再以定力抑止自心，按令不動，降伏其心也。

制止超越——制止即抑按，超越即抑按過分也。

十方塵空，成七寶色下——上科色變，此科空變。

此名抑按，功力逾分——即制止功力，逾於常分，乃定力勝於慧力，逼拶之極，煥然而現也。

六、暗中見物

此名心細

密澄其見——此是心光精細，密澄其見，於幽隱沉暗之處，所視悉皆洞澈矣。

所視洞幽

七、身同草本

此名塵併，排四大性，一向入純——此即反聞功深，諸塵併銷，四大排遣，一向內照，純覺遺身之境。

八、偏見無礙

此名欣厭
凝想日深
想久化成

此指昔日聞諸經教，或說淨土法門，或說五濁穢土，生起欣淨厭穢之心，想久薰習成種，今於定中，反聞逼極，現行斯境，既曰化成，當非全實也。

九、遙見遙聞

此名迫心
逼極飛出
故多隔見

此名禪定迫心，迫到極處，遂令心光飛出，故於黑暗遙遠之處，皆能見聞也。

十、妄見妄說

研究精極
見善知識
形體變移
少選無端
種種遷改

從上九科以來，重重透過，今於禪定中，研究到至精至極之處，正於諸聖心精通昭之時，色陰將破，魔宮振裂，魔心動怒，故來擾亂耳。

行人定中，自見其身，為善知識，能說種種佛法，此非不善，但行人不自覺察，以為開大智慧，同時妄求神通，如是魔得其便，使其形體變移，少頃無故現出種種遷變改易之相。

受陰文

修三摩提
奢摩他中

透過前境，破除色陰，仍復精細研究，反聞自性故。即反聞時，用入流照性工夫，所謂澈密觀照是也。

色陰盡者
見諸佛心
色陰銷盡，根性顯現，自見本覺妙明真心，故曰「見諸佛心」也。

若覓咎歇
受陰若盡，其覓自歇。

其心離身
即發自在用也，以衆生無始來，一迷為心，惑為色身之內，無有離身自由之分，受陰將盡

反觀其面
，其心便得離身，且能反觀其面，即得意生身，去住自由，無滯留隔礙也。

去住無碍
前見濁文云：「汝身現搏四大為體，四性墜令留碍，四大旋令覺知，相織妄成，名為見濁

超越見濁
。」今受陰盡性大不織，身見亦亡，故能超越。

觀其所由
觀受陰之所由生，領納前境，虛以發明，顛倒妄想以為其本也。

虛明妄想
以為其本

一、抑己悲生
當於色陰已盡，受陰未破之中，亦即寂照並行之時。

當在此中
即前十方洞開，無復幽暗，虛明體露之境。

得大光耀
即見諸佛心，如鏡現像。雖然如是，尚為受陰所覆，未發自在之用。

其心發明
內抑過分
因見心佛同體，反責衆生枉受淪溺，何不早發度生之心，此名內抑，因此自責過分，忽於

忽於其處
衆生之處，發同體大悲之心，悲哀不能自己，如是見蚊蟲如赤子，不覺流淚矣。

發無窮悲
此名功用心中，抑責摧傷，過於越分，以致成悲，若能速悟，則無過咎，非是聖人實證同

此名功用
抑摧過越
體大悲境界。

二、揚己齊佛

受陰明白——露出一種虛明境界。

勝相現前——親見佛心，如鏡現像

感激過分，忽於其中
生無限勇，其心猛利
志齊諸佛

既親見自心佛境，故生感激之心，雖屬善念，然而過分，忽於其中，生無限勇氣，其心猛而且利，其志頓齊諸佛。……

此名功用，陵率過越

此名功用太銳，志欲陵越佛乘，經率自在，未免自大所致，若悟尚為受陰所覆，仍舊入流照性，則無過咎也。

三、定偏多憶

前無新證
歸失故居
智力衰激

於禪定中，忽然停止功用，向前則受陰未破，無有新證之境，退歸則色陰已盡，而失故居之所，定強慧弱也。

入中驟地，迴無所見
心中忽然，生大枯渴

色受兩極之間，即進退兩難之境，自是迴然一無所見，於此定心中，忽然生大枯渴——如枯待雨，如渴待水。

於一切時，沉憶不散

於一切時，沉靜其心，憶念中驟之境，時刻不敢散亂，將此以為勤勇精進之相，意其必有所得也。

七、見勝成慢

恃已陵他，高舉為性。

我慢——因我起慢，如言我即是佛，我得上涅槃等為我慢。

慢——於劣者計其勝，於等者計己等。

過慢——於勝者計己等，於等者計己勝。

慢過慢——於勝者計己勝。

增上慢——未得謂得，於劣計勝。

邪慢——自全無德，謂己有德。

卑劣慢——對多勝者，不敬不求。

七種慢

八、慧安自足

於精明中

圓悟精理

得大隨順

於自心識精元明之中，圓悟至精之理，即是佛心——即於自心中，親見佛心也。

既見佛心，則得大無碍，莫不隨心順意矣。

想陰文

受陰盡者——透過前境，受陰已盡，仍復研究精明之性，即修三摩地也。

雖未漏盡——以為想覆，煩惱漏尚未盡也。

若動念盡——動念，即六識根本種子微細動相

浮想銷除——浮想，即六識枝末現行虛浮妄想

於覺明心

如去塵垢

今本末想陰銷盡。（則真心之垢去矣）

於本覺明心（即八識帶妄之體）如鏡去垢——垢即六識浮想也。

一倫生死
首尾圓照
名想陰盡

謂三界內十二類生，一類一類之生死，首從卵生，尾至非無想生，又首即生從何來，尾即死向何去，一一皆能圓明照察，所謂生死根元，從此披露。（即行陰之境也）

超煩惱濁

前煩惱濁文云：「又汝心中，憶識誦習，離塵無相，離覺無性，相織妄成，名煩惱濁。」今動念既盡，淨想銷除，想除識空，故能超越矣。

觀其所由
融通妄想
以為其本

回觀想陰之所由生，元從融通妄想，交織妄成，以想陰能融通質礙，如心想醋梅，口中水出是也。

一、貪求善巧

受陰虛妙——受陰之境，虛明銷落，心離其形，見聞周遍，如鳥出籠，得意生身隨注無碍故為之妙。

不遭邪慮——再不遭受受陰邪慮所惑。

圓定發明——圓通妙定，得以發明。

心愛圓明——於禪定中，忽起一念愛著，圓明之心。即愛著圓滿發明妙用故。

銳其精思——勇銳其志，精進思維

貪求善巧——貪求變化，更進善巧

——冀其悚動人心，以行教化，廣作佛事也。

爾時天魔，候得其便——六欲天魔，候得其便，有隙可乘，即飛精魅，以附他人之體——亦素受邪惑之學

飛精附人，口說經法——禪者，口說相似佛法，以有魔力所使，人亦有聽受者。

二、貪求經歷

心愛遊蕩——於禪定中，忽起一念愛著

遊——遊戲神通
蕩——放蕩自在

如諸聖之遊戲神通，遍周塵刹。

飛其精思——飛動其志，精進其思。

貪求經歷——朝夕研究，貪求經歷塵刹。大作佛事，以致遭魔。

三、貪求契合

心愛懸臆——在三摩地中，自覺定心懸密，臆合妙用，忽起愛慕之心。

澄其精思——澄寂精神，竭盡思慮。

貪求契合——貪其密契至理，臆合妙用，以致遭魔也。

四、貪求辨析

心愛根本——因受陰既盡，露出微細動相，正是六識種子，根本想陰，行人謬謂因動有生，亦為萬物根

窮覽物化——本，忽起一念愛著之心。由是窮覽萬物之變化，生性之終始，豁然一旦貫通焉。即前云：

性之終始——世出世法，知其本因也。

精爽其心

貪求辨析——因此奮其精神，竭其心力，貪求辨別物理，分析化性，有此一念，即為致魔之端。

五、貪求冥感

心愛懸應——指心愛懸應遠有緣諸聖，應其所求也。

周流精研——謂致一其心，周遍流歷，精細研究。

貪求冥感——貪求冥相契合，以期感格聖應而已。

六、貪求靜謐

心愛深入
剋己心勤
於三摩定境，心愛深窮契入，因此剋己工夫，心不計其辛勤，惟望深入圓通也。

樂處陰寂
好樂其住於陰隱寂寞之處。

貪求靜謐
貪求安靜寧謐之境。

七、貪求宿命

心愛知見
勤苦研尋
於此心愛能知能見者，意謂世人不知者能知，世人不見者能見，所以不辭勤苦研究尋思，

貪求宿命
貪求宿命也，宿命想係靜謐二字之誤也。

九、貪求深空

心愛入滅
此人不知諸法本自寂滅之理，無故要將有相之法，而入於無相之空。

研究化性
研究萬化之體性，即是根本想陰，微細動相，精研窮究，深欲入於空也。不但貪求身境俱
貪求深空
空，並且要其存沒自在也。

遮文荼
此云「嫉女」，又云「奴神」。(魔女)

行陰文

想陰盡者
動念既盡，浮想銷除，名想陰盡。

是人平常
後云「寤即想心，寐為諸夢」，今既夢想消滅，則寤時常同寐時之靜，寐時恆同寤時時之
夢想消滅
覺，如是寤寐恒一矣。
寤寐恒一

覺明虛靜……至此本覺妙明真心，離諸妄想之擾亂，而得清虛寂靜矣。

猶如晴空……清明之空，迥無所有，所謂「塵相清淨」。（作下喻）

無復粗重前塵影事——因覺明心中（八識）想陰銷滅，所有粗重法塵影事，無復存在矣——此約心之自體言。

觀諸世間……此約心之照用言。

生滅根元

從此披露見諸十方十二衆生——一切生滅，根本元由即是行陰。（第八識所含七識種子，有微細生滅行相，即為行陰），今想陰既盡，行陰披露，故得見諸十方十二種類衆生，生滅畢竟殫盡其類也。

畢殫其類

雖未通其

各命由緒

（各命，即十二類生，各各所受生命）
由緒，乃受命之元由根緒，即識陰十二類生，同分生基，即行陰。今為行陰所覆，故未通也。

猶如野馬

熠熠濟擾

為浮根塵

究竟樞穴

此則名為

行陰區宇

野馬，有云陽燄，即田間霧氣，遠視其狀如水，至近則無。忽起忽滅，其相不定也。

行陰動相，幽隱激細，熠熠不定，清輕擾動也。

又清輕，則非想陰之粗重，擾動，則非識陰之澄湛也。

浮根四塵，乃衆生根身，十二類生，雖則有別，而究竟轉變之機，盡在行陰故曰樞穴。樞者門之軸，穴者門之白。由樞穴故，門得開關，由行陰故，根塵得以生滅也。

若此清擾
熠熠元性
性入元澄

想陰如洪波，行陰如細浪，識陰如無浪水，真心如湛然水性。今波瀾滅，化為澄水，正行陰盡，識陰境現之時也。

超衆生濁

前衆生濁文云：「知見每欲留於世間，業運每常遷於國土，相織妄成，名衆生濁。」今行陰既盡，生滅停止，自然超越矣。

幽隱妄想
以為其本

反觀行陰之所由來，元從幽深隱微妄想，以為其根本耳。

一、二種無因

是得正知
奢摩他中

即前想陰已除，不遭邪處也。即前圓定發明也。

凝明正心

凝凝然不動，對想陰十境，不起愛求，明照不惑，對飛精附人，便能覺知。

正心即不動不惑，定慧均等之心也。由此不為天魔所擾。

方得精研
窮生類本

既不為魔擾，方得精進研究，以想盡行現，故得窮十二類生，生滅根本也。

於本類中
生元露者

於十二類生深本中，生滅根元顯露之境。（既行陰顯現也）

觀波幽清
圓擾動元

觀波行陰之相，乃是幽隱輕清，亦為群生微細動相之根元。

於圓元中
起計度者

行人在此圓擾動元境中，不自覺察乃是行陰未破之境，而反妄起計度分別之邪見。遂墜入二無因論。

是人墜入
二無因論

一者是人
見本無因
└─ 想盡行現，正是生滅根元，是人妄計此元，以為本來無有起因，何以故下激釋。

生機全破——生機即行陰。全破，即顯露義。所謂生機根元，從此披露是也。

二、四種徧常

觀劫內續處亦計是常

四者是人，既盡想元
生理更無，流止運轉
生滅想心，今已永滅
理中自然，成不生滅
└─ 生理，即行陰，想元既盡，行陰生理顯現，正為生滅根元，行人妄計生理是常。更無流止運轉施為，意以生滅想心今已永滅，在道理中自然成一種不生滅常性。

三、四種顛倒

一者是人

觀妙明心
└─ 是人以生滅根元行陰，妄計為妙明真心，遍圓十方世界。

遍十方界

湛然以為
究竟神我
└─ 復以幽清常擾動元，妄計為湛然不動之究竟神我...

四、四種有邊

分位有四，即三際、見聞、波我、生滅，四種分位中。

四者是人
窮行陰空
└─ 是人正為行陰所覆，欲修定斷除之。當在定中，覺得行陰已空，出定之時，覺得行陰復生，如是妄計一切眾生，一身之中，咸皆半生半滅也。

五、四種矯亂

言非正理曰矯，語皆兩可曰亂。

四種顛倒——四種知見，皆不真實，以妄作真，故曰顛倒。

不死矯亂——外道計無想天，為不死天，能一生作矯亂答者，死復當生波天。矯強論亂之說，無有一定宗旨，使人莫知其是也。

漏計虛論——邪執分別，曰漏計，言無實義，曰虛論。

六、有十六相

或自固身，云色是我——或自堅固此四大身形，以為我故——此計色是我。

或見我圓，含漏國土

云我有色——或見我性圓融，含漏十方國土，云我性有此色故——此計我大色小色在我中。

或波前緣，隨我迴滾

云色屬我——或波前塵所緣之色，咸皆隨我迴轉注滾——運用，云色是屬我，我非是色故此計

或滾我依，行中相續

離色是我。

云我在色——或滾我依行陰之中，遷流相續，云我即在色中（以行陰相續之相，即是色陰）

此計色大我小，我在色中。

七、八種無相

於先除滅

色受想中

生計度者

此人於先已除滅之色受想三陰中，生計度言，色等三陰先有今無，例知行陰現在雖有，將來必應滅無——此妄計每一陰，都有生前死後，二皆無相。

八、八種俱非

有相 即非無四相；無相 即非有四相（色、受、想、行之四相）。

於行存中 兼受想滅 於行陰未滅中，見前三陰已滅，體相全空之境。

雙計有無 於存計有，於滅計無。

自體相破 以行陰之有，破前三之無，以前三之無，破行陰之有。

死後俱非 以破無則成非無，破有則成非有。

色受想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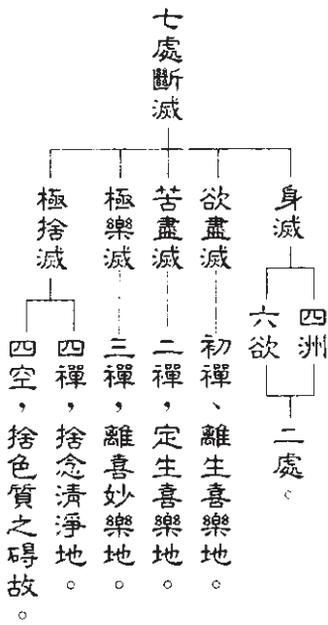
見有非有 色受想中，見行陰之有，亦即同滅，而非有矣。

行遷流內 行陰遷流內，觀三陰之無，亦即同有，而非無矣。

觀無不無

九、七際斷滅

妄計生人七處後皆斷滅。



十、五種涅槃

或以欲界，為正轉依——計欲界六天，為涅槃真處。以涅槃乃轉生死所成，故為正轉依也。

觀見圓明，生愛慕故——以初得天眼，觀見諸天圓明之境，心生愛慕，遂計為現在涅槃也。

或以初禪，性無苦故——苦惱不逼，計為現在涅槃。

或以二禪，心無憂故——憂愁不逼，計為現在涅槃。

或以三禪，極悅隨故——喜悅隨順，計為現在涅槃。

或以四禪，苦樂二亡——修捨定，雙捨苦樂。三災不到，不受輪迴，生滅性故。

識陰文

諸世間性——一切有為之法。

幽清擾動——行陰微細生滅之相。

同分生機——即前同分生基，以基者處也，機者動相之始也。

倏然隳裂——忽然隳壞，破裂生滅之行陰。行陰之樞要，於下……

沉細綱紐——綱——網之綱領，紐——衣之紐扣。乃深沉微細之行陰，為一切生滅之樞要，猶網衣之綱紐也。

補特伽羅——此云「數取趣」——即中有身。能數數取著諸趣亦受生也。

酬業深脈——中有身受生，乃為酬答宿業，亦酬之深潛脈絡，即是行陰。

感應懸絕——感應——即因果義，懸絕——即斷滅義。行陰既盡，生滅深脈已斷，因喪果亡，不復再受生也。

（以上總為行陰盡相）

於涅槃天，向為五陰所覆，輪迴生死，昏如長夜，今行陰已破，將有明悟之前非耳。

如鷄後鳴，行陰既盡，如鷄最後啼鳴，瞻顧性天，亦若東方已有精明之色，但未大明白，以其尚為識陰所覆故。

六根虛靜，破受陰為虛，無領納故。破想陰為靜，離分別故。破行陰無復馳逸，絕遷流故。

內外湛明，至此內外根塵，同歸湛明之體，既唯一體，內外相盡，故無能入之內根，與所入之外境也。

入無所入，深達十方，十二種類，行陰既盡，識陰顯現，此識陰為十二類生受生之根本元由。

受命元由，觀由執元，行人觀此受命元由，執著以為本元真心，以致不能進破識陰。

諸類不召，然行陰已盡，於十二類，不復再受生，故曰諸類不召。

於十方界，至此唯見十方世界，同一識性，即同是唯識一體變現，更無別法可得，故曰「已獲其同」。

已獲其同，若於群名，群生果報，皆能牽召受生，今行陰盡，群生不召，識陰顯現已獲其同也。

已獲同中，銷磨六門，即於同中，再用銷融磨煉功行，能在六根門頭，合之為一，開之為六。

合開成就，又六根能作一根用，為合成就；一根亦作六根用，為開成就。

見聞通鄰，六根之體，通融不隔，互用清淨，六根之用，互用無碍，此情界脫纏也。

十方世界，及與身心內外明澈，名識陰盡。此明情器交澈，識陰盡相，如吠瑠璃，內外明澈，即寂滅現前之境也。

是人則能超越命濁。前命濁文云「汝等見聞，元無異性，衆塵隔越，無狀異生，性中相知，用中相背，同異失準，相織妄成，名為命濁。」今以開合成就，一六俱亡，無復相織故能超越也。

觀其所由，反觀識陰之所由來，莫非幻妄，非有（謂之周）非無（謂之象）體性空寂，故曰虛無。迷罔象虛無顛倒妄想，背真性，名為顛倒。元無別法，唯此妄想以為識陰之根本耳。若能達妄本空，則妄想尚無，何有識陰，故前曰：識陰虛妄，本如來藏也。

一、因所因執

窮諸汗空於識還元元矣。研究汗陰，至於空寂，則汗陰盡也。汗盡識現，如波瀾滅，化為澄水，故於八識，反本還元矣。

已滅生滅而於寂滅精妙未圓。已滅汗陰生滅之性，而於識陰寂滅之性，雖已現前，但其真精妙明，尚未發光，猶為識陰所覆，未能圓照於法界也。

能令己身根隔關合。能令自己之身，六根隔碍銷融，合六根為一根之用，開一根為六根之用也。

亦與十方，諸類通覺。亦能與十方十二類生，通一見聞覺知，衆生覺知既能通同脗合，自能歸宿宿同

覺知通溜，能入圓元。元之識陰也。若於所歸元圓之識陰，遂妄立為真常之依處（因即依也）以為極果。

生勝解者，是人則墜。若能依此而生殊勝之解者，是人則墜，因所因執，即謬計有能依之心，與所依因所因執之境也。

立所得心，成所歸果

以能令此身，根隔開合，遂立此識，有所得心，亦與諸類，覺知通溜，遂立此識，成所歸果。（殊不知圓滿菩提，歸無所得）

二、能非能執

能非能執——謂我能生波，而波非能生我也。

立能為心

因見識陰，能攝能生。遵立為能為因心，十方衆生皆我流出，遂立為成就，能事之果也。

成能事果

三、常非常執

常非常執——識陰本是生滅之法，遂妄計以為常住，我及萬物，則自墮非常矣。

立因依心

計識陰能生我身心，為因，又計是我歸依之處，為依，復以識陰作真常身，成就妄計之果

成妄計果

四、知無知執

知無知執——謬計無情有知，而實無知。

婆吒覈尼

婆吒——此云「避去」——此二外道，執一切覺者，計謂一切有情無情，皆有覺知。覈尼——此云「有軍」

計圓知心，成虛謬果——謬計一切圓漏有知，而成虛無謬妄之果也。

五、生無生知執

若於圓融

若於圓滿無碍，融通不隔之六根互用中，雖未發出妙用，但已能得隨順。（以識陰未破，

根互用中

故未發出妙用。）

皆得隨順

便於圓化
一切發生

生無生執 謬計一切凡聖因果，莫不由之而生，實則不能生也。

立妄求因 非因計因 而生顛倒化理之種類也。

求妄冀果 非果計果

六、歸無歸執

若於圓明 識陰顯露，圓漏湛明，雖曰圓明猶是罔象虛無妄想，行人不知，妄計此湛明中，虛無體性計明中虛，為究竟地。

非滅群化 非即毀也。要毀滅群塵所化一切身土，以歸於空也。

以永滅依 為所歸依 以永滅群化所依之空，為所歸之處。

歸無歸執 以此空無，為歸托之處，實無可歸托也。

圓虛無心 於圓明中，以虛無之心為因。

成空亡果 成就虛無空亡之果。

七、貪非貪執

若於圓常 行盡識現，以識體精明，湛不搖動，妄計以為圓滿常住也。

固身常住 又見識為一身之主，有欲堅固此身，令得常住，同於識精圓明，長不傾逝（死也），所謂

同於精圓 長不傾逝

貪非貪執——妄生貪著長生，而實非可貪也。阿斯陀，此云「無比」，長壽仙也。

立固妄因——立堅固幻妄之色身，以同圓常識陰為因心。

趣長勞果——趣向長戀塵勞之果執，而不求出離也。

八、真無真執

觀命互通——觀受命元由，乃是識陰，與諸類通覺，故曰互通。

欲留塵勞，恐其銷盡——於是欲留住世間塵勞，祇恐一旦銷盡，則我之身命，無所依托矣。

便於此際，坐蓮花宮——蓋塵勞以貪欲為本，即於此際，現坐蓮花宮，取其莊嚴美麗。

廣化七珍，多增寶媛——廣化七珍物，美女寶媛，恣情享受也。

真無真執——妄執業識命元為真常，而實非真常也。

吒枳迦羅——吒枳 此云結縛。 此二皆魔王，自謂三界結縛，唯我所作，以能變化欲境，結縛眾生
迦羅 此云我所作 故。

發邪思因——發邪思縱欲以為因心。

立熾盛果——立熾盛塵勞，以為果覺也。

九、定性聲聞

於明中——識陰顯露，於各命由緒，了然明白，以一切凡聖，皆依此陰漏無漏種子成故，於是分析辨

分別精粗——別，聖位變易則精，凡位分段則粗，疏通決擇聖道修證則真，外道斷常則偽。

疏決真偽——

因果相酬——以世出世間，皆是依因感果，自相酬答，故惟求其易粗為精，捨偽從真，有修而證，由感

惟求感應——斯應，希其速出三界也，惜乎所修法門，泥於小乘，背棄大乘實相清淨之道也。

背清淨道——

圓精應心
成趣寂果
以圓滿精真求應之因心，成就沉空趣寂定性之小果。

十、定性辟支

若於圓融
清淨覺明
六根互用，曰圓融；諸塵不染，曰清淨；照見命元，曰覺明。

發研究妙
即立涅槃
發心研究
獨覺寂居觀化，無師自悟
二人俱得深妙之悟境，即以此境立為涅槃，不求更進也。

圓覺涓心
成湛明果
以圓漏諸類，覺知通涓之悟境為因心，成就
獨覺自然慧之果曰明。
緣覺無生理之果曰湛。

生覺圓明
覺
獨緣二覺
遂計其理圓智明，妄認為涅槃，不能融化，此

不化圓種
圓明 即悟證之境
獨覺無師自悟
緣覺緣生無性
所計圓明之境，而成小果種也。

識盡所超文

識盡諸根互用 五陰破，六結解，寂滅現前時也。

從互用中
能入菩薩
從六根互用，位當初住中，從此能頓入等覺後心，金剛乾慧，此乾慧前文；至等覺已始獲

金剛乾慧
金剛心中，初乾慧地也。

圓明精化
於中發化
即圓明真精妙心。於中 初住至等覺之中 發起神通變化，如觀音菩薩之獲二種殊勝，發

如淨瑠璃
內含寶月
瑠璃 喻圓明精真
寶月 喻於中發化

三種妙用也。
瑠璃含月，洞照遠近 喻
初住悟證，能齊佛果，故有以下諸位之文也。

等覺圓明——始自圓明精心，終至等覺圓明，則知修證法門，始終惟此一心也。

重明五陰文

五陰想中，五種虛妄，為本想心——前云

- 一、色陰中堅固
- 二、受陰中虛明
- 三、想陰中融通
- 四、行陰中幽隱
- 五、識陰中虛無

妄想以為其本，求佛微妙開示——第一問。

又此五陰

為併銷除——五陰銷除時，還是頓銷，還是漸除——第二問。

為次第盡

如是五重——五陰破除時，要至何等界限為色邊際，乃至識邊際——第三問。

詣何為界——心地清淨，目光明朗，識辨前程，進修無碍也。

精明妙明

本覺圓淨——純真無妄之真心也。

非留生死——非有界內分段生死

及諸塵垢——非有界外所證涅槃——即前想相為塵，識情為垢，正齊小果所證之涅槃。

乃至虛空——超略世界眾生以至虛空，皆非有也。

皆因妄想之所生起——上云真心中，非有生死涅槃，及諸虛空世界眾生。現所有者，皆因妄想之所生起也。

斯元本覺
 妙明精真
 妄以發生

此明妄不離真，斯即五陰，以斯五陰，元是本覺妙明精真心中，有此一念無明妄動而發生也。

演若達多 達多 喻衆生。 迷頭 喻迷真心。 若悟本頭，識知狂走為一虛妄。

迷頭認影 認影 喻認妄想。 狂走 喻轉成五陰。 若悟真心，識知五陰為一虛妄。

妄元無因下 前云：「若有所因，云何名妄」。

於妄想中，立因緣性 內教學者 權小所計，已是方便，非有實義。 前云：因緣自然皆為戲論也。

迷因緣者，稱為自然 外道邪見 撥無因果，乃計五陰為自然。

波虛空性，猶實幻生 即波虛空之性，不動不壞，實幻妄所生（迷妄有虛空，依空立世界）；何況因

因緣自然 妄心計度 緣自然，豈有實義，蓋此二計，皆是衆生妄心計度耳。

知妄所起，說妄因緣 如果知妄想起處，可說妄想，以為因緣 此縱許也。

若妄元無，說妄因緣 若妄元無有起處，則是當體全空，自說妄想因緣，元無所有矣 此即奪也。

元無所有 何況不知，推自然者 因緣之義，乃是權小不了義之說，尚非真實，何況外宗並不知因緣，而謬推為

自然耶。

是故如來

與汝發明 此結五陰之根本生因，雖有堅固、虛明、幽隱、虛無等五種差別，但同是妄想，更無他物

五陰本因 也。此文正是如來欲令衆生，了達妄元無因，真心本有也。

同是妄想

詳示五重妄想之大意

一、色陰

汝體先因

父母想生

汝心非想

則不能來

想中傳命

此就阿難尊者之形體有質碍可見者而言，以人之形體，先因父母有欲愛妄想發生，中陰身見之心生憎愛之想念，遂攬為自體，前云：「納想成胎」也。

二、受陰

由因受因

能動色體

汝今現前

順益違損

二現驅馳

受陰即前五識，領受前五塵境界。

此處所明，由因想心為因，所以受陰生起，能動色陰之形體，真受酸澀之妄境。

此正示受陰之相，順境則益即樂受。違境則損即苦受。由現前苦樂二受驅沒自心，馳流不息，反顯不苦不樂中庸境時，正捨受也。

三、想陰

由汝念慮

使汝色身

身非念倫

汝身何因

隨念所使

由汝念慮即想陰。想心，能沒使汝之身形，隨念運用。

又汝身乃是色法，非是心念之倫類，既非念類，不應隨念，故難以何因緣故，隨念所使耶？則知乃是融通妄想之功能也。

種種取像
心生形取
與念相應

正明妄想之用力。又以現前根塵相對，種種取像，皆是因想念心生，而後諸根之形，方得取作，而所取之物像，必定與想念心亦相應也。

寤則想心
寐則諸夢

正明想陰 前已詳說

四、行陰

化理不住，運運密移

此明行陰幽隱妄想也。化理——即指行陰為萬物變化之理體，所謂生滅根元故曰

甲長髮生，氣銷容皺

不住，以念念遷流，秘密推移，正指行陰幽密隱之動相也。故下云：甲長髮生

日夜相代，曾無覺悟

，氣銷容皺，日夜相代，曾無覺悟。

此若非汝，云何體遷

此雙詰是非，顯體虛妄也，若此行陰非汝心者，云何能遷變汝之實體耶？如必

遷流之行陰是汝真心者，汝何不念念覺知耶？是知二俱成非，足顯其虛妄非真也。

五、識陰

湛不搖處

此識如澄湛水（如來藏，乃不變之水性也。）

名恒常有

若以此湛明不搖之識，為恒常不變之性者，於身不出見聞覺知——所謂「元以一精明，分成

於身不出

六和合也」。此有依識生疑之義，即下文籌算也。

見聞覺知

若實精真

若此識陰，實是精真無妄者，自不容其習氣妄染之所熏習者，如真金不應混雜泥沙也。

不容習妄

阿因汝等
曾於昔年
觀一奇物
下
舉昔受熏習之事反難之，以證知識陰亦是虛無妄想以為其本也。

念念受熏
有何籌算
即前念後念，受被妄習所熏，無有停息，分劑頭數，無量無邊，有何可籌量計算，即明其非是恒常不變之真心，乃生滅受熏之想元也。

中穿習幾
穿串 穿幾 幾激
中第八識中習習氣
即八識念念受熏（現熏種種起現）互相串穿，雖習氣幾激（激細）終不令其散失也。

湛入合湛
上湛字是動詞，乃澄湛動亂之意
下湛字乃湛然不動之義
湛入合湛，即前文云：「性入元澄，一澄元習，如波瀾滅，化為澄水」是也，又即前云：「以湛旋其虛妄生滅」之義也。

理則頓悟
乘悟併銷
事非頓除
因次第盡
約理悟說，識陰之境，尚要遭墜魔外。若約事除，則色陰一破齊小初果，受想一銷，齊小四果，證圓七信，豈有遭墜之事耶？此義不可不知，萬勿於此「事理」錯解，而疑佛說不圓也。

流通分

此經流通分經文甚少，文義易知，不多解釋。

大佛頂首楞嚴經表解

功德主名錄

委印文號：101555

二九、〇〇〇元：三寶弟子。

以上共計新台幣：二九、〇〇〇元，恭印一、〇〇〇本。

回向：天下和順，日月清明，風雨以時，災厲不起，國豐民安，兵戈無用，

崇德興仁，務修禮讓，國無盜賊，無有冤枉，強不凌弱，各得其所。

祝願法界一切有情，所有六道四生，宿世冤親，現世業債，咸憑法力，悉得解脫。

祝願現生者增福延壽，發菩提心，常隨佛學，勤修精進，利濟群生。

祝願已故者往生淨土，同出苦輪，共登覺岸。

附記：本會接受善信委託，代印經書、佛像，其必要之費用，均經本會審慎評估；若有結餘，均續作本會之印（購）經書及運費，為施主廣積陰德，歡迎十方大德善加利用。

普為出資及讀誦受持
輾轉流通者回向偈曰

願以此功德
消除宿現業
增長諸福慧
圓成勝善根
所有刀兵劫
及與饑饉等
悉皆盡滅除
人各習禮讓
讀誦受持人
輾轉流通者
現眷咸安樂
先亡獲超昇
風雨常調順
人民悉康寧
法界諸含識
同證無上道



佛曆二五五六年／西元二〇一二年十一月

恭印：一〇〇〇本

流水號：10876
書號：GH382-01

大佛頂首楞嚴經表解

發行人：林國營

出版者：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

地址：100 台北市杭州南路一段五十五號十一樓

網址：<http://www.budaedu.org>

E-mail：budaedu@budaedu.org

電話：(〇二)二三九五一—一九八 傳真：(〇二)二三九一—三四二五

郵局劃撥帳號：〇七六九九九七九

銀行名稱：台灣銀行城中分行（請於電匯或轉帳後告知本會用途）

銀行帳號：〇四五〇〇四五九七五〇三

本會經書免費結緣之請取方式如下：

(一)親臨本會二樓講堂。(二)利用傳真：(02) 23965959

(三)撥打電話：(02) 23951198 分機：11、12

(四)網址：<http://www.budaedu.org/books/>。(五)寫信指定：本會法寶流通股。

為提高服務效率，請您嚴謹考量，慎選所需經書；儘量少用電話，多利用文字方式請取，並請詳寫經書名稱、冊數及收件人姓名、地址、電話、郵遞區號，以減少本會之處理時間；若大量申請，請註明用途，且避免姓名、地址等文字上書寫之錯誤。

◎本會經書，歡迎翻印（請勿增刪），贈送流通，功德無量。

◎本會交通——

※捷運：善導寺站5號出口，至杭州南路右轉，過兩個紅綠燈。

※公車站牌：審計部站→212、299、232、205、276、605、257、262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253、297、237 仁愛路二段→222、297

開南商工→208、295、297、15、22、671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三八六九號

